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一六年一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与易流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报告期初，宇易通以其名义参与重大客户的招标，并以其名义签订合同及开具发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仍存在尚未到期的合同，如将上述合同转让给易流科技，易流科技就必须重新参与招标，原合同等同作废。宇易通签订的销售合同中，截至目前未执行完的合同有 10 份，合同的有效期限最晚的时限为：2017 年 1 月 21 日。出于维持业务稳定的考虑，宇易通及易流科技对以下方案作出承诺：

1、宇易通于本承诺出具日起将不再承接新的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在履行完毕与易流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合同后，宇易通将及时修改经营范围，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宇易通将与客户协商，协助易流科技参与新招标，并由易流科技签订新的业务合同。

3、在不违背相关合同权利、义务的前提下，宇易通将积极与客户沟通，争取客户同意将未履行完毕的合同交由易流科技完成。

4、如违反上述承诺，宇易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补偿或赔偿由此给易流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尽管易流科技及宇易通均对解决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如其未能履行承诺，则将导致同业竞争无法解决，进而损害易流科技的利益。

### 二、分子公司管控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易流科技有 4 家分公司，7 家全资子公司，3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公司在全国各地设立分子公司的目的系基于当地政策要求，公司是一家物流运输行业中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 GPS

（北斗）、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载体，以运输全产业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运企业和物流货主提供运输过程中物流运输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服务，以提供物流运输产业链条整体运行服务。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由于该行业存在地域壁垒，如果要进入当地开展业务，须按照当地政府的要求设立企业，因此，公司 2013 年大力开拓省外业务，设立了多家分子公司。

由于各分子公司设立时间短，如果公司不能建立有效的管控机制，可能会对对公司的发展产生影响。

### 三、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政策，如《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等，并给予相应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积极鼓励“互联网+物流”行业的发展，为行业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如果政策发生变化，优惠政策和财政补贴将不能享受，将会对行业造成较大影响。此外，企业 2014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若资格认定条件发生变化，企业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以后年度的净利润将受到影响。

### 四、轻资产模式导致的风险

公司以自主研发的易流云、e-TMS 平台向客户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服务，配套软件由公司自主研发，配套硬件的生产模式为自主研发+外包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以轻资产模式运营。在这种模式下，公司可以专注于核心技术的研发与服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获得更快的成长速度与更持续的增长力。但由于配套硬件为外包生产，可能会使公司配套硬件的产量、质量、生产周期等在一定程度上受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加工工艺及管理平等因素的影响。虽然公司已就供应商的选择形成了一套严格的筛选、甄别机制，严格控制外包产品质量，但是，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若公司对供应商及

外包产品的管理无法满足发展需求，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技术升级风险

“互联网+物流”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无线通信、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多种技术。随着这些技术不断更新发展，对相关硬件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将会越来越高。为了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必须不断升级自己的产品和服务，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行业内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对客户资源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公司的竞争压力将不断提高。另一方面，随着互联网与物流产业的深度融合与发展，行业的市场容量不断扩大，良好的发展前景将吸引着行业外的企业不断进入，也将加剧市场内的竞争，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持续亏损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主要是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的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较高，虽然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在 50%左右，相对较高，但在收入相对较低的情况下，出现亏损。

在政府的大力扶持下，物流行业的信息平台服务会大幅增长，公司的营业收入会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32.59%，2015 年 1-6 月较 2014 年 1-6 月同比增长 93.31%，未来随着收入持续的大幅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会提高，由于行业特点形成的大量预收款项 22,217,040.38 元，在未来会确认为收入，公司亏损局面会得到扭转。

但是如果收入增长低于预期，仍然存在公司持续亏损的风险。

## 八、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的风险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景涛先生曾担任鄂尔多斯易流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鄂尔多斯易流因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尚未完成，已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被伊

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并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根据张景涛本人出具的《关于本人任职限制问题的说明和承诺》由于鄂尔多斯易流成立以来经营状况不佳，各股东于 2011 年 10 月协商决议解散鄂尔多斯易流并决议委托第三方代办机构办理工商、税务注销手续。鄂尔多斯易流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办理完毕国税登记注销手续后，因代办机构的过失，导致没有及时办理地税登记注销及工商登记注销手续，由于鄂尔多斯易流两名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均在深圳市经营相关业务，没有、也无法查证鄂尔多斯易流工商注销事项是否全部完成导致其被吊销营业执照。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公厅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出台的《工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限制工作的通知》（办字[2015]74 号）规定“按照‘谁处罚、谁锁入’，‘谁锁入、谁解锁’的原则，对企业法人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应由作出处罚决定的工商、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总局数据汇总要求，及时将企业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的相关信息录入业务管理系统。被吊销的企业办理了注销登记的，登记部门可在数据更新中将该企业法定代表人信息从黑名单数据库中删除，解除相应限制。”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出具《证明》“鄂尔多斯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52728000008500，法定代表人：张景涛）因逾期未参加年检被我局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吊销营业执照。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在我局办理了注销登记。该公司在此期间无其他违反工商登记的违法、违规行为。我局已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同意解除张景涛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任职限制。”

尽管鄂尔多斯易流被吊销营业执照系代办机构疏忽所致，张景涛先生对此并不负有个人责任，且当地工商局已解除其任职资格限制，但其担任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法定代表人未逾三年，仍存在被相关机构追究责任的风险。

## 九、研发费用资本化对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有 5 个项目的研发费用资本化，如果将这些资本化的支出全部费用化将减少公司净利润 330.79 万元（389.16 万元扣除所得税后 330.79 万元）。

## 目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同业竞争的风险 .....	2
二、分子公司管控的风险 .....	2
三、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	3
四、轻资产模式导致的风险 .....	3
五、技术升级风险 .....	4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4
七、持续亏损风险 .....	4
八、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的风险 .....	4
九、研发费用资本化对损益的影响 .....	5
释 义 .....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3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6
四、公司分子公司情况 .....	4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59
六、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63
七、中介机构情况 .....	6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67
一、公司业务概况 .....	67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	74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	75
四、与业务相关情况 .....	92
五、公司商业模式 .....	99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08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	129

八、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 .....	131
九、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131
十、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 .....	13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14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43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144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45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	146
五、同业竞争 .....	148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15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5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6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162
一、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62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92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201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和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227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247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284
七、所有者权益 .....	289
八、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	292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 其他重要事项 .....	301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	304
十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 政策 .....	304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	305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	30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311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311
二、主办券商声明 .....	31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31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31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315
第六节 附 件 .....	316

##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易流科技、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流有限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易流科技前身
宇易通	指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共荣共创	指	深圳市共荣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参股股东
同创锦程	指	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参股股东
易鑫共荣	指	深圳市易鑫共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参股股东
汇众鑫诚	指	深圳市汇众鑫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参股股东
景鑫共创	指	深圳市景鑫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参股股东
易通共创	指	深圳市易通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宇易通之股东
凯杰投资	指	凯杰（深圳）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同创锦绣	指	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创锦程合伙人
同创伟业	指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创锦程合伙人
南京分公司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湖北分公司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辽宁分公司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四川分公司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云南易流	指	云南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易流	指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宇流	指	上海市宇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青岛易流	指	青岛易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鹰潭易流	指	鹰潭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沈阳易流	指	沈阳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好多车联	指	好多车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流顺通	指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易流	指	哈尔滨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西易流	指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郑州易流	指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壹板壹眼	指	上海壹板壹眼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
易流车联	指	深圳市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宇易通全资子公司
东莞易流	指	东莞易流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宇易通全资子公司
香港宇易通	指	宇易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参股公司
多车共创	指	深圳市多车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好多车联	指	好多车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惠州宇易通	指	惠州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艾赛欧	指	深圳市艾赛欧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好多宝	指	好多宝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易流通	指	深圳市易流通物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景江车联	指	深圳景江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元景车联	指	深圳元景车联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靠谱信息	指	靠谱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监事对外投资企业
凯易卓远	指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职工控股公司
永明导航	指	河南永明导航技术有限公司，曾经的参股公司
SAP	指	SAP 为“System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的简称，是 SAP 公司的产品——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
B/S 技术架构	指	Browser/Server，浏览器/服务器模式。
e-TMS	指	运输管理信息系统。
互联网+	指	指利用互联网的平台，利用信息通信技术，把互联网和包括传统行业在内的各行各业结合起来，在新的领域创造一种新的生态。 <sup>1</sup>
DNS	指	因特网上作为域名和 IP 地址相互映射的一个分布式数据库，能够使用户更方便的访问互联网，而不用去记住能够被机器直接读取的 IP 数串
Web	指	网络、互联网
memcached	指	一个高性能的分布式内存对象缓存系统，用于动态 Web 应用以减轻数据库负载。
redis	指	一种存储系统
CSF	指	Critical Success Factors 的缩写，关键成功因素
KPI	指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的缩写，关键绩效指标。是通过对组织内部流程的输入端、输出端的关键参数进行设置、取样、计算、分析，衡量流程绩效的一种目标式量化管理指标。
容灾	指	在相隔较远的异地，建立两套或多套功能相同的 IT 系统，互相之间可以进行健康状态监视和功能切换，当一处系统因意外（如火灾、地震等）停止工作时，整个应用系统可以切换到另一处，使得该系统功能可以继续正常工作。

<sup>1</sup> “互联网+”释义引用全国人大代表、腾讯董事会主席兼 CEO 马化腾在全国人大会议上的解释和说明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3PL	指	第三方物流即合同物流，是指在物流渠道中由中间商提供的服务
10TB	指	TB 指计算机存储容量单位，也常用 TB 来表示。1TB=1024GB= $2^{40}$ 字节，10TB=10*1024GB。
OBD	指	On-Board Diagnostic 的缩写，指车载诊断系统。
RFID	指	又称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ISP 运营商	指	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即向广大用户综合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的电信运营商。
IDC 提供商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提供商
APP	指	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人力资源总监
公司章程、股份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北京盈科	指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国融兴华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天泽信息	指	江苏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网阔信息	指	成都网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赛格导航	指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田通信	指	上海飞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斗科技	指	北京中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誉投资	指	深圳市天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YiLiu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2190.4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94406975

组织机构代码：68944069-7

法定代表人：张景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5 月 1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24 日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高新南四道 R1-A 栋现代大厦六层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552790

传真：0755-26525858

网址：www.e6gps.com

电子邮箱：tte60809@126.com

董事会秘书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瞿婷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归属于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信息系统设计、集成、维护。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

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

主营业务：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1,904,8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

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 25 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发起人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应当符合本章程的规定之外，同时应遵守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中对股份转让的规定，亦应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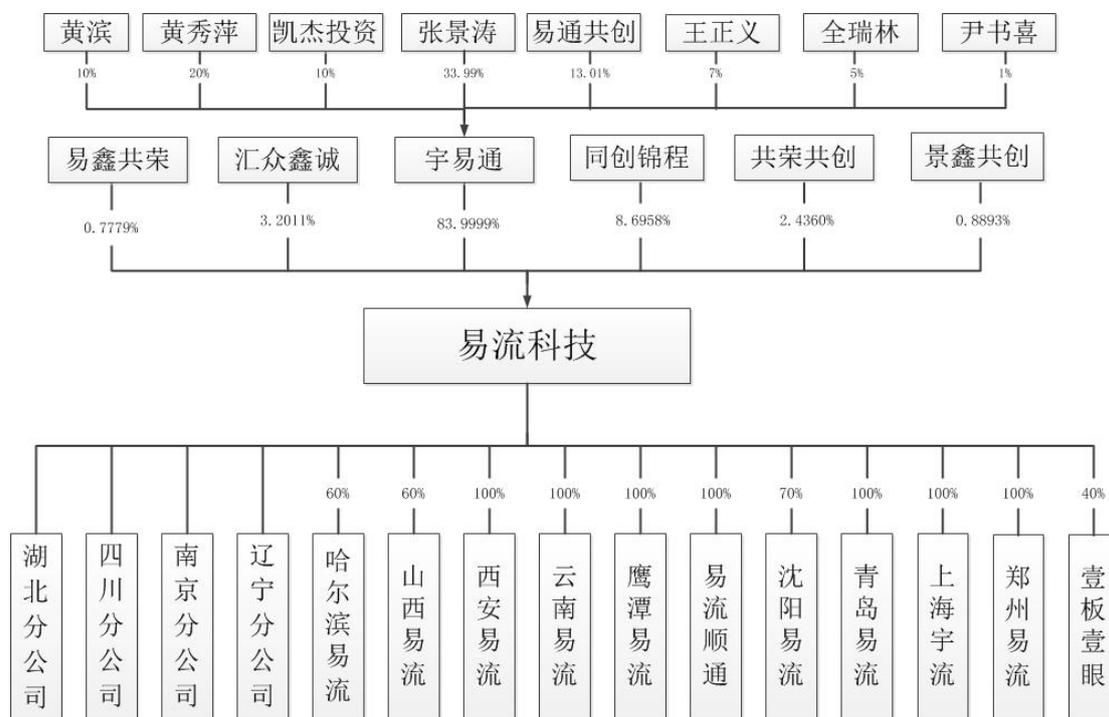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数（股）
1	宇易通	18,400,000	83.9999%	-
2	同创锦程	1,904,800	8.6958%	-
3	汇众鑫诚	701,200	3.2011%	-
4	共荣共创	533,600	2.4360%	-
5	景鑫共创	194,800	0.8893%	-
6	易鑫共荣	170,400	0.7779%	-
合 计		21,904,800	100%	-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股东宇易通、汇众鑫诚、景鑫共创、易鑫共荣、共荣共创自愿锁定承诺如下：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或公司）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公司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主要股东情况

##### 1、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直接持股数 (股)	间接持股数 (股)	合计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1	宇易通	法人股东	18,400,000	-	83.9999%	否
2	同创锦程	有限合伙企业	1,904,800	-	8.6958%	否
3	汇众鑫诚	有限合伙企业	701,200	-	3.2011%	否
4	共荣共创	有限合伙企业	533,600	-	2.4360%	否
5	景鑫共创	有限合伙企业	194,800	-	0.8893%	否
6	易鑫共荣	有限合伙企业	170,400	-	0.7779%	否
合计			21,904,800	-	100%	-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宇易通。基本资料如下：

名称：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02792643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仅作办公）

经营期限：200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网络的技术开发；电子产品的购销；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

成立日期：2006 年 10 月 27 日

宇易通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张景涛	339.9	33.99	货币
2	黄秀萍	200	20	货币
3	易通共创	130.1	13.01	货币
4	黄滨	100	10	货币
5	凯杰投资	100	10	货币
6	王正义	70	7	货币
7	全瑞林	50	5	货币
8	尹书喜	10	1	货币
合计		1,000	100	-

宇易通设立过程及历史沿革过程中从未以任何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特定对象募集资金,其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①易通共创

易通共创为宇易通的参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深圳市易通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5602458200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景涛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

合伙期限：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45 年 5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限制和禁止的项目）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19 日

易通共创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张景涛	0.10	0.0769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张桂兰	50	38.432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任元江	50	38.432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张炜	20	15.3728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徐辉	10	7.6863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30.10	100	-	-

## ②凯杰投资

凯杰投资为宇易通的参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凯杰（深圳）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5602477385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抒杰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24 日

凯杰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黄抒杰	30.80	30.8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罗玲	6.60	6.6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黄信兴	28.00	28.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周鑫凯	28.00	28.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5	陈卫清	6.60	6.6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	100	-	-

## (2)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景涛先生，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1年5月至2002年7月于西安百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IT部任职，2002年8月至2003年4月于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IT部，2003年5月至2004年6月于深圳市顺运达货运有限公司IT部任职，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深圳市捷讯通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任宇易通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5年4月任易流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易流科技董事长，宇易通董事长、总经理，易通共创执行事务合伙人，易流车联执行董事，易流顺通董事长、经理，东莞易流执行董事，西安易流执行董事，多车共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好多车联董事长。

##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宇易通持有易流科技83.9999%的股份，其所持股权能对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宇易通的六名自然人股东中，张景涛先生任易流科技董事长，其余五名自然人分别任易流科技董事，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宇易通为易流科技的控股股东。张景涛先生为宇易通的控股股东，其所持表决权能够对宇易通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决定易流科技的经营决策；易流有限阶段，张景涛先生一直作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负责易流有限的实际经营，拥有经营决策权；易流有限整体变更后，其任易流科技的董事长以及法定代表人，亦能控制易流科技的重大经营决策；因此，张景涛先生为易流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3、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 (1) 同创锦程

名称：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4602452135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文军）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24 层

合伙期限：自成立之日起 50 年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同创锦程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同创锦绣	100	1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同创伟业	900	9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	100%	-	-

2015 年 7 月 24 日，同创锦程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为：S66010。

### ①同创锦绣

名称：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1191590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郑伟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至：2034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24日

股权结构：同创伟业持股100%

2015年4月2日，同创锦绣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备案编码为：P1010186。

## ②同创伟业

名称：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05132796

类型：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伟鹤

注册资本：4210.5259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24层

营业期限至：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期货、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7日 2014年4月22日，同创伟业取得中国证券

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01165。同创伟业已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2793）。

## （2）汇众鑫诚

名称：深圳市汇众鑫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5602401385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董卫华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

合伙期限：自成立之日起 20 年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限制和禁止的项目）

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14 日

汇众鑫诚系易流科技为激励员工设置的持股平台，由员工自愿以货币方式出资，其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职务
1	尹书喜	9.00	5.1133	有限合伙人	董事、华北大区区域营销总监
2	南兴军	6.00	3.4091	有限合伙人	市场策划部顾问
3	董卫华	7.00	3.9773	普通合伙人	采购经理
4	瞿婷	7.60	4.3182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
5	黎耀蔚	2.00	1.1364	有限合伙人	应收核算员
6	金煜	2.00	1.1364	有限合伙人	采购专员
7	胡景邦	9.00	5.1136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8	王高利	9.00	5.1136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9	刘丹华	6.50	3.6932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0	廖海强	2.00	1.1364	有限合伙人	产品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职务
11	魏晓梅	3.50	1.9886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2	郑萍	3.50	1.9886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3	王震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4	孙敬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5	王红波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6	侯居义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7	曹露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8	刘力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9	杨满仓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20	刘涛	2.50	1.420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1	宋刚领	1.00	0.5682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2	王丽琴	7.00	3.9773	有限合伙人	中心经理
23	肖海	7.60	4.3182	有限合伙人	渠道合作事业部部门经理
24	邹高飞	2.00	1.1364	有限合伙人	运营总监
25	张鹏妮	6.50	3.6932	有限合伙人	人力资源总监
26	朱文强	9.00	5.1136	有限合伙人	总经理
27	李育谋	8.00	4.5455	有限合伙人	华东大区区域营销总监
28	夏红伟	10.00	5.6818	有限合伙人	办事处经理
29	韩庆波	3.50	1.9886	有限合伙人	办事处经理
30	蔡海燕	7.60	4.3182	有限合伙人	营销支持部部门经理
31	杨军华	4.50	2.5568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32	王文科	9.20	5.2273	有限合伙人	营销总监
33	刘和亮	2.00	1.1364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34	凌亚斌	3.50	1.9886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35	李子通	3.50	1.9886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36	秦亚鑫	4.00	2.2727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合计		176.00	100	-	-

### (3) 共荣共创

名称：深圳市共荣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560246280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董卫华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

合伙期限：自成立之日起 30 年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和禁止的项目）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4 日

共荣共创系易流科技为激励员工设置的持股平台，由员工自愿以货币方式出资，其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职务
1	董卫华	24.30	12.1430	普通合伙人	采购经理
2	南兴军	8.30	4.1479	有限合伙人	市场策划部顾问
3	瞿婷	22.10	11.0445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
4	黎耀蔚	2.40	1.1994	有限合伙人	应收核算员
5	任艳艳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总账会计
6	罗兰兰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出纳
7	金煜	1.40	0.6997	有限合伙人	采购专员
8	冯丽莉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审计
9	胡炎霞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主办会计
10	胡景邦	5.70	2.8486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1	王高利	5.70	2.8486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2	刘丹华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3	廖海强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产品经理
14	魏晓梅	2.60	1.299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5	郑萍	1.70	0.8496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6	王震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职务
					心部门经理
17	孙敬	1.70	0.8496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8	王红波	1.70	0.8496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9	侯居义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0	曹露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1	刘力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2	张璐	3.10	1.5492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3	赵宝贵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4	徐玉霞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5	宋刚领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6	王军峰	1.70	0.8496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7	汪亮亮	1.70	0.8496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8	李艳锋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29	冯昕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30	吕刚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31	刘军飞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职员
32	王丽琴	0.80	0.3998	有限合伙人	中心经理
33	肖海	9.70	4.8476	有限合伙人	渠道合作事业部部门经理
34	张鹏妮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人力资源总监
35	段苏扬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培训&发展专员
36	朱文强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总经理
37	李育谋	6.80	3.3983	有限合伙人	华东大区区域营销总监
38	韩庆波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办事处经理
39	朱恒坤	6.40	3.1984	有限合伙人	渠道业务经理
40	张伟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办事处经理
41	文弘历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商务助理
42	郝梅娟	1.70	0.8496	有限合伙人	客户经理
43	蔡海燕	5.40	2.6987	有限合伙人	营销支持部门经理
44	杨军华	9.70	4.8476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45	刘和亮	4.10	2.0490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46	凌亚斌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47	李子通	2.20	1.0995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48	张阳	5.00	2.4988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职务
49	武俊成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项目经理
50	李优娟	2.50	1.2494	有限合伙人	项目专员
合计		200.10	100	-	-

#### （4）景鑫共创

名称：深圳市景鑫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5602464077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49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宇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

合伙期限：自成立之日起 30 年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9 日

景鑫共创为货币出资，其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现任职单位
1	吴宇	2.00	4.0816	普通合伙人	好多宝
2	曹方	9.00	18.3675	有限合伙人	好多车联
3	杨叶龙	4.80	9.7959	有限合伙人	好多车联
4	张立青	2.00	4.0816	有限合伙人	好多车联
5	张艳	7.60	15.5102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6	宋允豪	7.60	15.5102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7	邓民	4.00	8.1633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8	刘晓升	2.00	4.0816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9	胡玉申	2.00	4.0816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0	张文辉	4.00	8.1633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1	罗超群	2.00	4.0816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2	柳祥云	2.00	4.0816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合计		49.00	100	-	-

**(5) 易鑫共荣**

名称：深圳市易鑫共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440305602463839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63.9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宇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

合伙期限：自成立之日起 30 年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9 日

易鑫共荣为货币出资，其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现任职单位
1	尹书喜	10.70	16.7449	有限合伙人	营销事业部
2	吴宇	9.70	15.1800	普通合伙人	好多宝
3	曹方	3.30	5.1642	有限合伙人	好多车联
4	杨叶龙	4.10	6.4163	有限合伙人	好多车联
5	张艳	4.10	6.4163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6	宋允豪	3.30	5.1643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7	邓民	6.80	10.6416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8	刘晓升	5.80	9.0767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9	胡玉申	2.50	3.9124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0	胡浩	3.50	5.4773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1	罗超群	1.40	2.1909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2	黄瑶	2.90	4.5383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3	朱红阵	2.50	3.9124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4	余静	1.70	2.6604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15	张思紧	0.80	1.2520	有限合伙人	凯易卓远
合计		63.90	100	-	-

汇众鑫诚、景鑫共创、易鑫共荣、共荣共创四家合伙企业均为易流有限进行员工激励而设立的持股平台，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依法设

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公司现有股东均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其股东资格适格。截至目前上述企业的出资均来自于易流有限当时的员工，设立过程及历史沿革过程中从未以任何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特定对象募集资金；除易流科技以外，上述合伙企业并未投资其他企业；合伙企业事项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并未聘请任何第三方管理机构或个人管理经营。因此，汇众鑫诚、景鑫共创、易鑫共荣、共荣共创四家合伙企业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4、主要股份其他争议事项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设定质押等担保，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益等任何权利限制情形；在可预见的期限内该等股份的权利亦不会因担保、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等而受到任何限制；该等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景涛与共荣共创合伙人张阳、张伟系堂兄弟关系；宇易通股东黄滨与实际控制人张景涛、间接股东张阳、张伟系表兄弟关系；实际控制人张景涛与共荣共创、汇众鑫诚合伙人李育谋系表亲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5、公司股权激励平台情况

##### （1）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易流科技在职及已离职员工通过四个持股平台间接持有易流科技股份：汇众鑫诚、景鑫共创、易鑫共荣、共荣共创（基本情况见股转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其中，汇众鑫诚及景鑫共创系易流科技实施第一次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汇众鑫诚设立于2014年5月，景鑫共创设立于2015年6月；易鑫共荣与共荣共创系易流科技实施第二次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均于2015年6月设立。

##### （2）变更持股平台情况

景鑫共创设立于2015年6月的原因系原2014年计划设立的持股平台西安

市易流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西安易流人”）由于当地政策原因一直未设立成功，后将西安易流人的出资人部分转至汇众鑫诚、部分转至景鑫共创。

#### ①西安市易流人变更至汇众鑫诚

易流有限于 2014 年 2 月曾在公司内部发过《关于易流科技 2014 年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通知》，当时拟通过汇众鑫诚及西安易流人进行股权激励。当时西安易流人的人员共 16 名，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职务
1	董卫华	19.00	24.8366	普通合伙人	采购经理
2	胡景邦	9.00	11.7647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3	王高利	9.00	11.7647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4	魏晓梅	3.50	4.5752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5	郑萍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6	王震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7	孙敬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8	王红波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9	侯居义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0	曹露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1	刘力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2	杨满仓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产品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13	刘涛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4	宋刚领	2.00	2.614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5	曹方	9.00	11.7647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6	赵新锋	2.50	3.268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合计		76.50	100	-	-

西安易流人在筹备设立时，上述出资人均已按照各自金额缴纳了出资。

至 2015 年 5 月，由于西安市易流人因当地政策原因（对投资企业的注册审核停滞）未设立成功，遂对汇众鑫诚的合伙人进行调整，将通过西安市易流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股权激励的员工转入汇众鑫诚。上述人员中，除曹方、赵新锋外，其余人员均入股汇众鑫诚。曹方因其调离其他部门，为方便管理，将其股权激励的份额放至景鑫共创。赵新锋由于离职退出本次股

权激励。汇众鑫诚于 2015 年 5 月据此进行了股权结构的调整，将上述人员纳入平台。

由西安易流人转至汇众鑫诚的 14 名员工，均为公司在册员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在公司内部发布了通知，与认购对象亦签订了股权激励的相关协议，明确双方权利及义务，符合持股平台的股东资格。

## ②汇众鑫诚的部分人员变更至景鑫共创

2014 年第一次股权激励时，拟定的汇众鑫诚合伙人包含了下述人员：

序号	姓名	任职部门	合伙人类别	认购金额（万元）
1	董卫华	采购经理	普通合伙人	7.00
2	南兴军	总经理办公室	有限合伙人	6.00
3	尹书喜	营销事业部	有限合伙人	7.00
4	瞿婷	财务中心	有限合伙人	7.60
5	金煜	财务中心	有限合伙人	2.00
6	刘丹华	产品研发中心	有限合伙人	6.50
7	廖海强	产品研发中心	有限合伙人	2.00
8	侯居义	产品研发中心	有限合伙人	2.50
9	王丽琴	客服中心	有限合伙人	7.00
10	肖海	渠道合作事业部	有限合伙人	7.60
11	邹高飞	渠道合作事业部	有限合伙人	2.00
12	张鹏妮	人力资源中心	有限合伙人	6.50
13	朱文强	营销事业部	有限合伙人	9.00
14	李育谋	营销事业部	有限合伙人	4.50
15	韩庆波	营销事业部	有限合伙人	3.50
16	蔡海燕	营销支持部	有限合伙人	7.60
17	杨军华	战略项目部	有限合伙人	4.50
18	王文科	战略项目部	有限合伙人	9.20
19	刘和亮	战略项目部	有限合伙人	2.00
20	凌亚斌	战略项目部	有限合伙人	3.50
21	李子通	战略项目部	有限合伙人	3.50
22	秦亚鑫	战略项目部	有限合伙人	4.00
23	胡玉申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2.00
24	邓民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4.00
25	杨叶龙	营销华北区	有限合伙人	4.80
26	罗超群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2.00
27	张艳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7.60
28	吴宇	总经理办公室	有限合伙人	2.00
29	张立青	营销华南区	有限合伙人	2.00
30	柳祥云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2.00

31	刘晓升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2.00
32	宋允豪	总经理办公室	有限合伙人	7.60
33	张文辉	运维中心	有限合伙人	4.00
34	万里	营销事业部, 已离职	有限合伙人	3.00
35	张琼	公司兼职员工, 已离职	有限合伙人	3.50
36	曾国华	营销事业部, 已离职	有限合伙人	4.50
37	杨长纯	营销事业部, 已离职	有限合伙人	3.00
38	任强	营销事业部, 已离职	有限合伙人	2.50
39	黎耀蔚	结算员	有限合伙人	2.00

汇众鑫诚设立时上述人员即实际交付相应出资。

2015年5月,表中序号23-33所列的人员陆续从易流科技离职,转入其他关联公司。上述人员虽然离职,但是其离职系公司处于战略考虑,将其整合剥离至凯易卓远,公司前期已经与其就股权激励事项达成协议,为方便持股平台管理,公司将上述人员的股权激励份额放至景鑫共创进行统一管理。景鑫共创的合伙人情况已在股转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披露,未发生变更。上述11名自然人因其在离职前即认购了汇众鑫诚的股份,认购股份时符合持股平台出资人的资格。

### (3) 离职员工的股权激励说明

景鑫共创与易鑫共荣的出资人中,除尹书喜,其余人员均未在易流科技任职,其在认购持股平台的股份时均在职,后因易流科技业务调整而转移至易流科技关联方进行任职。

①景鑫共创合伙人为第一次股权激励的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原持股平台	现任职单位
1	吴宇	2.00	4.0816	汇众鑫诚	好多宝
2	曹方	9.00	18.3675	西安易流人	好多车联
3	杨叶龙	4.80	9.7959	汇众鑫诚	好多车联
4	张立青	2.00	4.0816	汇众鑫诚	好多车联
5	张艳	7.60	15.5102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6	宋允豪	7.60	15.5102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7	邓民	4.00	8.1633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8	刘晓升	2.00	4.0816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9	胡玉申	2.00	4.0816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10	张文辉	4.00	8.1633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11	罗超群	2.00	4.0816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原持股平台	现任职单位
12	柳祥云	2.00	4.0816	汇众鑫诚	凯易卓远
合计		49.00	100	-	-

凯易卓远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与凯易卓远的关联交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景鑫共创各出资人原在易流科技任职及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原易流科技 任职部门	离职时间	现任职单位
1	吴宇	总经理办公室	2014/10/31	好多宝
2	曹方	研发中心	2015/3/31	好多车联
3	杨叶龙	营销华北区	2015/3/31	好多车联
4	张立青	营销华南区	2015/3/31	好多车联
5	张艳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6	宋允豪	总经理办公室	2015/5/15	凯易卓远
7	邓民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8	刘晓升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9	胡玉申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10	张文辉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11	罗超群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12	柳祥云	运维中心	2015/5/15	凯易卓远

上述人员 2014 年参与公司第一次股权激励，已经实际交付出资，认购出资时尚未离职，符合股权激励对象的资格。后虽离职，但是仍然在公司关联方任职，公司考虑其在职期间对公司经营的贡献，未要求其退出。

②易鑫共荣出资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离职时间	现任职单位
1	尹书喜	10.70	16.7449	-	营销事业部
2	吴宇	9.70	15.1800	2014/10/31	好多宝
3	曹方	3.30	5.1642	2015/3/31	好多车联
4	杨叶龙	4.10	6.4163	2015/3/31	好多车联
5	张艳	4.10	6.4163	2015/5/15	凯易卓远
6	宋允豪	3.30	5.1643	2015/5/15	凯易卓远
7	邓民	6.80	10.6416	2015/5/15	凯易卓远
8	刘晓升	5.80	9.0767	2015/5/15	凯易卓远
9	胡玉申	2.50	3.9124	2015/5/15	凯易卓远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离职时间	现任职单位
10	胡浩	3.50	5.4773	2015/5/15	凯易卓远
11	罗超群	1.40	2.1909	2015/5/15	凯易卓远
12	黄瑶	2.90	4.5383	2015/5/15	凯易卓远
13	朱红阵	2.50	3.9124	2015/5/15	凯易卓远
14	余静	1.70	2.6604	2015/5/15	凯易卓远
15	张思紧	0.80	1.2520	2015/5/15	凯易卓远
合计		63.90	100	-	-

上述人员在离职前即参与公司第二次股权激励的认购，且其剥离至凯易卓远系公司出于战略发展的要求；虽离职，但是仍然在公司关联方任职，公司考虑其在职期间对公司经营的贡献，因此其认购景鑫共创的价格同其他在职人员认购共荣共创的价格相同。

### （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系由易流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本演变情况如下所示：

#### 1、易流有限的设立

易流有限于 2009 年 5 月 14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景涛，实际经营项目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购销。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公司设立登记后分两期缴足，首期出资 20 万元于公司设立登记前缴清；第二期 80 万元在公司设立登记后两年内缴清。

2009 年 5 月 5 日，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中岳验字【2009】第 05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9 年 4 月 27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首笔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

2009 年 5 月 14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 440301104011496 号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景涛	92	18.4	92%
2	王正义	7	1.4	7%

3	尹书喜	1	0.2	1%
合计		100	20	100%

## 2、2011年5月变更实收资本等

2011年5月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100万元，张景涛认缴73.6万元，王正义认缴5.6万元人民币，尹书喜认缴人民币0.8万元。（2）公司原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7号天健公寓1106室”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海岸大夏东座604-3”。

（3）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为董卫华，同意免去尹书喜、王正义的董事职务，免去张景涛董事长职务，任命张景涛为公司执行董事。

2011年5月17日，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中岳验字【2011】第08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5月13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笔出资合计人民币80万元。

本次变更后易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景涛	92	92	92%
2	王正义	7	7	7%
3	尹书喜	1	1	1%
合计		100	100	100%

2011年5月25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更新的营业执照。

## 3、2011年11月股权转让

2011年7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方案，公司股东张景涛将其公司92%的股权以人民币92万元，股东王正义将其公司7%的股权以人民币7万元，尹书喜将其公司1%的股权以人民币1万元转让给宇易通，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购买权。2011年7月18日，张景涛、王正义、尹书喜与宇易通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就上述股权转让作出约定，宇易通应于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将股权转让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给上述三名股东。2011年7月20日，深圳市南山公证处就上述《股权转让合同》进行公证，出具（2011）深南证书第11133号《公证书》。

2011年10月9日，易流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021高新工业村R1-A

栋5楼D1区”。

2011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2011年7月16日股东会决议继续有效的决议。

2011年11月1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更新的营业执照，公司变更为法人独资企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100	10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 4、2011年12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300万元的决议，并同意就上述增资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1年12月14日，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中岳验字【2011】第19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12月1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宇易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1年12月1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更新的营业执照，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300	300	100%
合计		300	300	100%

#### 5、2012年12月19日第二次增资

2012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800万元的决议，并同意就上述增资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2年12月11日，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中岳验字【2012】第13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2月7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宇易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2年12月1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更新的营业执照，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800	800	100%
合 计		800	800	100%

#### 6、2013年6月第三次增资

2013年5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住所变更、章程备案的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800万元增加至1100万元，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高新南四道R1-A栋现代大厦六层，并就上述事项变更公司章程。

2013年5月17日，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深中岳验字【2013】第06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5月1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宇易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3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3年6月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更新的营业执照，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1,100	1,100	100%
合 计		1,100	1,100	100%

#### 7、2014年8月第四次增资

2014年8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增资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11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并就上述事项变更公司章程。

2014年8月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2,000	1,100	100%
合 计		2,000	1,100	100%

本次增资的款项于2015年5月5日由宇易通全额缴足，经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15年5月6日出具的长江验字【2015】第039号《验资报告》审验。

#### 8、2015年6月股权转让

2015年6月9日，本公司作出股东书面决定，宇易通同意将其持有的本公

司 3.506%的股权以人民币 176 万元转让给汇众鑫诚；同意其持有的 2.668%的股权以人民币 200.10 万元转让给共荣共创；同意其持有 0.974%的股权以人民币 4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景鑫共创；同意其持有的 0.852%的股权以人民币 63.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易鑫共荣。

2015 年 6 月 12 日，宇易通与汇众鑫诚、共荣共创、景鑫共创、易鑫共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作出约定，协议各股权受让方应于协议书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按协议约定的币种和金额一次性支付给宇易通。同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见证，出具了 JZ20150612066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

2015 年 6 月 16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出具【2015】第 83494282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1,840	1,840	92.000%
2	汇众鑫诚	70.12	70.12	3.506%
3	共荣共创	53.36	53.36	2.668%
4	易鑫共荣	17.04	17.04	0.852%
5	景鑫共创	19.48	19.48	0.974%
合 计		2,000	2,0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宇易通将其股权转让给汇众鑫诚和景鑫共创的价格是 2.5 元/股；转让给共荣共创和易鑫共荣 3.75 元/股。价格差异是由于公司于 2014 年 2 月及 2015 年 4 月在内部实施了两次股权激励，两次股权激励的定价有所差异所致。汇众鑫诚和景鑫共创系根据 2014 年 2 月股权激励方案设立的持股平台，由于当时没有 PE 价格可比，且其价格 2.5 元/股也远远高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所以价格是公允的，不视为股份支付；共荣共创和易鑫共荣系根据 2015 年 4 月股权激励方案设立的持股平台，2015 年初公司决定启动新三板挂牌计划，每股溢价相较 2014 年 2 月要高，但明显低于同期 PE 价格，因而视为股份支付，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公司与员工签订的股权退出机制中对员工服务期限和退伙价格进行了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2、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退伙（从易流科技及其关联企业离职时必须退

伙)：

1) 优先权购买权：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退伙的，按本协议第 6 条执行，由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对象)回购；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后退伙的，在同等条件下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对象)有优先购买权。

2) 满 36 个月后，可按照新三板交易规则进行交易。

3、自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退伙（从易流科技及其关联企业离职时必须退伙）：

1) 市场价值：按照每年 5 月份平均市场价值计算（ $\Sigma$ 5 月每天市场价值/5 月工作日天数）

2) 受理时间：每年 5 月份统一受理（去年 6 月 1 日至当年 4 月 30 日，以书面形式向所在有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提出退伙申请），并在第三季度前完成工商变更备案、年底进行款项支付。

5、除离职外，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在易流科技新三板挂牌前不允许退出。

6、有限合伙企业增资入股易流，且易流科技新三板挂牌后，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退伙，按如下方式退出：

1) 自挂牌之日起不满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含挂牌前离职）：

类别	本金	收益	备注
基数	实际投入本金 (金额)	市场价值 (折算股数)	扣除日常经营性费用 (按占股比例)
比例	100%*金额	0%*折算股数*股价溢价	
举例：A 员工投入 75 万本金（折合股数 10 万股、7.5 元/股），退出时既定股价 75 元/股（假设翻 10 倍），可享有： $100\%*75\text{万}+0\%*10\text{万股}*(75-7.5)\text{元/股}=75\text{万}+0\text{万}=75\text{万}$ （未计算日常经营性费用）			

2) 自挂牌之日起满 12 月不满 24 个月（含 24 个月）的：

类别	本金	收益	备注
基数	实际投入本金 (金额)	市场价值 (折算股数)	扣除日常经营性费用 (按占股比例)
比例	100%*金额	30%*折算股数*股价溢价	
举例：A 员工投入 75 万本金（折合股数 10 万股、7.5 元/股），退出时既定股价 75 元/股（假设翻 10 倍），可享有： $100\%*75\text{万}+30\%*10\text{万股}*(75-7.5)\text{元/股}=75\text{万}+202.5\text{万}=277.5\text{万}$ （未计算日常经营性费用）			

3) 自挂牌之日起满 24 月不满 36 个月（含 36 个月）的：

类别	本金	收益	备注
基数	实际投入本金 (金额)	市场价值 (折算股数)	扣除日常经营性费用 (按占股比例)
比例	100%*金额	70%*折算股数*股价溢价	

举例：A 员工投入 75 万本金（折合股数 10 万股、7.5 元/股），退出时既定股价 75 元/股（假设翻 10 倍），可享有： $100\% \times 75 \text{ 万} + 70\% \times 10 \text{ 万股} \times (75 - 7.5) \text{ 元/股} = 75 \text{ 万} + 472.5 \text{ 万} = 547.5 \text{ 万}$ （未计算日常经营性费用）

### 9、2015 年 6 月第五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2,190.4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同创锦程全额认缴，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缴增资注册资本的权利。（2）公司营业期限变更为“2009 年 5 月 14 日至 2049 年 5 月 14 日”。（3）同意公司新章程备案。同日，公司于同创锦程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

2015 年 6 月 2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出具【2015】第 83504400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完成工商变更。

2015 年 7 月 21 日，兴华会计师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 58000028 号《验资报告》，验证同创锦程新增出资 2,000 万元已全额缴足，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90.48 万元，资本公积 1809.52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1,840.00	1,840.00	83.9999%
2	同创锦程	190.48	190.48	8.6958%
3	汇众鑫诚	70.12	70.12	3.2011%
4	共荣共创	53.36	53.36	2.4360%
5	景鑫共创	19.48	19.48	0.8893%
6	易鑫共荣	17.04	17.04	0.7779%
合计		2,190.48	2,190.48	100%

2015 年 6 月 16 日，易流有限、张景涛先生以及同创锦程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如下：同创锦程认购易流有限新增股权（190.48 万元）而应支付的共计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款，增资价款与新增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易流有限的资本公积。同时，协议约定：“自协议签署日起至登记日（指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止的连续期间，易流有限及/或下属公司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保存和保护其资产，尽最大努力使其正常经营、营业，下列行动，除非事先书面通知同创锦程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

- （1）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导致的章程修改除外）；

(2) 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或从事现有经营范围以外的新的业务；

(3) 被收购、兼并，或主动申请破产或解散公司，或分立或合并，与第三方合营、改变组织形式、对外股权投资等；

(4) 进行任何单独或合计 100 万元以上的资产转让，或免除、妥协、撤销乙方账簿所载债务人欠付的任何款项（如有）；

.....

(15) 就上述任何一项签订合同或作出承诺。”

同日，易流科技（乙方）、实际控制人张景涛（丙方）及同创锦程（甲方）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了如下条款：

“2.1 公司的部分重大事项须获得甲方的同意方可通过、实施，就该等事项，公司应根据法律及章程的规定交由股东会及/或董事会决议，且甲方享有股东会、董事会讨论下列事项时的一票否决权，即股东会、董事会讨论以下事项时，若甲方投反对票，丙方不得投赞成票，该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发行或赎回任何股份或其它可转换成股份或带有股份认购权的其它证券或债券；

(2) 终止或解散公司，公司合并或分立

(3) 改变公司性质或主要业务重大变更（仅指进入与物流领域无关的领域）

(4) 分派或支付任何股利股息超过 50%（无论是期末的还是期中的）的决定；

(5) 与任何股东或股东关联单位进行任何关联方交易单笔交易金额高于人民币 50 万的；

(6) 公司首次公开招股或者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7) 公司或任何其控股子公司或控股联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或提供贷款；

(8) 公司或任何其控股子公司或控股联营公司对其全部或任何部分的股本、不动产、资产或知识产权设定任何抵押、质押、债务负担或其它任何性质的担保权益，不包含经营性的银行贷款事项；

(9) 重大（超过【500】万元人民币）及可能影响公司未来运营活动的投资、并购活动、资产处置活动；

(10) 批准任何对控股股权作出变动的交易（涉及员工激励退出进行的股

权转让除外，但实际控制人不能发生变更）、合并活动、任何清算、解散或结业；

- (11) 公司对外捐赠，不含社会慈善义捐；
- (12) 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收购兼并业务；
- (13) 约定的其它事宜。

#### 4.3 回购安排

4.3.1 各方一致确认并同意，以下任何一项事件发生甲方均有权选择公司或控股股东（以下简称“回购方”）回购其股权：

- (1) 乙方在上市承诺期未能实现新三板挂牌上市的；或
- (2) 在上市承诺期内，乙方聘请的投资银行或证券公司以任何书面形式提示乙方已达到上市的条件后，丙方应确保乙方尽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上市事宜。倘若以乙方聘请的投资银行或证券公司以任何书面形式提示乙方已达成新三板挂牌上市的条件为标准且甲方同意或建议启动上市程序，但丙方无正当理由在该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或弃权，致使该等上市程序无法及时启动的；或
- (3) 乙方未在上市承诺期内达到新三板挂牌上市的条件（以乙方聘请的投资银行或证券公司未以任何书面形式提示乙方已达成新三板挂牌上市的条件为标准）；或
- (4) 公司累计新增亏损达到甲方投资时公司净资产的 20%；
- (5) 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尤其是公司出现甲方不知情的帐外现金销售收入时；
- (6) 实际控制人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赠与、质押、信托、托管）其直接持有或者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甲方同意除外。
- (7) 公司与其关联公司进行有损于投资人的交易或担保行为；
- (8) 公司未能按照投资协议支付红利或履行其他义务；
- (9) 公司被托管或进入破产程序；
- (10) 公司或实际控制人违反与甲方之间签署的增资入股协议或本协议相关内容，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三十（30）个自然日内而仍未能充分补救的；
- (11) 丙方或乙方发生法律法规的严重行政或刑事违法行为；
- (12) 甲方持有的乙方股权在自本次投资完成工商变更后五年内未获得任

何形式的退出（包括但不限于新三板、IPO、并购等退出方式）。

4.3.2 任一回购事件发生的，甲方有权在该回购事件发生后的任意时间向承诺人发出要求退出其对乙方的投资之书面通知（“退出通知”）

4.3.3 将甲方届时持有的因本次增资而拥有的权益（“退出权益”，包括：因本次增资而拥有的股权或股份、及乙方就前述股权或股份所配发的股权或股份），以回购价（定义见下文）出售予回购方。回购方应在收到退出通知后三（3）个月内购买甲方持有的全部退出权益及向甲方全额支付回购价，无论该等退出权益的回购或收购行为是否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乙方与丙方对回购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4.3.4 为本协议之目的，甲方行使售股权而应收取的回购价（“回购价”）应为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得出之款项：

$$\text{回购价} = \text{甲方缴付的增资价款} \times (1 + 10\% \times T) - M$$

其中，T 为自交割日始至甲方收妥全部回购价款项之日止的连续期间的具体公历日天数除以固定数额 365 所得出之累计年份数，不足一年的按时间比例计算。M(如有)为自交割日始至甲方收妥全部回购价款项之日止的连续期间内，甲方因本次增资而拥有的股权或股份而收到的任何现金收益和从乙方、丙方处获得的其他任何补偿、赔偿等收益(如有)。

各方在此特别确认并同意，通过本条所确定的回购价体现了甲方所持退出权益的公允价格。

4.4.5 如拥有回购权的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回购权，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其他股东行使回购权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决定是否行使回购权。

6.1 就第 2.3 条约定甲方享有一票否决权的事项，若甲方投否决票，则实际控制人不得投赞成票。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前引入新股东或进行股份制改制时，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并保证新股东遵循本协议约定的表决安排。”

2015 年 8 月 16 日，易流科技、张景涛先生、同创锦程就《增资扩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重新签署了《补充协议二》，对上述条款进行废除。

## 10、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6 月 30 日，易流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易流有限整体变更的

议案，确定公司整体变更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8 月 11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 58000055 号《审计报告》，易流有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2,182,579.81 元。2015 年 8 月 12 日，国融兴华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010252《评估报告》，易流有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8,142,822.73 元。

易流有限原六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有限公司的前述净资产中的 21,904,8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 21,904,8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由公司现股东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部分列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2015 年 8 月 27 日，各发起人签署《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8 月 27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了[2015]京会兴鹏分验字第 58000008 号《验资报告》，易流有限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22,182,579.81 元按照 1:0.98747756970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 21,904,800.00 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每股面值 1.00 元，合计 21,904,800 股。

2015 年 8 月 27 日，易流股份（筹）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发起设立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发起人出资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等；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

2015 年 9 月 2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190.48 万元人民币，股份公司正式成立。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信息系统设计、集成、维护。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宇易通	18,400,000	净资产折股	83.9999%
2	同创锦程	1,904,800	净资产折股	8.6958%
3	汇众鑫诚	701,200	净资产折股	3.2011%
4	共荣共创	533,600	净资产折股	2.4360%
5	景鑫共创	194,800	净资产折股	0.8893%
6	易鑫共荣	170,400	净资产折股	0.7779%
合计		21,904,800	净资产折股	100%

####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子公司整合的情况，具体如下：

##### 1、收购郑州易流

2015年4月2日，易流有限股东宇易通作出书面决定，同意易流科技以人民币24.5万元受让夏红伟持有的郑州易流49%的股份；同意以人民币25.5万元受让宇易通持有的郑州易流51%的股份；受让后易流有限持有郑州易流100%的股权。

2015年4月15日，易流有限与夏红伟、宇易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作出约定；2015年4月16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本次股权变更。

郑州易流的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详见本节之“四、公司子公司情况”之“（五）郑州易流”。

##### 2、收购山西易流

2015年1月11日，易流有限股东宇易通作出书面决定，同意易流有限受让宇易通持有的太原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60%的股份，受让金额66万元人民币。2015年1月13日，宇易通与易流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事宜进行约定。

2015年2月6日，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尖草坪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新的营业执照。山西易流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见本节之“四、公司子公司情况”之“（八）山西易流”。

### 3、收购西安易流

2014年2月20日，西安易流召开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同意股东宇易通将其持有的西安易流99%的股权共计1,980万元转让给易流有限；同意股东黄滨将其持有的西安易流1%的股权共计20万元转让给易流有限。

2014年1月20日，易流有限分别与宇易通、黄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约定。

2014年3月12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准上述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西安易流成为易流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 4、收购、转让东莞易流

2015年3月10日，宇易通作出书面股东决定，同意易流有限以人民币1元受让宇易通持有的东莞易流100%的股份；受让后易流有限持有东莞易流100%的股权。2015年3月10日，宇易通与易流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事项作出约定。2015年3月26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

2015年5月2日，宇易通作出书面股东决定，同意易流有限以人民币1元转让宇易通持有的东莞易流100%的股份；受让后宇易通持有东莞易流100%的股权。2015年5月6日，宇易通与易流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出资协议》，对上述事项作出约定。2015年5月14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

因当地政府的政策要求，公司要在东莞开展业务必须在当地成立公司，宇易通于2012年设立东莞易流。后由于宇易通与易流有限的业务整合需要，2015年3月宇易通将东莞易流转让给易流有限。而后东莞政府对于该项业务的政策监管放宽，易流有限不再需要借助东莞易流的名义开展业务，故将其转回给宇易通。上述两次转让发生在易流有限及其控股股东宇易通之间，且转让价格前后一致，不存在损害易流有限利益的情形。

东莞易流的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5、转让永明导航

永明导航于 2006 年 4 月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01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李明宪	91	90.1	货币
2	李江丽	10	9.9	货币
合 计		101	100	-

2014 年 6 月 6 日永明导航召开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增资扩股的议案，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新股东易流科技出资 100 万元，持有 10%的股权，李明宪新增出资 709 万元，持有 80%的股权，李江丽新增出资 90 万元，持有 10%的股权。2014 年 6 月 9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李明宪	800	80	货币
2	李江丽	100	10	货币
3	易流有限	100	1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	-

2015 年 5 月 19 日，永明导航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易流科技将其持有的 10%的股份转让给李明宪的议案。同日，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李明宪	900	90	货币
2	李江丽	100	10	货币
合 计		1000	100	-

易流有限入股永明导航系因为计划与李明宪先生合作开拓河南市场，后在熟悉了当地监管政策后，投资了郑州易流，公司在当地业务遂通过郑州易流开展，因此将其股份转让。

## 6、转让好多车联

2014 年 12 月 12 日，好多车联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 万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设立时经营范围如下：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咨询；网络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2015 年 4 月 23 日，易流科技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将好多车联的 95%

的股权以人民币 9.5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景涛，将持有的好多车联 5%的股权转以人民币 0.5 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正义。同日，好多车联作出变更决定，公司住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电子商务平台运营；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司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易流科技、张景涛、王正义就上述股权变更签订协议；同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对上述股权变更出具 JZ20150427192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

2015 年 5 月 29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 7、转让靠谱信息

2013 年 11 月 1 日，靠谱信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核准设立登记，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接收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排队服务、代驾服务、对外劳务合作）；机械设备租赁；国内道路货运代理；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元器件、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轮胎、润滑油。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镇府前一街 1 号二层 204 室，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2013 年 10 月 29 日，北京东易君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东易验字（2013）第 5-810 号《验资报告》，公司首次出资 100 万元已由股东缴足，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靠谱信息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易流科技	250	50	50	货币
2	北京托普旺物流有限公司	250	50	50	货币
合计		500	100	100	-

2014 年 1 月 22 日，靠谱信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股东北京托普旺物流有限公司将其全部货币出资 25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赵忠善；易流科技将其全部货币出资 250 万元转让给尹书喜，股东变为赵忠善、尹书喜。同日，转让方及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月2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核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靠谱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尹书喜	250	50	50	货币
2	赵忠善	250	50	50	货币
合计		500	100	100	-

#### 四、公司分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易流科技有4家分公司，7家全资子公司，3家控股子公司，1家参股公司。公司在全国各地设立分子公司的目的系基于当地政策要求。公司是全国领先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北斗（GPS）、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载体，以运输全产业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主企业和物流企业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SaaS平台服务，以提高物流运输产业链条整体运行效率。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由于该行业存在地域壁垒，如果要进入当地开展业务，须按照当地政府的要求设立企业，因此，公司2013年开始大力开拓省外业务，设立了多家分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湖北分公司

名称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负责人	王俊均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12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住所	武汉市江岸区江大路111号北斗大厦14层
营业执照号	420102000384661

##### （二）辽宁分公司

名称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负责人	赵光宇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28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22-1号1-10-8

营业执照号	210112100025460
-------	-----------------

### (三) 四川分公司

名称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负责人	袁诚林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0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老马路18号1层附18号
营业执照号	510107000813106

### (四) 南京分公司

名称	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双玉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0日
经营范围	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范围内从事：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街道山水大道88号110室
营业执照号	320111000173249

### (五) 西安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武俊成
成立日期	2012年7月30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物联网技术开发、物联网网络平台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34号西安软件园H座研发大厦2F
营业执照号	610131100089903

#### 2、简要历史沿革

##### (1) 2012年7月公司设立

西安易流于2012年7月30日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经营范围如下：一般经营项目：物联网技术开发、物联网网络平台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首笔出资600万元经陕西裕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18日出具的陕裕会验字

(2012) 124 号《验资报告》审验。

西安易流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宇易通	1,980	99	货币
2	黄滨	20	1	货币
合计		2,000	100	-

(2) 2014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14 年 2 月 20 日，西安易流召开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同意股东宇易通将其持有的西安易流 99% 的股权共计 1,980 万元转让给易流有限；同意股东黄滨将其持有的西安易流 1% 的股权共计 20 万元转让给易流有限。

2014 年 1 月 20 日，易流有限分别与宇易通、黄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约定。

2014 年 3 月 12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准上述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西安易流成为易流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3) 2014 年 3 月减资

2014 年 3 月 10 日，西安易流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减少西安易流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600 万元。同日，西安易流作出说明，基于本次减资，涉及未清偿债务的，由西安易流继续承担清偿责任。同日，宇易通出具《债务清偿担保书》，承诺由于西安易流申请减资，现就减资所涉及的债务清偿提供担保。

2014 年 3 月 26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上述减资变更程序未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实施，但西安易流已经就债务清偿作出说明，宇易通亦为其提供担保，股东易流有限亦就该次减资作出决议，未损害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 （六）鹰潭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鹰潭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

	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设计、集成、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江西省鹰潭市龙虎山镇正一路3号
营业执照号	360600210025557

## 2、历史沿革

鹰潭易流于2014年8月11日经鹰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登记，设立至今为易流科技全资子公司。鹰潭易流设立至今股权结构及公司基本资料均未发生变更。鹰潭易流的**注册资本已缴足**。

### （七）易流顺通

#### 1、基本资料

名称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万元
实收资本	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景涛
成立日期	2013年3月1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8号东座2103号
营业执照号	110105015655333

#### 2、历史沿革

##### （1）公司设立

易流顺通于2013年3月1日经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经营范围如下：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注册资本及实缴出资为人民币100万元，经华勤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2日出具京（华）验字[2013]0164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易流顺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易流科技	60	60	货币
2	大唐顺通物联网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40	40	货币
合计		100	100	-

##### （2）股权变动及减资

2014年10月8日，易流顺通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

同意股东大唐顺通物联网投资（北京）有限公司退出股东会，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40 万元，其中大唐顺通物联网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减少货币出资 40 万元；变更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 8 号东座 2103 号。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在新京报刊登了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的减资公告，至 2015 年 3 月 8 日债权债务已清理完毕，并对此进行说明。

2015 年 7 月 6 日，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核准上述变更，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易流科技	60	100	货币
合 计		60	100	-

## （八）上海宇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上海宇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物联网、计算机专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物联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银杏路 659 号 5 号楼 227 室
营业执照号	310107000707062

### 2、历史沿革

上海宇流于 2013 年 10 月 14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及实缴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经上海东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出具东会验（2013）第 0527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易流科技	100	100	货币
合 计		100	100	-

公司设立至今股权结构及上述基本信息均未变更过。

## （九）郑州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 138 号 39 号楼 11 层 1106
营业执照号	410105000127294

## 2、历史沿革

### (1) 2010 年 7 月公司设立

郑州易流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实收资本 30 万元，经河南邦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豫邦会验字【2010】第 P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宇易通	25.5	51	货币
2	夏红伟	24.5	49	货币
合计		50	100	-

### (2) 2012 年 7 月变更实收资本

2012 年 7 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郑州易流股东夏红伟缴足第二笔出资 20 万元人民币，该笔出资经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豫昶昊验字（2012）第 B1207109 号《验资报告》审验。2012 年 7 月 30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 (2) 2015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15 日，郑州易流召开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1 股东夏红伟将其持有的郑州易流 49% 的股权、股东宇易通将其持有的郑州易流 51% 的股权转让给易流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 法定代表人及经理由夏红伟变更为董卫华，监事由杨平变更为尹书喜。2015 年 4 月 15 日，易流有限与宇易通、夏红伟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4 月 16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上述变更。本次变更后，郑州易流成为易流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 (十) 青岛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青岛易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0 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网络设备技术开发，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不得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租赁；批发：计算机软件、网络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青岛市市北区重庆南路 298 号商务中心雁山世纪 806 室
营业执照号	370203230195291

## 2、简要历史沿革

青岛易流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经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北区分局核准设立，为易流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设立至今公司股权结构及基本信息未发生过变更。青岛易流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出具股东书面决定，由于该地区业务开展情况不佳，易流有限决定注销该公司。目前正在准备注销手续。

## （十一）云南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云南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应用及推广；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通讯设备及器材、电子产品与研发、生产、维修及销售；物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延长线彩云间花园 5 栋 15 层 1503 室
营业执照号	140100200401427

### 2、简要历史沿革

云南易流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经盘龙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为易流有限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设立至今股权结构及基本资料未发生变更。

云南易流曾经设立了大理分公司，后因为业务调整，云南易流大理分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完成注销登记。

## （十二）山西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0 万元
实收资本	1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许可项目再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住所	太原市尖草坪区恒山路 452 号
营业执照号	140100200401427

### 2、简要历史沿革

#### （1）2009 年 7 月公司设立

2009 年 7 月 29 日，太原易流科技有限公司经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尖草坪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许可项目再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 万元，于 2011 年 7 月 17 日前分两期缴足，首笔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经山西德信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7 日出具的晋德信昌验字（2009）07135 号《验资报告》审验，第二笔出资经山西德信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出具的晋德信昌验字（2010）05022 号《验资报告》审验。

太原易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宇易通	66	60	货币
2	太原钢运物流有限公司	44	40	货币
合计		110	100	-

#### （2）2015 年 2 月股权、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1 月 12 日，太原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1 同意股东宇易通将其持有的公司 60%的股份以货币 66 万元转让给易流有限；2 解聘张景涛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职务。

2015 年 1 月 13 日，太原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1 太原钢运物流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太原钢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 公

司股东变更为易流有限以及太原钢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3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4 任命董卫华担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职务。

2015 年 1 月 13 日，宇易通与易流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事宜进行约定。

2015 年 2 月 6 日，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尖草坪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易流有限	66	60	货币
2	太原钢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4	40	货币
合计		110	100	-

### （十三）哈尔滨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哈尔滨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实收资本	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批发兼零售；电子产品、网络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尔滨大街 640 号金爵万象 2 栋 1 单元 16 层 23 号
营业执照号	230103101026911

#### 2、历史沿革

2014 年 9 月 29 日，经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登记，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批发兼零售；电子产品、网络设备。住所地为：哈尔滨市南岗区沿河路 12 号 3 单元 5 层 505 室。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易流有限	6	60	货币
2	刘新风	4	40	货币
合计		10	100	-

2015 年 2 月 6 日，哈尔滨易流作出股东会决议，决议变更公司经营住所为：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尔滨大街 640 号金爵万象 2 栋 1 单元 16 层 23 号。2015 年 2 月 11 日，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哈尔滨易流注册资本已缴足。

### 3、哈尔滨易流齐齐哈尔分公司

名称	哈尔滨易流科技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分公司
负责人	李彦坤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19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电子产品、网络设备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民航路15#楼00单元01层04号
营业执照号	230200100106974

## （十四）沈阳易流

### 1、基本资料

名称	沈阳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董卫华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13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现场安装及维修；电子产品销售。
住所	沈阳市铁西区建设中路1号(1-9-5)
营业执照号	210106000163077

### 2、简要历史沿革

沈阳易流于2015年5月13日经沈阳市铁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为易流有限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易流有限	70	70	货币
2	尹长虹	30	30	货币
合计		100	100	-

公司设立至今股权结构及基本资料未发生变更。沈阳易流的注册资本已经缴足。

## （十五）壹板壹眼

### 1、基本资料

名称	上海壹板壹眼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宋允豪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4日
经营范围	互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除专项），液压机械设备的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金润路41号230室
营业执照号	310107000814411

## 2、简要历史沿革

壹板壹眼于2015年8月14日经上海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为易流有限的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深圳市凯卓立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55	51	货币
2	易流有限	200	40	货币
3	深圳市豪盛天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	9	货币
合计		500	100	-

公司设立至今股权结构及基本资料未发生变更。

易流科技各分子公司设立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履行决议、审批及核准程序；除青岛易流外，易流科技各分子公司已经依法履行出资程序。其中，青岛易流于2015年9月24日出具股东书面决定，由于该地区业务开展情况不佳，易流有限决定注销该公司。目前正在准备注销手续，其未缴足注册资本的行为不会对本次申请挂牌造成实质性影响。

对于全资子公司，易流科技对其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对于控股子公司，易流科技与合作方协商制定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公司章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其中，山西易流的股东太原钢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易流的股东刘新风、沈阳易流的股东尹长虹、壹板壹眼的股东深圳市凯卓立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豪盛天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均出具《说明函》：其对公司的出资资金来源合法，所持权益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公司各分子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真实确定，合法合规，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根据相关法人股东出具的说明，结合公司关联方的资料及说明，山西易流的其他法人股东太原钢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壹板壹眼的其他法人股东深圳市凯卓立液压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豪盛天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易流科技

及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一）董事会成员

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长由董事会过半数成员选举产生。

公司董事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任期
张景涛	董事长	2015.08.27-2018.08.26
黄滨	董事、副总经理	2015.08.27-2018.08.26
黄秀萍	董事	2015.08.27-2018.08.26
王正义	董事	2015.08.27-2018.08.26
尹书喜	董事	2015.08.27-2018.08.26
全瑞林	董事、研发中心总监	2015.08.27-2018.08.26
刘凯	董事	2015.08.27-2018.08.26

#### 1、张景涛先生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专科学历。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先后于西安百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顺运达货运有限公司 IT 部任职；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于深圳市捷讯通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今于宇易通任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4 月于易流科技任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为“影响中国物流十大杰出贡献人物奖”。2013 年入选“联想之星”创业 CEO 培训班。2011、2012 年度被选为“中国物流专家顾问委员会”顾问。现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2、黄滨先生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发动机专业。1998 年 5 月至 2003 年 5 月于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任职；2003 年 5 月至 2006 年 8 月从事管理咨询培训职业；黄滨先生 2011 年被西

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和研究生院联合聘请为校外研究生导师。2011、2012、2013年当选中国物流专家顾问委员会顾问。2006年9月至今于宇易通任董事，易流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山西易流董事，易流顺通董事，靠谱信息董事，西安易流监事。

### 3、黄秀萍女士

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4年于惠东县平海镇知青农场就职；1979年在惠东县平海百货公司任职；1984年在惠东县百货公司任职；1986年在惠东县土产进出口公司任职；2005年退休。现任本公司董事。

### 4、王正义先生

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会计中级职称。1995年5月于重庆市台渝兴食品有限公司任职，1999年8月至2006年8月于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任职，2006年9月至2013年8月于宇易通任职；2009年5月至今于易流科技任渠道事业部总监、北京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 5、尹书喜先生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2月至2005年9月于深圳市顺运达货运有限公司任职；2005年5月至2006年10月于深圳市唯佳物流有限公司任职；2006年11月至2009年4月于宇易通任职；2009年至今于易流科技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营销地区经理。

### 6、全瑞林先生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于深圳市捷顺通软件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1月于宇易通任研发中心主任；2013年2月至今任西安易流研发中心总监。现任易流科技董事、西安易流产品研发中心总监。

### 7、刘凯先生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硕士，毕业于苏州大学金融学。2006年10月至2007年5月任深圳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部

研究员；2007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6月任深圳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6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总部投资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

上述人员除本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由3名人员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监事。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满可连选连任。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任期
董卫华	监事会主席	2015.08.27-2018.08.26
肖海	监事	2015.08.27-2018.08.26
闫志伟	职工监事	2015.08.27-2018.08.26

### 1、董卫华先生

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8年3月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在康讯生产部任组长、CDMA事业部整机联调员/质量检验、中兴通讯学院任实验辅导工作；2008年6月至2011年9月在宇易通任行政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易流科技采购经理。

### 2、肖海先生

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08年1月于厦门海尔工贸有限公司任职；2008年3月至今于易流科技任职；2009年7月至今于山西易流任职；现任公司监事，渠道合作事业部总经理。

### 3、闫志伟先生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3月至2007年5月任消费日报记者；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任中国驰名商标网内容总监；2010年9月至2012年11月任深圳市海易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运营总监；2013年2月至2013年5月任深圳市德辰文化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本

公司监事、市场策划部经理。

上述人员除本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 4 人组成，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朱文强	总经理
黄滨	副总经理
瞿婷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张鹏妮	人力资源总监

黄滨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 1、朱文强先生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5 月至 1994 年 7 月于深圳赛格集团保税贸易行任职；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5 月于深圳市金诺科技有限公司任职；1999 年 6 月至 2004 年 3 月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于深圳市中讯天创科技有限公司任职；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于深圳华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5 年 4 月于易流有限任营销事业部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 2、瞿婷女士

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于深圳市兆丰瑞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05 年 4 月至 2007 年 12 月于深圳盈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于宇易通财务中心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易流有限财务总监。现任易流科技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3、张鹏妮女士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区域人力资源总监；2010年5月至2015年2月任宇易通部门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易流科技人力资源总监兼行政部经理。

上述人员除本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六、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964.81	3,927.16	3,221.4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63.73	-215.37	1,071.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40.21	-280.95	981.98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20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0.26	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19%	109.38%	84.44%
流动比率（倍）	1.53	0.80	1.31
速动比率（倍）	1.40	0.73	1.24
项目	2015年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72.94	3,887.19	2,931.63
净利润（万元）	-264.91	-687.14	-387.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5.82	-662.92	-40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55.78	-657.74	-293.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6.69	-650.18	-293.90
毛利率（%）	48.31%	56.26%	54.06%
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101.91	-3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98.98	-2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60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60	-0.4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24	5.04	6.64

存货周转率（次）	4.82	8.11	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22.56	2199.39	-112.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6	2.00	-0.10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2\*主营业务收入/（期末应收账款+期初应收账款）；
- 5、存货周转率=2\*主营业务成本/（期末存货+期初存货）；
- 6、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7、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8、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计算
- 9、基本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计算
- 10、稀释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计算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020-66609935

传真：020-66609961

项目小组负责人：姜宁

项目小组成员：张晓丽、林妙旋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姜敏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B栋03层

联系电话：0755-36866600

传真：0755-33599200

经办律师：王哲、郑绪华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全洲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15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春华、梁修武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703

联系电话：13910179866

传真：010-51667811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刘志强、黎军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 **（六）证券交易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所属行业

##### 1、公司主要业务

易流科技是深圳市领先的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北斗/GPS、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技术支撑，以运输全链条信息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主企业和物流企业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服务，以提升物流运输产业链的整体运行效率。

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

公司持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全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是物流信息平台领军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目前已取得专利技术 6 项，获得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颁发的《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颁发的《深圳市重点物流企业》等多项奖项和荣誉。

公司率先在物流运输行业提出“运输过程透明管理”这一原创管理理念，并组织编写国内第一本专门探讨物流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思路和方法的专著《运输过程透明管理》和《精益物流原理》，帮助企业运输管理者提供解决思路。这些理论建设同时也为公司产品及主营业务模式创新提供坚实的基础。

公司目前服务了包括京东商城、顺丰快递、中通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富士康科技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公司在内的 15,000 多家企业，服务 50 万在线货物车辆。

##### 2、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

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中的“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的易流云平台、运单流转 SaaS 平台（以下简称“e-TMS 平台”）。基于易流云和 e-TMS 平台的应用服务，一般需要数据采集及交互终端等软件、硬件产品的支持，但核心是平台的功能应用，产品主要用于货主企业和物流运输企业。

### 1、易流云平台服务

易流云为物流运输企业提供基于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的综合性平台，通过采集人（司机）、车（运输车辆）、货（运输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动态信息，结合公司的地理位置信息系统（GIS），给物流运输企业提供一套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综合解决方案。

#### （1）易流云平台主要特点

##### ① 采用开放式技术架构

易流云平台在技术设计上采用互联网（包含物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应用的优点，采用 B/S 技术架构（Browser/Server，浏览器/服务器模式），尽可能为用户提供业务互联网化的应用场景，为用户的业务优化提供可扩展、可存储、透明化、可管理等技术举措。

同时考虑到行业本身的发展特点，易流云平台提供丰富的标准数据接口，可与 SAP、ORACLE 等系统对接，从业务上可与 TMS（运输管理系统）、OMS（订单管理系统）、WMS（仓储管理系统）等进行数据交互，为客户的业务管理提高工作效率。

##### ② 可提供自由组合的各种管理应用

易流云平台在物流运输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拥有企业用户 15,000 多家，服务货物运输车辆数近 50 万辆，涉及细分行业有电商快递、城市配送、食品冷

链、公路零担、港口甩挂、危险品等货主企业、第三方物流、专线等。可为用户提供各类运输过程的个性化管理方案，其中包括线路规划与绩效、驾驶员安全驾驶与车辆管理、货物装载与客户体验、线路导航与运输智能调度管理等。可为用户的管理需求提供 200 多张物流运输数据统计与分析报表，降低了物流运输企业的管理成本。

### ③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智能数据分析

易流云平台引入大数据管理分析工具，可根据用户的管理需求，分析运输业务当前状态和未来趋势，以及车辆使用合理性分析等，给物流运输企业提供可量化的决策依据，不断提升工作效率。

### ④ 为用户提供运输过程透明化监管

易流云平台结合地理信息系统（GIS），将管理规则地图化，用户在地图上可全览所有车辆运行状态，为用户提供车辆运输过程透明化监控。其中包括车辆运行监控、自行编辑线路、车辆运行轨迹、行驶里程与速度、运行线路偏移、运输时效设置、电子围栏等；可提供各类管理报警信息，其中包括车辆超速、疲劳驾驶、线路偏移等；提供档案管理，包括驾驶员证件管理、考核管理、异常管理等，车辆证件管理、维修管理、轮胎管理等。

随着物流运输行业的不断发展，“互联网+物流信息化”技术将推动物流运输行业向精细化管理迈进。易流云平台作为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的倡导者和参与者，将继续引领行业潮流，不断细化行业痛点，给用户定制出高价值的云分享平台。

## （2）易流云平台的行业应用

易流云平台主要用于城市配送、干线运输、冷链运输、制造业的物流供应链管理、甩挂运输、集装箱运输、零担、快递、合同物流等领域。服务对象包括京东商城、顺丰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公司在内的 15,000 多家企业，服务 50 万在线货物车辆。但从运输管理的类型划分上看，主要划分为城市配送和干线运输服务。

## ① 城市配送服务

### A 产品思路

城市配送服务产品思路如下：



城市配送服务的产品思路在于通过易流云平台中的订单、调度、管理、司机四大模块来实现物流城市配送服务的效率提升和时效考核。

### B 产品流程

城市配送服务的模型（流程）、解决方案流程、目的如下：



公司通过城市配送服务来服务于物流运输企业，实现降低调度工作强度与难度，减少工作差错；完善全程监控体系，提高城市配送车辆的利用率，降低运营成本。

## ② 干线运输服务

### A 产品思路

干线运输服务产品思路如下：



干线运输服务的产品思路在于通过易流云平台中的计划、分拨、司机、考核四大模块来实现干线运输服务的业务驱动和运输过程中的精准监控，做到运输企业、司机、车辆一体化。

## B 产品流程

干线运输服务的模型（流程）、解决方案流程、目的如下：



公司通过干线运输服务来协助物流运输企业的发车计划系统化，降低人工作业的工作量和难度；通过 GPS 和手机 App 来判断进出港和停留时间，精准记录时效节点；根据计划来自动考核时效，晚点会自动生成罚款，计入结算系统。

## 2、 e-TMS 平台服务

e-TMS 平台服务是指公司为托运人、物流公司、司机、收货人等提供运单流转过过程的 SaaS 服务，为各个主体提供运单流转信息的透明服务，方便各个主体对运单流转的管控，压缩运单流转周期，提高运输业务的整体效率。

随着物流行业的发展，且在“互联网+”的大潮下，原来单一环节物流活动的透明管理并不能满足行业效率提升需要。易流科技紧跟行业发展潮流，不断创新，在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体系建设的基础上，提出了“物流透明 3.0”理论

体系。在理论结合实践方面，公司提出了“夯实 1.0、发展 2.0、展望 3.0”的实施思路。

### **(1) e-TMS 平台主要特点**

e-TMS 平台的主要特点概括为透明、连接、开放、协同。

公司在 2014 年围绕发展“物流透明 2.0”组织了大量人力、财力，深入市场调研，洞察市场需求变化，结合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经过半年多的论证和实践，于 2015 年有针对性地推出 e-TMS 平台服务，有效解决了运输行业单据信息不对称的局面，为物流运输行业的客户体验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 **A 透明**

易流云平台主要解决司机、车辆、货物等方面的透明。e-TMS 平台则主要解决物流单据流转、业务流程和业务网络的透明，在易流云平台透明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了物流活动的效率。

#### **B 连接**

e-TMS 平台提供物流要素之间的广泛连接，把收货人、发货人、司机、车辆、仓库、物流公司、业务网点、金融机构等物流相关要素连接起来，形成透明的物流网络，进而在这个网络中实现协同和优化。

#### **C 开放**

物流是一个需要高度协调的行业，e-TMS 平台倡导开放的理念。开放的核心是要打破传统物流信息系统所固有的信息孤岛，实现企业之间的相关业务数据共享，在信息透明、共享的基础上进行业务协同和优化。

#### **D 协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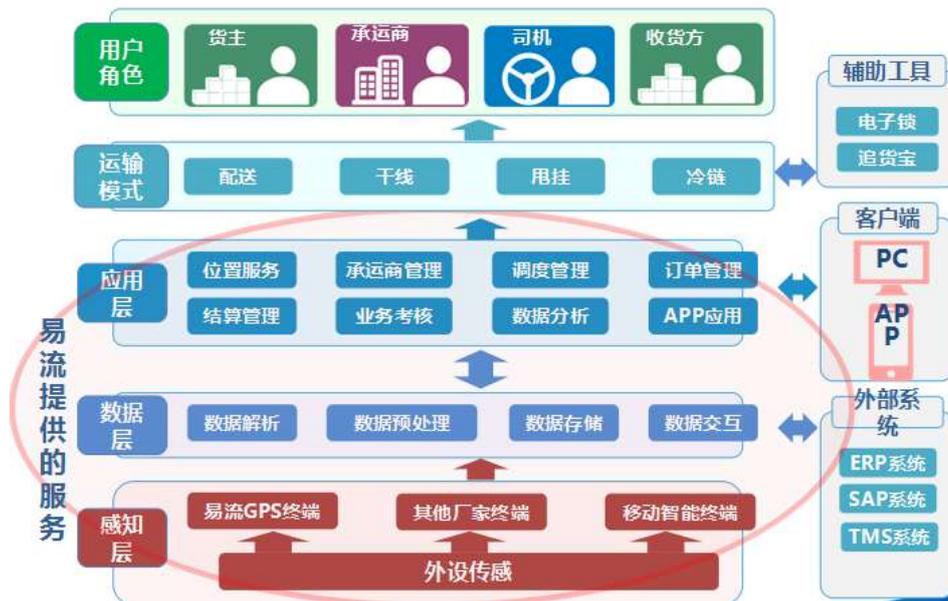
透明、连接、开放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协同。e-TMS 平台基于物流单据流转、业务流程和业务网络的透明，实现业务协同，提升物流效率。

### **(2) e-TMS 平台的行业应用**

e-TMS 平台以订单贯彻始终，全程安全可控，以实现订单流转快捷化、管

理调度智能化、流程节点透明化、客户体验优质化。

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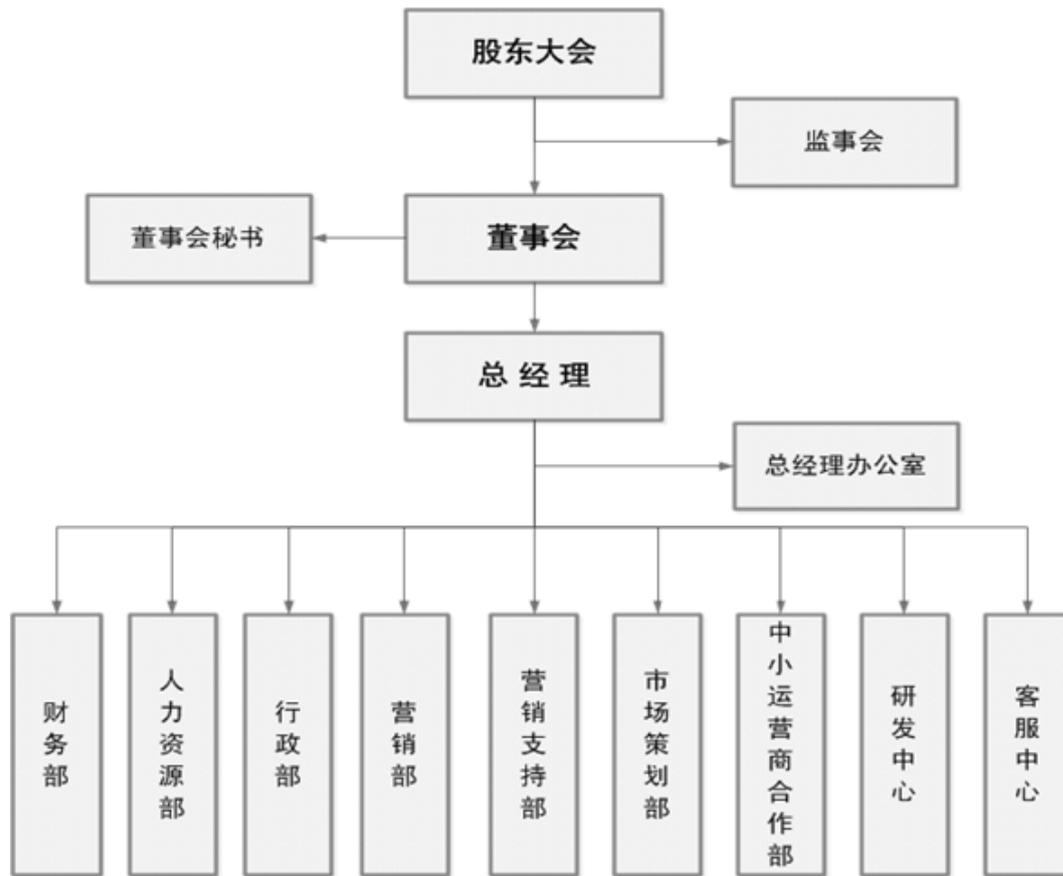


e-TMS 平台通过订单将货主、承运商、司机、收货方紧密联系在一起，全程透明可控。提供订单管理、结算管理、订单流转、支付、考核等服务。

e-TMS 平台目前每天产生运单数量 4,000 个。公司主要通过 e-TMS 平台搭载的传统位置服务、订单流转费、平台使用费、APP 使用费、追货宝、安全锁等子系统来收费。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目前主要向货主企业和物流运输企业提供易流云平台服务、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提供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 1、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技术

易流云平台服务以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技术为核心, 实现物流操作过程中人、车、货、仓信息的动态透明, 实现公路运输调度管理、过程监控、报警处理、考核分析的数据化和透明化。其中, 人员信息透明即身份、位置、关联任务、执行情况等信息透明; 车辆信息透明包括行驶状态、业务状态、环境状态信息透明; 货物信息透明指货物种类、数量、质量信息透明; 仓储信息透明包含仓库空间 (容积)、位置、储存品类、库存、周转、护理、装卸信息透明。

e-TMS 平台服务把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技术与具体物流业务相结合，以订单为驱动，连接整个物流过程各参与方，实现物流供应链各环节中单据、流程、网络信息透明。其中，单据信息包含流转状态、执行进度、异常情况信息；流程信息包含流程步骤、操作程序、操作情况、瓶颈、资源匹配情况信息；网络信息包含网络时空分布和资源分布信息等。

## 2、物流平台大数据分析技术

易流云平台、e-TMS 平台掌握着大量数据，对运输类型、运输线路、运输习惯、兴趣点、道路情况进行分析，掌握运输规律、最优线路、驾驶习惯、停靠热点、实时路况等情况，为客户提供相应的决策服务。

物流平台大数据分析技术的主要特点为数据量和数据类型多，公司使用了物流分析模型对大数据进行分析。

## 3、物流云计算技术

物流云计算技术主要在于用户按照使用量付费，无需购置任何软硬件，就能使用易流产品和服务。主要特点在于用户按需服务、利用率高、云计算虚拟化。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 2、注册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宇易通将其所有的 7 项商标权无偿转让给了易流科技，目前转让过程正在履行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	注册地	注册号	核定服务项目	有效期限
1	宇易通		中国	第 6914823 号	第 39 类	2010.09.21- 2020.09.20

2	宇易通		中国	第 5730319 号	第 39 类	2010.02.28- 2020.02.27
3	宇易通		中国	第 6344041 号	第 39 类	2011.06.14- 2021.06.13
4	宇易通		中国	第 6937374 号	第 42 类	2010.11.07- 2020.11.06
5	宇易通		中国	第 6937375 号	第 39 类	2010.11.07- 2020.11.06
6	宇易通		中国	第 13124020 号	第 42 类	2015.01.07- 2025.01.06
7	宇易通		中国	第 13123742 号	第 39 类	2015.01.07- 2025.01.06

2015 年 5 月 25 日，宇易通与易流科技有限签订了《转让注册商标协议书》，约定宇易通将其持有的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2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向易流科技有限下发了关于上述注册商标转让的《商标转让申请受理通知书》，相关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受理时间为 7 个月，预计 2016 年 1 月受理完成。

### 3、专利权

#### (1) 已申请成功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6 项已经申请成功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取得日期	保护期限
1	一种根据实时油量值监控司机行为的装置	201520100957.3	易流科技	实用新型	胡景邦 吴尔波 李建军	自主开发	2015.02.12	2015.07.08	10 年
2	一种便携式测温仪	201320862287.X	易流科技	实用新型	刘丹华 刘文成 吴宇 廖海强 刘和亮 全瑞林 王高利 胡景邦	自主开发	2013.12.25	2014.08.20	10 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取得日期	保护期限
					曹方 杨满仓				
3	一种 GPS 行驶记录监控车载终端	201320861993.2	易流科技	实用新型	刘丹华 刘文成 吴宇 廖海强 刘和亮 全瑞林 王高利 胡景邦 曹方 杨满仓	自主开发	2013.12.25	2014.08.20	10 年
4	车门闭合检测系统、包含该检测系统的车辆及监控平台	201520083140.X	西安易流	实用新型	廖海强 刘丹华 刘文成	自主开发	2015.02.05	2015.07.29	10 年
5	一种高低压保护电路以及使用该电路的汽车定位系统	201520082338.6	西安易流	实用新型	邹树卫	自主开发	2015.02.05	2015.07.29	10 年
6	一种用于货物追踪的装置	201520308771.7	西安易流	实用新型	刘丹华	自主开发	2015.05.13	2015.08.12	10 年

## (2) 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0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公开日期
1	一种油量精准定标仪及其实现方法	201310725286.5	易流科技	发明专利	刘丹华 刘文成 吴宇 廖海强 刘和亮 全瑞林 王高利 胡景邦 曹方 杨满仓	自主开发	2013.12.25	2014.04.23
2	判断不同的 GPS 是否随同一辆车移动的方法	201510054599.1	易流科技	发明专利	胡景邦	自主开发	2015.02.03	2015.05.27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公开日期
3	一种国界处的定位方法	201510073565.7	易流科技	发明专利	胡景邦 吴尔波 齐亚星	自主开发	2015.02.12	2015.06.17
4	一种高低压保护电路以及使用该电路的汽车定位系统	201510061135.3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邹树卫	自主开发	2015.02.05	2015.04.29
5	一种车辆定位时抑制数据漂移的方法和装置	201510063226.0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崔巍	自主开发	2015.02.06	2015.05.06
6	一种里程计算的方法及车辆监控系统和里程计算装置	201510063824.8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吴根伟	自主开发	2015.02.06	2015.05.06
7	一种液位传感器	201510061566.X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崔巍	自主开发	2015.02.06	2015.05.06
8	一种判断车辆状态的方法及使用该方法的车辆监控系统	201510061662.4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孔海涛 吴根伟 戴正滨 刘和亮 廖海强 刘文科 刘丹华	自主开发	2015.02.06	2015.05.06
9	一种确定停车位置的方法	201510063608.3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孔海涛 吴根伟 戴正滨 刘和亮 廖海强 刘丹华 刘文科	自主开发	2015.02.06	2015.05.13
10	远程锁车的方法及可实现远程所处的装置	201510060902.9	西安易流	发明专利	戴正滨	自主开发	2015.02.05	2015.07.01

####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8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日期
1	易流 GPS-WEB-3G 车辆监控系统 V1.0	2009SR060794	易流科技	2009.10.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12.30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日期
2	易流 GIS/GPS-WEB 车辆监控管理系统软件	2010SR054310	太原易流	2010.07.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10.18
3	易流 GPS 运力搜索引擎系统 V1.0	2011SR066262	易流科技	2011.05.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09.15
4	基于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的 GPS/GIS 监控管理平台 V1.0	2012SR021971	易流科技	2012.02.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03.21
5	易流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云服务平台 V1.0	2012SR021969	易流科技	2012.0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03.21
6	易流基于北斗 GPS 的货运车辆监控调度平台[简称:易流北斗货运监控]V1.0	2013SR044923	西安易流	2012.1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05.15
7	易流北斗/GPS 电商快递车辆智能管理系统 V1.0	2013SR103242	易流科技	2013.06.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09.22
8	易流北斗/GPS 保险查勘车智能管理系统 V1.0	2013SR106179	易流科技	2013.07.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10.08
9	易流北斗/GPS 货运车辆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系统 V1.0	2013SR103276	易流科技	2013.08.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09.22
1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2014SR196965	西安易流	2013.08.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2.16
1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采集系统 V1.0	2014SR027000	西安易流	2013.08.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03.06
12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2014SR197550	西安易流	2013.08.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2.27
13	易流运输透明管理云服务平台软件	2014SR182412	太原易流	2013.08.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1.27
14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系统软件[简称: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V1.0	2013SR161389	易流科技	2013.1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12.28
15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2014SR189970	西安易流	2014.09.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2.08
16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2014SR191142	西安易流	2014.09.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2.09
17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2014SR191148	西安易流	2014.09.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12.09
18	ETMS 系统 V1.0	2015SR060834	易流科技	2014.12.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04.08

## 5、软件产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1 项软件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易流 GPS-WEB-3G 车辆监控系统 V1.0	深 DGY-2010-1530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0.11.26	五年
2	易流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深 DGY-2012-064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04.27	五年
3	基于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终端的 GPS/GIS 监控管理平台 V1.0	深 DGY-2012-0641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04.27	五年
4	易流 GPS 运力搜索引擎系统 V1.0	深 DGY-2012-1566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07.30	五年
5	易流基于北斗 GPS 的货运车辆监控调度平台[简称：易流北斗货运监控]V1.0	陕 DGY-2014-0037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03.31	五年
6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采集系统 V1.0	陕 DGY-2014-0299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09.23	五年
7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陕 DGY-2014-0538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12.26	五年
8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陕 DGY-2014-0540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12.26	五年
9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陕 DGY-2014-0537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12.26	五年
1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陕 DGY-2014-0539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12.26	五年
1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陕 DGY-2014-0536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4.12.26	五年

## 6、通用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宇易通正在办理将其所有的下属网络域

名所有权无偿转让转移至易流科技名下的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域名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易流科技	e6gps.com	2007.1.22	2016.1.22
2	易流科技	e656.cn	2006.9.11	2016.9.11
3	易流科技	e6guanli.com	2008.10.28	2016.10.28
4	易流科技	e656gps.com	2008.10.28	2016.10.28
5	易流科技	scwiki.cn	2010.2.3	2021.2.3
6	易流科技	scwiki.com.cn	2010.2.3	2021.2.3
7	易流科技	scwiki.com	2010.2.3	2021.2.3
8	易流科技	weiyun120.cn	2011.6.20	2021.6.20
9	易流科技	weiyun120.com	2011.6.20	2021.6.20
10	易流科技	e6yun.com	2012.2.13	2016.2.13
11	易流科技	e6yun.cn	2012.2.21	2016.2.21
12	易流科技	e6beidou.com	2012.3.21	2016.3.21
13	易流科技	e6beidou.cn	2012.3.21	2016.3.21
14	易流科技	tptri.cn	2014.4.1	2019.4.1
15	易流科技	e6lms.com	2014.10.29	2023.10.29
16	易流科技	e-tms.cn	2015.4.3	2018.4.3

上述网络域名所有权中，除 e656.com.cn 所有权的转让正在履行政府审批程序之外，其余网络域名的所有权转让程序已经完成。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经营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3031117000249	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	2013.12.30	2018.08.09
2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印刷/模压标志批准书	2013031117000249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05.06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30287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11.24	2018.11.14
4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12CP009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01.11	2017.01.10

序号	经营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44201521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4. 9. 30	三年
6	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17-A384-122056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04. 19	2015. 04. 19

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17-A384-122056），许可易流科技生产的车载无线终端（设备型号：G-3G（D）、设备产地：湖北武汉市）接入公用电信网使用。公司拥有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已经于2015年4月19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换发新证书的工作程序中。

由于该证续期需提前3个月申请，否则只能按照新证书申请。公司于2015年9月9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交申请材料，由于2015年9月24日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故按照股份有限公司的名义重新履行申请流程。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向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检测中心提交申请材料（无线电设备核准检测资料及检测样机）；2015年11月5日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检测中心出具检测报告，同日，公司向无线电设备型号行政许可受理网提交申请材料（无线电核准证）；2015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无线电核准证；2015年12月16日公司凭此证及其他资料向工信部电信设备认证中心申请《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受理周期为60个工作日）；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接到材料补正通知书，目前正根据要求补充资料。

公司生产的车载终端在交通部认证过程中，已提交通讯模块的电信设备入网许可证，并获得交通部部标认证（JT/T794-2011、JT/T808-2011）；因交通部认可通讯模块电信设备入网许可资质，上述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资质对经营无重大影响。为进一步加强产品竞争力，目前正在申请车载终端整机的电信设备入网许可资质。

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下发的《关于公布第2批符合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标准的车载终端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2011

年第 46 号），认定易流科技为第 2 批符合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标准的车载终端。

除青岛易流外，易流科技各子公司均依法设立，取得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开户许可证、机构信用代码证，具备经营的基本资质。青岛易流目前尚未办理开户许可证，其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出具股东书面决定，由于该地区业务开展情况不佳，易流有限决定注销该公司。目前正在准备注销手续，其未办理开户许可证之行为不会对易流科技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2014 年第 5 号）第十一条明确规定：提供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社会化服务的，应当向省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据此，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在全国各地开展业务，需在当地省交通管理部门进行备案，经上述部门备案公示后方可开展业务。各子公司的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监控平台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备案主体	平台名称	备案公示时间
1	西安易流	易流科技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4-12-22
2	鹰潭易流	鹰潭易流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4-09-04
3	易流顺通	易流顺通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4-09-28
4	上海宇流	上海宇流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4-09-09
5	郑州易流	郑州易流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
6	青岛易流	易流科技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5-01-28
7	云南易流	云南易流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5-08-26
8	山西易流	山西易流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5-08-17
9	哈尔滨易流	易流科技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5-03-03
10	哈尔滨易流 齐齐哈尔分公司	易流科技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5-03-03
11	沈阳易流	易流科技	易流北斗位置云服务平台	2014-11-06
12	壹板壹眼	-	-	-

壹板壹眼为参股公司，且不从事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监控业务，故无备案。西安易流主要负责研发，并不负责业务拓展，故陕西地区的备案主体为易流科技。青岛易流的监控平台备案主体为易流科技，系因为山东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局颁布的《山东省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社会化平台服务商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平台服务商的条件之一：“（三）在山东省行政区域

内设立独立法人或成立相应的分支机构”。哈尔滨易流的备案主体为易流科技，系因为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颁布的《关于开展社会化服务卫星定位系统监控平台备案的函》（黑交函[2014]78号）规定平台服务商备案基本条件：

“（二）企业注册地在黑龙江省境内，或在黑龙江省设立分、子公司，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2000万元（含2000万元）”。沈阳易流的备案主体为易流科技，系因为《辽宁省交通厅运输管理局关于开展辽宁省重型载货汽车及半挂牵引车卫星定位监控服务运营商备案审查的公告》规定了平台服务商的备案条件之一：“备案人的公司总部在省外的，必须在辽宁省内设立分支机构并承诺承担连带责任。分支机构必须经过工商部门注册或备案。”。易流科技经与上述主管部门咨询、协商，明确后即开展监控平台服务商的备案，上述备案经主管部门公示、认可，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易流科技各子公司业务资质的齐备性、业务经营的合法合规。

公司已具备其经营运作所需的必要资质，其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特许经营权（如有）的取得、期限、费用标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获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五）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科目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运输工具	579,524.14	337,896.68	58.31%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37,616.98	2,483,898.65	60.03%
合计	4,717,141.12	2,821,795.33	59.82%

##### 1、房屋租赁情况

公司目前没有自有房屋建筑物，所需办公场所均系租赁所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房产证号	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租金 (万元)	用途
1	深圳市现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易流科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技术工业村 R1-A 栋六楼	-	1384	2015.1.1-2018.8.31	11.90 24/月	商用
2	丁彩英	王傲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 8 号东座 2103	京房权证市朝私字第 3970202 号	97.35	2014.11.1-2015.10.31	0.9/ 月	商用
3	王玉萍	易流科技	郑汴路英协广场 B 座 1106 室	郑房权证字第 1001008560 号	90	2015.9.4-2015.12.3	0.3/ 月	商用
4	田耀明	董卫华	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延长线彩云间花园 5 幢 15 层 1503 室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3106761 号	179.55	2015.3.18-2017.3.18	1.44/ 年	住宅
5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西安易流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34 号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基地二区 IT 孵化器 10201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50100017-11-2-10101	872	2015.8.20-2016.8.19	3.924 /月	商用
6	吕文杰	哈尔滨易流	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尔滨大街 640 号金爵万象 2 栋一单元 16 层 23 号	哈房权证南字第 1401003461 号	54.25	2014.12.7-2015.12.7	3.5/ 年	住宅
7	青岛雁山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易流	青岛市四方区重庆南路 298 号商务中心雁山世纪 806 室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097980 号	54.7	2014.10.1-2015.9.30	12.79 52/年	商用
8	上海利源通实业有限公司	宇流网络	银杏路 659 号 5 号楼 227 室	房权证普字(2007)第 006815 号	10	2013.9.12-2016.9.11	3/年	商用
9	何凤钧	尹长虹	沈阳市铁西区建设中路 1 号	沈房权证中心字第 N060109818 号	106.42	2015.2.1-2020.1.31	0.35/ 月	住宅
10	鹰潭市风景旅游区龙虎山镇人民政府	鹰潭易流	龙虎山镇正一路 3 号	-	-	-	-	其他
11	马伟、庞美华	哈尔滨易流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北疆雅苑 2 号楼 1 层 5 号	房权证齐字第 6201404348 号	362.71	2014.10.3-2020.10.3	11/年	住宅

12	浦口区汤泉街道瓦殿社区	易流科技	浦口区汤泉街道山水大道 88 号 110	-	20	2014. 5. 15-2017. 5. 14	0. 72/年	其他
13	黎宁	易流科技	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南路 3 号南辰景秀 1-1-402 室	-	-	2013. 4. 6-2018. 4. 5	0. 22/月	住宅
14	王洪川	易流科技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22-1 号 1-10-8 房	房产证档案号: 6-2-0297683	56. 28	2015. 9. 26-2016. 9. 25	2/年	住宅
15	杨蓉	易流科技	成都市武侯区老马路 18 号 1 层附 18 号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2774060 号	-	2015. 10. 9-2016. 10. 8	0. 2/月	住宅
16	张增林	易流科技	宝安区麻布新村 9 巷 13 号 301 室、302 室	-	-	2014. 2. 1-2016. 2. 28	0. 195/月	其他
17	杭州东淘投资有限公司	易流科技	杭州市江干红普路 759 号杭州东方喜福汇电商科技创业大厦五号楼 5 层 523、525 室	-	80	2015. 8. 1-2017. 7. 31	1. 032/月	商用
18	张增林	易流科技	宝安区麻布新村 9 巷 13 号 1001 室	-	-	2015. 11. 1-2016. 10. 31	0. 258/月	其他
19	袁锦芳	易流科技	东莞市万江区尚书华府 5 栋 1702 号	-	99	2015. 7. 1-2016. 7. 1	0. 27/月	住宅
20	刘颖	易流科技	天河区中山大道骏景路稚乐街 14 号 1203 室	-	234	2015. 1. 1-2015. 12. 30	0. 57/月	住宅
21	郭崇	易流科技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隆盛花园 25-1804 号	-	-	2015. 3. 1-2016. 2. 29	0. 272/月	住宅
22	黎宁	易流科技	成都市武侯科华南路 3 号南辰景秀 1-1-402 室	-	-	2015. 4. 1-2016. 4. 1	0. 22/月	住宅
23	国树明	易流科技	青岛市黄岛区江山北路鲁泽观天下 21 号楼 1904	-	-	2015. 5. 1-2016. 4. 30	0. 17/月	住宅
24	北京银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易流科技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西里 104 号楼 6 层 1 单元 608	-	49. 39	2015. 5. 15-2016. 5. 15	1. 23/季	商用

25	白美玲	易流科技	呼和浩特市新川开发区电力城小区19号楼2单元201室	-	140	2015.5.15-2016.5.15	0.15/月	住宅
26	张伟	易流科技	青岛市四方区洛阳路4号滨海康城1号楼3305	-	-	2015.5.18-2016.4.18	0.15/月	住宅
27	孙知杰	易流科技	麻布新村一巷B107号	-	-	2015.6.1-2016.3.30	0.24/月	其他
28	张增林	易流科技	宝安区麻布新村9巷13号401室	-	-	2015.6.1-2016.5.30	0.248/月	其他
29	王明华	易流科技	郑汴路英协广场B座1107室	-	90	2015.6.6-2015.12.5	0.274/月	商用
30	张菊乔	西安易流	丈八一号1号楼5层20501房	-	-	2015.6.13-2016.6.13	0.23/月	住宅
31	赵阳	西安易流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号1号楼2单元504室	-	114.74	2014.11.16-2015.11.15	0.23/月	住宅
32	高志革	西安易流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号小区	-	125	2014.11.16-2015.11.15	0.23/月	住宅
33	田彬	西安易流	丈八一号院1号楼1单元2703室	-	114.7	2014.11.30-2015.11.29	0.23/月	住宅
34	谭慧丽	易流科技	沈阳市皇姑区昆山西路85-13号1单元15楼14室	-	44.94	2015.10.1-2016.9.30	0.15/月	住宅
35	夏云付	王傲	朝阳区花园西里10号楼5单元102室	-	98	2014.11.1-2015.10.31	0.45/月	住宅
36	蒋声贵	陈雷	双龙大道595号武夷商城风尚阁3幢501室	-	125.1	2015.3.19-2016.3.18	0.36/月	住宅
37	吴建东	田思远	西乡麻布新村10巷14号302房	-	-	2015.7.1-2015.12.30	0.25/月	其他

38	林春华	田思远	麻布新村二巷二号 706	-	-	2015.7. 1- 2016.2. 29	0.26/ 月	其他
39	孙文瑞	易流科技	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160弄36号601室	-	70	2015.08 .01- 2016.07 .31	0.47/ 月	住宅

上述租赁合同中，以个人名义承租的房屋，均系公司员工代表公司承租房屋；部分房屋租赁存在未经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的情形。上述租赁合同中，出租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房屋租赁的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房屋租赁当事人未在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由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个人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下罚款，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未经办理租赁登记手续不影响房屋承租合同的效力。

上述租赁合同未经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相关当事人存在被罚款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景涛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子公司因租赁房屋未备案导致被相关政府部门罚款，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补偿或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景涛已出具承诺，愿意补偿或赔偿公司及子公司因租赁房屋未备案导致被相关政府部门罚款的损失，同时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未履行租赁备案登记手续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故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赁房屋未全部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重大不利影响。

## 2、运输工具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拥有运输工具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品牌型号	车型	车牌号码	检验有效期	账面价值 (元)
1	别克	小型轿车	粤 BE651L	2014年2月	135,024.91
2	福特	小型轿车	粤 BV3112	2016年5月	123,268.76
3	明锐	小型轿车	晋 A692B6	2016年2月	72,400.25
4	捷达	小型轿车	粤 B580AQ	2011年10月	7,202.76

上述车辆中，车牌号码为粤 B580AQ 的捷达小型轿车权属正在办理之中。

### 3、电子设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电子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账面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账面价值 (元)	成新率 (%)
1	服务器	62	2,319,192.81	898,267.39	1,420,925.42	61.27%
2	电脑	279	1246912.65	421475.08	825437.57	66.20%

##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77 人。

### 1、人员构成

#### (1) 任职情况

岗位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14	5.05
财务人员	9	3.25
行政人员	36	13.00
研发人员	98	35.38
采购人员	2	0.72
销售人员	118	42.60
合计	277	100.00

#### (2)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2	0.72
本科	157	56.68
大专	94	33.94
中专及以下	24	8.66
合计	277	100.00

### （3）年龄结构

年龄段	人数（人）	比例（%）
25 以下（含 25）	105	37.91
26-30	115	41.52
31-40	52	18.77
41 以上	5	1.81
合计	277	100.00

## 2、员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易流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方式分为两种：一种系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直接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具体缴纳情况为：社会保险 220 人，住房公积金 231 人；一种系由公司委托第三方代办机构以其名义代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具体缴纳情况为：社会保险 46 人，住房公积金 46 人。

公司存在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根据易流科技的说明，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主要原因系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部分新进员工尚待办理入职手续而不能缴纳。公司已着手社会保险的规范缴纳工作。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及实际控制人张景涛就公司的社会保险缴纳事项出具了《承诺函》，确认易流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若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易流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其没有缴纳或者没有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及住

房公积金的，其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补缴相应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并承担因补缴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而使易流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受到的任何罚款或损失。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全瑞林、王高利，其简历情况如下：

全瑞林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高利：男，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7年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毕业。曾任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任易流科技研发中心副主任。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持股情况

全瑞林通过持有宇易通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4.1999%的股权；王高利通过持有深圳市汇众鑫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共荣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0.2329%股权。

## 四、与业务相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构成及产品服务销售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

####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业务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30,726,482.46	99.99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其他业务	2,910.00	0.01	-	-	-	-
合计	30,729,392.46	100.00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主

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99.99%、100.00%、100.00%。

## 2、产品销售情况

### (1) 分产品销售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设备销售收入	13,054,800.61	42.49	11,445,779.26	29.44	11,069,123.36	37.76
服务费收入	17,671,681.85	57.51	27,426,105.83	70.56	18,247,134.19	62.24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0,726,482.46	100.00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2014年度由于公司大力进行市场开拓，开发了更多客户，为更多的车辆提供服务，设备安装主要是为新开发的客户的车辆安装设备，在为老客户提供平台服务的同时要为新客户提供平台服务，因而服务费收入的大幅增长。

### (2) 分地区销售情况

销售地区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中地区	7,360,805.46	23.95	6,221,494.53	16.01	5,123,569.34	17.48
华南地区	7,409,611.33	24.11	12,396,701.66	31.89	8,606,085.45	29.36
华北地区	8,754,039.52	28.49	11,855,092.26	30.49	9,715,638.81	33.14
其他地区	7,202,026.09	23.45	8,398,596.64	21.61	5,870,963.95	20.02
合计	30,726,482.40	100.00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 (二)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为物流产业链的货主企业和物流运输企业。

###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总销售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 (1) 2015年1-6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3,924,305.24	12.77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比(%)
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3,083,884.91	10.04
3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769,583.77	2.50
4	上海荣庆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754,940.42	2.46
5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611,372.16	1.99
前五名客户合计			9,144,086.50	29.76
当期总销售额			30,726,482.46	-

### (2)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1,485,976.42	3.82
2	上海荣庆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1,328,284.92	3.42
3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670,185.54	1.72
4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641,993.79	1.65
5	上海全枫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630,636.79	1.62
前五名客户合计			4,757,077.46	12.24
当期总销售额			38,871,885.09	-

### (3)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上海荣庆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1,071,437.77	3.65
2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852,564.10	2.91
3	上海托普旺物流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784,625.22	2.68
4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628,656.75	2.14
5	上海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561,175.94	1.91
前五名客户合计			3,898,459.78	13.30
当期总销售额			29,316,257.55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13.30%、12.24%、29.76%，前五大客户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较低，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上述其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上述客户中无持股、投资等情况。

## (三) 公司原材料、能源及重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 1、主要原材料及占比情况

公司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所涉及的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硬件设备采购、SIM 卡费采购。报告期内硬件设备、SIM 卡费的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硬件设备	66.17%	48.80%	54.75%
SIM卡费	33.83%	51.20%	45.25%

注：硬件设备占比=硬件设备采购/主营业务成本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硬件设备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54.75%、48.80%、66.17%，SIM卡费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45.25%、51.20%、33.83%。

##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总采购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 (1) 2015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4,474,872.34	29.20
2	深圳途泰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281,320.51	14.88
3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款	1,990,207.18	12.98
4	深圳市智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款	1,671,598.20	10.90
5	深圳市赛格车圣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762,278.72	4.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b>10,417,998.23</b>	<b>67.96</b>
当期总采购额			15,328,961.09	-

### (2) 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9,778,717.36	55.30
2	深圳市智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款	2,148,000.00	12.15
3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款	1,720,000.00	9.73
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SIM卡费	1,410,878.89	7.98
5	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器材	659,835.00	3.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b>15,717,431.25</b>	<b>88.88</b>
当期总采购额			17,683,294.16	-

### (3) 201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	------	------	-------	-------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款	6,362,313.00	34.69
2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3,853,310.00	21.01
3	深圳市日联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475,000.00	17.18
4	深圳市远视鑫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费	212,980.00	8.18
5	深圳市新流物联网络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9,300.00	6.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1,042,903.00	60.22
当期总采购额			18,337,936.25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总采购额比例分别60.22%、88.88%、67.96%。

其中，报告期内对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单一供应商采购的占比分别为21.01%、55.30%、29.20%，占比高的原因在于公司易流云平台服务过程中需要采购大量的车载监控终端、视频终端、便携式终端、货物安全终端等硬件设备，公司将所采购的硬件设备结合易流云平台向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公司本身不会对硬件设备进行加工改造。硬件设备集中采购有利于减少采购费用，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向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不存在利益倾斜等情形。

公司易流云平台服务过程中所需的车载监控终端、视频终端、便携式终端、货物安全终端等硬件设备供应商较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因而公司可选择的范围较广，不存在对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依赖。

公司未来将逐步减少对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占比，分散采购风险。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采购合同

###### （1）框架性采购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主要框架性采购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签订日期	截至2015年6月30日
1	深圳远视鑫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3.01.01-2013.12.31	2013.01.01	履行完毕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	移动集群网	2013.12.05-	2013.12.05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务、3GAPN 业务、3G 无限上网卡等业务合作	2017.12.04		
3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博实结车载设备	2013.01.01-2013.12.31	2013.01.01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3.01.01-2013.12.31	2013.01.01	履行完毕
5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4.01.01-2014.12.31	2014.01.01	履行完毕
6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4.01.01-2014.12.31	2014.01.06	履行完毕
7	深圳市赛格导航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2014.04.18-2017.04.17	2014.04.18	正在履行
8	深圳市智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4.04.29-2017.04.28	2014.04.29	正在履行
9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5.01.01-2015.12.31	2015.01.01	正在履行

已履行完毕的框架协议的实际执行金额如下：

项目	合同对象	合同期限	截至 2015.6.30 完成情况	实际购进金额 (元)	实际支付金额 (元)
采购合同	深圳远视鑫科技有限公司	2013.1.1-2013.12.31	履行完毕	213,112.00	212,980.00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2013.1.1-2013.12.31	履行完毕	3,853,310.00	2,147,211.92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2013.1.1-2013.12.31	履行完毕	4,228,800.00	7,110,763.00
	深圳市九合信科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1,720,000.00	1,576,694.18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5,456,100.00	2,322,810.00

## (2) 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超过 45 万元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编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深圳市日联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475,000.00	2013.03.14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器材	993,300.00	2014.07.15	履行完毕
3	重庆青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100,900.00	2015.01.20	正在履行
4	深圳市源创美力科技	技术开发	3,150,000.00	2015.02.05	正在履行

	有限公司	费			
5	深圳市源创美力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350,000.00	2015.02.05	正在履行
6	深圳市途泰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589,000.00	2015.05.07	履行完毕

## 2、固定资产购买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编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深圳市博安特科技有限公司	云计算服务器、研发电脑	1,149,000.00	2015.05.06	正在履行

## 3、销售合同

### (1) 框架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主要框架性销售协议情况如下：

编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上海荣庆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2012.08.01-2015.07.31	2012.08.01	正在履行
2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2013.02.19-2014.02.18	2013.02.19	履行完毕
3	上海全枫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2013.06.08-2016.06.16	2013.06.08	正在履行
4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2013.09.01-2014.08.31	2013.08.30	履行完毕
5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2014.09.25-2015.09.24	2014.09.25	正在履行
6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2014.10.17-2015.10.16	2014.10.17	正在履行
7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设备费及服务	2014.12.12-2015.12.11	2014.12.12	正在履行

已履行完毕的框架协议的实际执行金额如下：

项目	合同对像	合同期限	截至 2015.6.30	实际应收账款(元)	实际已付账款(元)
销售合同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2013.2.19-2014.2.18	履行完毕	619,230.00	544,860.00
				716,950.00	791,320.00
				222,000.00	220,320.00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3.9.1-2014.8.31	履行完毕	41,800.00	39,710.00
				730,107.40	613,421.39
				436,426.18	515,664.74

## (2) 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超过 30 万元以上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编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红楼（上海）快递有限公司	设备费	960,000.00	2013.01.07	履行完毕
2	上海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337,870.00	2013.04.22	履行完毕
3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设备费	1,425,000.00	2013.09.02	履行完毕
4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15,379,200.00	2014.08	正在履行
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1,174,140.00	2014.09.13	正在履行
6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	设备费	667,435.70	2015.01.25	正在履行
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费	986,832.00	2015.03.01	正在履行
8	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	设备费	3,023,589.74	2015.05.10	履行完毕
9	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	383,500.00	2015.05.29	履行完毕
10	红楼（上海）快递有限公司	设备费	510,000.00	2015.06	正在履行

## 4、项目服务合同

报告期，公司签订的重要项目服务合同如下：

编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深港澳地区智能物流信息北斗应用示范系统（政府补助）	2,000,000.00	2014.11.01	正在履行

## 5、借款合同

报告期，公司未签订借款合同。

## 五、公司商业模式

随着行业发展和互联网应用的广泛普及，公司在进一步完善商业模式。公司以运输全链条信息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通过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易流云平台、运单流转 SaaS 平台（e-TMS）等业务模式，并以 15,000 多家企业用户和

50 多万在线货运车辆为基础，通过构筑行业节点、广泛连接行业要素，打造中国最大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将平台打造成为囊括 6,000 万个用户规模，关联 4.2 万亿元经济总量的行业生态。

公司致力于“互联网+”的商业应用创新，专注、专业、专精于物流运输业与互联网的融合，以提升中国公路运输产业的运行效率。

### （一）商业模式框架



#### 1、商业模式框架逻辑

公司以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为基础，以运输全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核心，形成行业开放、连接、透明的 e-TMS 平台；

以 e-TMS 平台及易流云平台为基础，将货主、物流公司、司机、收货人等物流相关要素及节点连接起来，形成透明的物流行业网络生态。

易流云和 e-TMS 平台不断形成行业大数据平台；基于数据挖掘，不断形成物流征信基础，未来将导入物流金融服务，开发相关的增值服务。

#### 2、盈利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公路运输货运行业，主要客户为制造企业、商贸企业、供应链中的运输企业。软件技术自主研发、部分硬件产品在供应商原有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设计修改并委托供应商生产、自行建立市场直销（含维护）网络三位一体的商业结构，以保障在市场竞争中持续优势，同时对于客户需求，快速响应，真正体现服务至上、客户至上的体系建设。目前公司的盈

利模式如下：

（1）平台应用（服务类）：易流云、e-TMS 平台是典型的互联化平台模式，用户通过登录账户，进入私有化业务管理工具，其中包括车辆运行管理、运单管理、驾驶员管理、运输时效管理、资产管理、车辆监控管理、流程管理、线路管理等。公司收取一定的服务费用及订单流转费用。

（2）软件销售：在平台应用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公司进行个性化的技术输出，为客户提供完善的软件个性管理开发。根据具体工作量进行收费。

（3）硬件销售（主设备与配件）：硬件产品是向客户一次性销售的产品，但由公司提供全国主要城市的售后服务和保障，目前服务所覆盖的城市已超过 200 个大中城市。设备保质期后，继续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但收取一定的售后费用。

（4）金融服务：公司未来将以运输链条为基础，为车主、物流公司提供金融服务，从中获得佣金、利差、资金流量等所带来的收益。

（5）其他增值服务：通过给用户提供大数据分析，帮助用户提高业务经营的决策能力，从中挖掘数据价值和服务价值。以数据为基础，发展围绕人、车开发物流电商（维修、轮胎、机油、保险等）增值服务。

## （二）具体经营模式

在具体经营上，公司的研发、采购、销售、服务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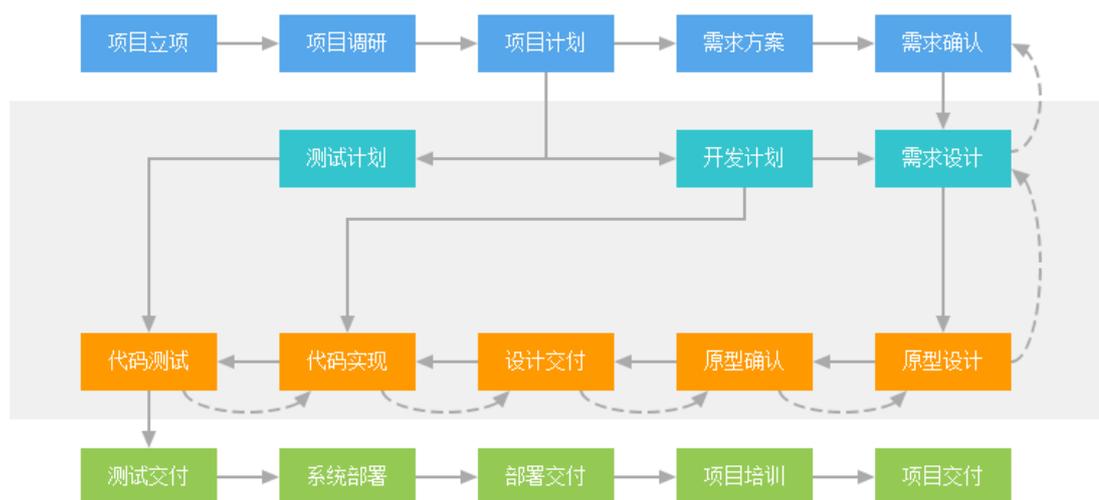
### 1、研发模式

#### （1）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共 98 人。公司的产品研发主要由研发中心负责，按照市场需求，研发中心及时更新升级现有产品，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中心每年会制定本年度研究计划，包含了研究目标、研究成本等因素，同时会不断按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微调，并依据项目完成的时间和研发结果进行考核。

#### （2）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



### (3) 研发费用

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研发费用投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研发费用（元）	营业收入（元）	占比（%）
2015 年 1-6 月	5,522,859.55	30,729,392.46	17.97%
2014 年度	13,321,736.50	38,871,885.09	34.27%
2013 年度	7,433,783.14	29,316,257.55	25.36%
合计	26,278,379.19	98,917,535.10	26.57%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更新升级现有产品，以及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

公司的研发模式为公司紧随新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升级现有产品、开发新产品提供了有利保障。

## 2、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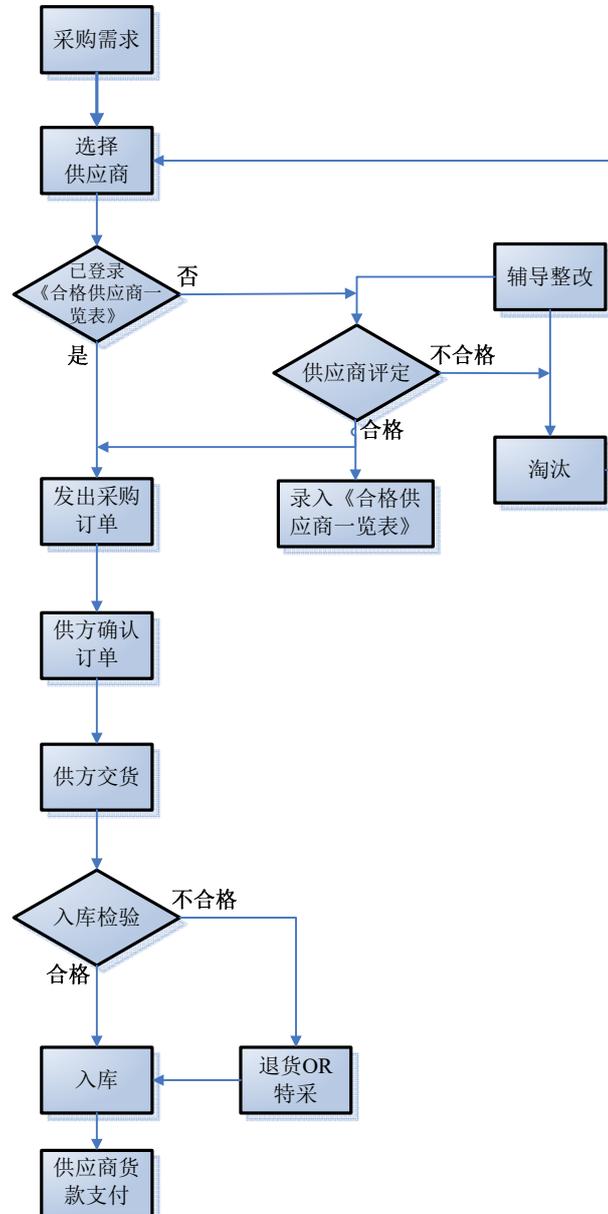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硬件设备。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数量以及库存情况、市场供需状况等因素来确定采购数量和品种。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合作模式，以合作协议及采购协议为基础，对采购价格、供货周期、交货方式、售后维护、质量管理等相关方面均有相关规定。

公司产品所需采购对应的供应商较多，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公司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一般在 30 天，其中有良好合作关系的长期合作伙

伴可延长至 60 天。

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 3、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销售部门，专门从事市场开发与产品销售，主要采取方案营销、直销、会议营销、微信营销、情景营销、在线营销的模式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 (1) 方案营销

通过前期对潜在客户调研，有针对性输出解决方案。

## **(2) 直销模式**

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办事机构，负责当地市场的拓展和维护。

## **(3) 会议营销**

每年不定期在各地举行各种线下会议、沙龙活动，传递公司产品和价值，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 **(4) 微信营销**

通过微信建立圈子，宣传公司产品和技术发展方向。

## **(5) 情景营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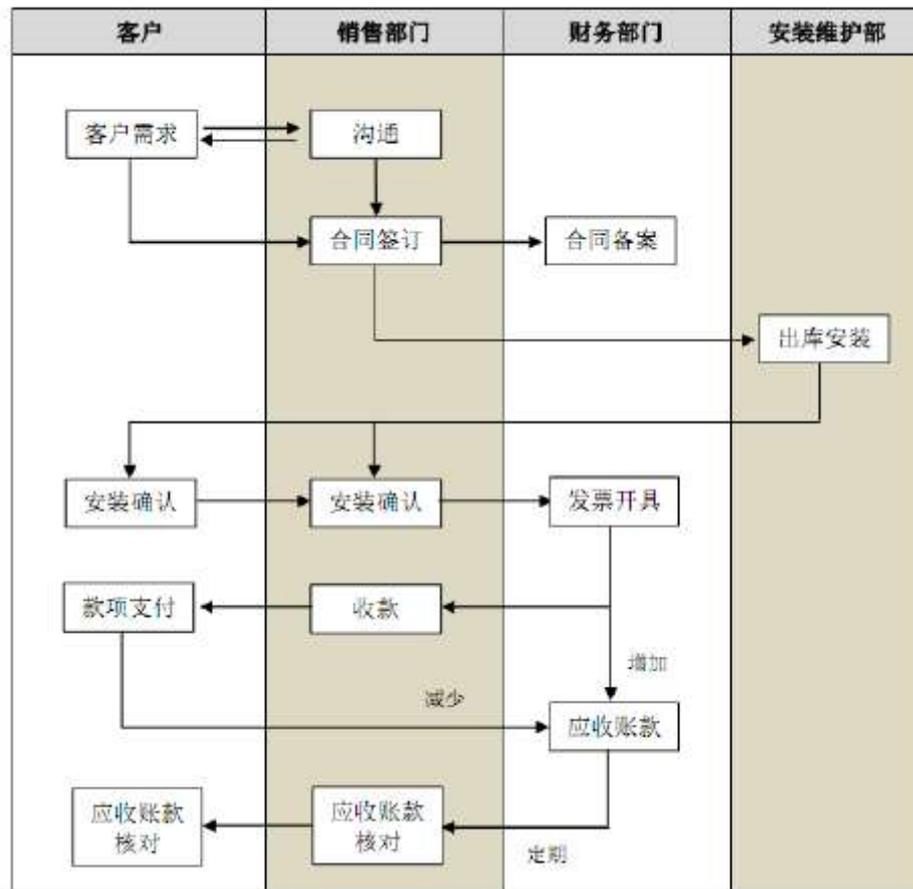
通过系统平台演示，进行面对面的交流。

## **(6) 在线营销**

用户可以在线自主选择服务项目，在线支付；平台根据用户订单组织设备出库、上门安装、培训。平台销售主要是针对规模较小的企业以及行业内广大的个体车主群体。平台销售可以让用户更加便捷地选择服务，可以更好地统筹服务，最大限度地扩大销售规模、降低销售成本。

公司目前为 15,000 家物流企业级 50 多万辆货运车提供技术服务，服务于京东商城、顺丰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优质客户。目前公司不存在对单一重大客户的依赖。

公司销售流程图如下：



#### 4、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活动主要是平台的在线运营，日常业务是平台所涉及的系统部署、硬件安装与维护、软件升级等。

##### (1) 系统运维服务

运维服务是 IT 管理的核心和重点部分，也是内容最多、最繁杂的部分。运维服务涉及的对象分成两大部分，即 IT 业务系统和运维人员，该阶段的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八个方面的管理服务内容：

##### A 设备管理

对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操作系统运行状况进行监控和管理。

##### B 应用/服务管理

对各种应用支持软件如数据库、中间件、群集以及各种通用或特定服务的监控管理，如邮件系统、DNS、Web、memcached、redis 等的监控与管理。

### C 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管理

对系统和业务数据进行统一存储、备份和恢复，保证数据及系统的安全及利用率高。

### D 业务管理

包含对企业自身核心业务系统运行情况的监控与管理，对于业务的管理，主要关注该业务系统的 CSF（关键成功因素 Critical Success Factors）和 KPI（关键绩效指标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 E 目录/内容管理

该部分主要对于企业需要统一发布或因人定制的内容管理和对公共信息的管理，比如公司官网上项目案例、大数据分析、对公数据发布等。

### F 资源资产管理

管理企业中各 IT 系统的资源资产情况，这些资源资产可以是物理存在的，也可以是逻辑存在的，并能够与企业的财务部门进行数据交互，能够使资产管理系统和财务管理相融合。

### G 信息安全管理

目前信息安全管理主要依据的国际标准是 ISO17799，该标准涵盖了信息安全管理的十大控制方面，36 个控制目标和 127 种控制方式，如企业安全组织方式、资产分类与控制、人员安全、物理与环境安全、通信与运营安全、访问控制、业务连续性管理等，这点我们需要大力提升。

### H 日常工作管理

该部分主要用于规范和明确运维人员的岗位职责和工作安排、提供绩效考核量化依据、提供解决经验与知识的积累与共享手段。

要做好运维服务，需要进行运维服务体系建设。结合目前的实际情况，统一制定运维管理制度和规范。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促进各项制度规范在数据中心的贯彻落实，从而建立起全辖统一、规范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方式。同时，随着公司两大平台及分支平台的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发展，确保各项制度的及时更新。制度体系内容要涵盖机房管理、网络管理、资产管理、主机和应

用管理、存储和备份管理、技术服务管理、安全管理、文档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类别。各类制度具体内容因需要而定，如网络管理制度需覆盖网络的接入管理、用户管理、配置管理及网络日常运行管理和应急处理等。安全管理制度需覆盖包括机房设施、网络、主机、数据库、中间件、应用软件、数据信息的安全管理、其他机密资源和人员的安全管理以及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理等。

## (2) 工程实施能力

公司拥有行业内强大的售后工程服务网络和售后工程服务队伍，售后工程安装及维护的网点覆盖全国 200 多个城市，除西藏外，全国各省市都设有工程安装维护流动站，在全国设有 33 个工程师常驻基地。



## (3) E-4U 服务

E-4U 服务是公司的其中一项服务品牌，是公司客服中心服务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用户享有安心、省心、经济和灵活的服务关键之所在。公司在深圳、西安共设置两个客服中心，为客户提供实时的在线咨询服务。



## E-4U服务体系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 行业概况

公司是深圳市领先的物流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主要业务为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主企业及物流企业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服务（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

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中的“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

根据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角度来看，公司所处业务具体表现在“互联网+物流”的物流 SaaS 平台服务、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以及物流大数据服务方面。

## 1、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现状

### （1）“互联网+物流”

随着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的发展及应用的普及，随着“互联网+”思潮的兴起，在这新的时代起点上，物流信息化的理念逐渐被“互联网+物流”及物流产业互联网化的理念所取代。

行业目前正积极探索“互联网+物流”的落实情况。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 年）的通知》，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物流信息化建设。具体是，加强北斗导航、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加快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建设，发挥核心物流企业整合能力，打通物流信息链，实现物流信息全程可追踪。加快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积极推进全社会物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支持运输配载、跟踪追溯、库存监控等有实际需求、具备可持续发展前景的物流信息平台发展，鼓励各类平台创新运营服务模式。鼓励区域间和行业内的物流平台信息共享，实现互联互通。

“互联网+物流”主要是由平台来实现，以物流 SaaS 平台服务的方式为主。SaaS 是 Software-as-a-service（软件即服务）的简称，中文名称为软件运营。它是一种通过互联网提供软件服务的软件应用模式。SaaS 提供商为企业搭建信息化所需要的所有网络基础设施及软件、硬件运作平台，并负责所有前期的实施、后期的维护等一系列服务，企业无需购买软硬件、建设机房、招聘

IT 人员，即可通过互联网使用信息系统。企业根据实际需要，从 SaaS 提供商租赁软件服务并支付一定的费用。SaaS 模式的发展，使得物联网应用提供的服务可以被多个客户共享使用，为各类行业应用和信息共享提供了有效途径，也为高效利用基础设施资源、实现高性价比的海量数据处理提供了可能。易流科技的易流云及 e-TMS 均属于物流 SaaS 平台。在物流 SaaS 平台方面，行业内还有维天运通、汇通天下、先烁信息等公司。

易流科技的物流 SaaS 平台主要是解决物流过程透明、物流运输产业链上下游及横向连接、协同的问题。通过广泛连接物流运输业的要素节点，实现互联网与物流运输业的深度融合，促进“互联网+物流”的发展。

## **(2) 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

“北斗卫星导航系统”一般是指中国的第二代卫星导航系统，英文简称 BDS，曾用名 COMPASS，也被称为北斗二号，是我国正在实施的自主发展、独立运行的，与世界其他卫星导航系统兼容共用的全球卫星导航系统，也是我国最关键的国家基础设施之一。整个系统将由 35 颗卫星组成，其中 5 颗是静止轨道卫星，整个系统建成后可在全球范围内全天候、全天时，为各类用户提供高精度、高可靠的定位、导航、授时服务，并具备短报文通信能力。

北斗卫星导航系统是中国自行研制的全球卫星定位与通信系统，和美国全球定位系统、俄罗斯格洛纳斯系统、欧盟伽利略定位系统一起组成全球卫星导航系统四大核心供应商。中国在 2003 年完成了具有区域导航功能的北斗卫星导航试验系统，北斗二代于 2012 年 12 月起向亚太大部分地区正式提供服务，计划至 2020 年完成全球系统的构建。

北斗位置服务应用的普及为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在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方面，业内还有天泽信息、飞田通信、成都网阔、赛格导航等企业。这些企业大多是在提供车辆远程监控服务及终端硬件销售服务。

在北斗位置服务应用于物流货运方面，国家出台了相关政策，其中以《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2014 年第 5 号）的力度最大。易流科技

在业内率先提出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理念以及相关平台产品的应用在落实北斗位置服务应用于物流货运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易流科技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平台（易流云）已经拥有 50 万辆在线货运车辆，在线的车辆规模处于业内领先地位。

### （3）物流大数据

大数据是互联网发展的前沿领域，已经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2015 年 8 月 31 日国务院印发了《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国发〔2015〕50 号），指出大数据是推动经济转型发展的新动力、重塑国家竞争优势的新机遇、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新途径。

各行业都有大数据。易流科技置身于物流行业，基于易流云和 e-TMS 平台的数据积累，累积了行业大数据，目前平台每月的数据增量为 10TB。易流科技已经开展针对用户的大数据分析服务，还为国家交通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分析货运效率指数，不断挖掘和发挥物流大数据的价值。与此同时，基于大数据分析，可以对用户行为、信用等进行挖掘，未来可以引入物流增值服务及物流金融服务。

目前除易流科技外，行业内暂未发现其他企业提供物流大数据分析服务。

### （4）公司行业现状分析

易流科技的一些基础模块的业务与上述公司有重叠的地方，但是易流科技与其他企业不同的地方在于，公司长期专注、专业、专精于物流业，以“物流业与互联网的融合”作为平台产品创新及业务发展的主要方向。

一方面，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以及电子锁、温度传感、门禁传感、图像采集、OBD、油量采集、RFID 等物联网技术服务只作为易流科技平台产品及服务当中的基础子模块。另一方面，为引领“互联网+物流”的发展，易流科技平台产品的核心是广泛连接物流运输业的各种要素节点，以形成透明化的行业网络平台，基于网络平台实现智慧物流及物流产业互联网的形态。基于上述行业性的网络平台，易流科技可以进行物流大数据分析，未来将会引入物流金融服务。

此外，易流科技在“互联网+物流”、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等方面已经积累了坚实的基础。易流科技的业务和关注点聚焦物流行业时间较长，基于对行业的深入了解，易流科技清楚物流产业互联网的用户诉求。同时易流科技已经积累了广泛的用户基础，包括京东商城、顺丰快递、中通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富士康科技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 15,000 多家企业，物流运输车辆将近 50 万辆。易流的服务用户覆盖了绝大多数物流细分领域，包括制造型及资源型货主企业、商贸类及电商类货主企业、第三方物流公司。

易流科技正是基于这样的基础，通过产品及服务的创新应用来打造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

在物流大数据方面，易流科技也具备了一定的基础。在数据积累上，易流科技运营的平台每月的数据增量是 10TB；在大数据运行环境上，易流科技已经建立了大数据中心，搭建了 Hadoop 等大数据分析平台；在数据分析模型上，易流科技已经成立了相关的专业团队，并与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所、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等学术科研单位联合成了物流大数据研究机构。

## 2、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的监管体制

公司主要业务为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运企业和物流运输企业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管理平台服务（易流云、e-TMS），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物流业。现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部共同管理，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为行业自律组织，软件产品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

部门名称	具体职能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工业行业和信息化产业的监督管理和相关行业标准、产业政策的制定和发布，审查、核发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国产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等
交通部	组织制定道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对达到“部标”标准企业进行审批

国家版权局	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工作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健康发展；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承担软件和软件产品认定职能及其他行业管理职能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组织实施行业调查和统计，提出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经济立法建议；提供信息、法律咨询服务；组织行业理论研究，举办学术讨论会；参与商品流通与物流方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编制修订；组织展览和交易活动，促进对外合作与交流；编辑出版发行会刊、年鉴、资料和其他出版物；承担政府有关部门委托的工作任务

此外，许多国际性组织或在国际上具有影响力的地区标准化机构发布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管理方法对本行业的发展都具有重要影响，如 ISO（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系列质量管理标准、信息安全管理标准等。

## （2）行业主要相关政策法规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我国从很早就开始大力鼓励和扶持该产业的发展。而物流业在随着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过程中迎来了新一轮的发展契机，物流产业信息化被逐渐提上日程，国家出台了许多鼓励支持政策。此外，随着移动互联网、物联网这些新兴产业在我国“十二五”规划中的大力推进，“互联网+物流”行业发展迅速，因其对物流产业信息化发展有着极大的积极促进作用，近年来，国家也相继出台了相应的引导和扶持政策。相关政策文件和内容具体如下：

序号	颁布时间	制定部门	政策法规文件	相关内容
1	2000年6月	国务院	《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	通过政策引导，鼓励资金、人才等资源投向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进一步促进我国信息产业快速发展，力争到2010年使我国软件产业研究开发和生产能力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并使我国集成电路产业成为世界主要开发和生产基地之一
2	2001年9月	信息产业部	《信息产业“十五”计划纲要》	强调以市场为导向建立我国的软件产业体系，鼓励软件国际化和出口，扩大国产软件市场份额。指出振兴我国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通信业和软件业，推进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进程，是信息产业“十五”期间的紧迫任务。
3	2002年9月	国务院	《振兴软件产业行动纲要（2002年~2012年）》	鼓励应用，内需拉动，促进软件产业发展；优先采用国产软件产品和服务；加大对软件出口的扶持力度；鼓励竞争，

序号	颁布时间	制定部门	政策法规文件	相关内容
				形成一批软件骨干企业；大力培养人才，为软件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4	2006年2月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	提出了我国科学技术发展的总体目标，并将大型应用软件的发展列入优先发展主题。
5	2006年2月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6]6号）	在科技投入、税收激励、金融支持、政府采购、创造和保护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并明确“支持有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国内主板和中小企业板上市”。
6	2006年5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明确了到2020年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目标。提出要加快发展网络增值服务、电子金融、现代物流、连锁经营、专业信息服务、咨询中介等新型服务业。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降低物流成本和交易成本。
7	2009年3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8号）	提出物流业自身需要转变发展模式，向以信息技术和供应链管理为核心的现代物流业发展，通过提供低成本、高效率、多样化、专业化的物流服务，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提高自身竞争力
8	2011年1月	国务院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	在“18号文”到期时，国务院发布新政策，指出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为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等财税政策，并在投融资、研发开发、进出口政策等多个方面继续给予大力扶国务院持。 本政策表示，继续实施国发18号文件明确的政策，相关政策与本政策不一致的，以本政策为准。
9	2011年4月	科技部、发改委、商务部、信息产业部、国家标准化	《关于进一步提高我国软件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的实施意见》	促进我国软件企业在操作系统、大型数据库管理系统、网络平台、开发平台、信息安全、嵌入式系统、大型应用软件系统、构件库等基础软件和共性软件领域的突破，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系统，培养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软件骨干企业，形成我国自主的软件产业体系。

序号	颁布时间	制定部门	政策法规文件	相关内容
		委员会		
10	2011年4月	交通运输部	《公路水路交通运输信息化“十二五”规划》	积极推进我国第二代卫星导航系统在交通安全、船舶航行、交通基础设施监测监控、公路运输和公众出行等领域的民用化应用建设。
11	2011年8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	加强物流新技术的自主研发，重点支持货物跟踪定位、无线射频识别、物流信息平台、智能交通、物流管理软件、移动物流信息服务等关键技术攻关。鼓励物流企业应用供应链管理技术和信息技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物流企业的物流信息平台建设要积极给予扶持。调整完善物流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具备条件的物流企业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
12	2011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	党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物联网发展，明确指出要加快推动物联网技术研发和应用示范；大部分地区将物联网作为发展重点，出台了相应的发展规划和行动计划，许多行业部门将物联网应用作为推动本行业发展的重点工作加以支持。
13	2011年1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基础软件、工业软件与行业解决方案、嵌入式软件、信息安全软件与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加工处理、服务外包、新兴信息技术服务、集成电路(IC)设计被确定为“十二五”期间十大发展重点。
14	2012年4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	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5	2013年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物流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	到“十二五”末期，初步建立起与国家现代物流体系相适应和协调发展的物流信息化体系，为信息化带动物流发展奠定基础。其中，涌现一批成功运营的物流信息平台，初步形成覆盖全国的物流信息联动网络；专业化物流信息服务业

序号	颁布时间	制定部门	政策法规文件	相关内容
				实现规模化发展。
16	2013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联软[2013]64号	确定了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的认证、登记办法，建立了以软件行业协会为执行单位，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和税务部门为监督审批单位的双软认定机制。
17	2013年2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7号）	实现物联网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广泛应用，掌握物联网关键核心技术，基本形成安全可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物联网产业体系，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智能化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18	2013年10月	国务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办发[2013]97号）	明确提出到2020年，我国卫星导航产业创新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产业应用规模和国际化水平大幅提升，产业规模超过4,000亿元，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及其兼容产品在国民经济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在大众消费市场逐步推广普及，对国内卫星导航应用市场的贡献率达到60%，重要应用领域达到80%以上，在全球市场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
19	2014年1月28	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	规定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应当符合以下标准要求：《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技术要求》（JT/T 796）、《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终端通讯协议及数据格式》（JT/T 808）、《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数据交换》；在道路运输车辆上安装的卫星定位装置应符合以下标准要求：《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车载终端技术要求》（JT/T 794）、《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终端通讯协议及数据格式》（JT/T 80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汽车行驶记录仪》（GB/T 19056）。并给出了相关的监督管理要求。
20	2014年8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号）	优化物流企业供应链管理服务，提高物流企业配送的信息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推广企业零库存管理等现代企业管理模式。加强核心技术开发，发展连锁配送等现代经营方式，重点推进云计算、物联网、北斗导航及地理信息等技术在物流智能化管理方面的应用。

序号	颁布时间	制定部门	政策法规文件	相关内容
21	2014年9月	国务院	《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国发〔2014〕42号）	加强北斗导航、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先进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加快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建设，发挥核心物流企业整合能力，打通物流信息链，实现物流信息全程可追踪。加快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积极推进全社会物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支持运输配载、跟踪追溯、库存监控等有实际需求、具备可持续发展前景的物流信息平台发展，鼓励各类平台创新运营服务模式。鼓励区域间和行业内的物流平台信息共享，实现互联互通。
22	2015年5月	国务院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国发〔2015〕24号）	支持物流配送终端及智慧物流平台建设。推动跨地区跨行业的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鼓励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发展共同配送等物流配送组织新模式。
23	2015年5月	商务部	《“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	研究制订发展智慧流通的政策性文件，深化“互联网+流通”应用，支持和鼓励流通方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消费服务创新、跨境贸易创新、政务服务创新，建立健全智能化流通支撑体系，释放消费潜力，提高市场效率，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引领我国经济转型升级。

###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 (1) 行业上游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主要有车载信息终端制造商以及相关配件的生产商、电信运营商、ISP 运营商、IDC 提供商、电子地图提供商等，上游企业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对本行业的产品和服务质量和利润水平有着较大的影响。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都是发展较为成熟的行业，产品供应充足，服务水平和价格稳定。其中，车载信息终端制造商以及相关配件的生产商数量众多，大多数规模较小，公司采购数量大，议价能力较强；电信运营商和 ISP 运营商都为大型国有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提供的服务和价格都较为统一和稳定，企业可选空间有限；IDC 提供商和电子地图提供商是随着互联网而迅速发展起来的，IDC 行业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吸引了华为、阿里巴巴等许多企业进入，竞争十分激烈，而电子地图行业处于调整期，市场竞争也较激烈，预计未来一段时间价格大幅上涨的可能性较小。

综合来看，公司需要大量采购的车载信息终端以及相关配件的供应商数量众多，公司会根据提供的产品的质量、价格等指标来适当地调整部分供应商，分批分量在不同供应商采购，降低单一供应商风险。而对于电信服务、ISP服务、电子地图服务以及服务器的租用等则倾向于长期合作，这是因为电信服务和ISP服务可选空间有限，议价能力较低，长期合作有利于得到一定的优惠；电子地图服务和服务器的租用注重服务质量，需要前期调研，转换成本较高。

## **(2) 行业下游**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物流运输企业，以及拥有自己的运输配送体系的大型企业，包括电商快递、城配冷链、港口运输、公路零担、危险品运输、保险理赔车等，用户基础较为广泛。

近年来，随着电子商务的兴起，随着广大物流企业对自身管理要求的提高、随着广大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和物流服务体验的高度关注和重视，随着国家对安全监管的加强，极大地促进了物流信息化建设需求。电子商务的不断发展壮大，特别是网购的普及，极大地促进了物流产业信息化的发展。同时，国家也出台了一系列的鼓励政策，这为物流产业信息化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保证。而随着越来越多的物流企业意识到加强自身企业的信息化管理和积极拥抱互联网给企业带来的管理效率提高和成本节约的好处，行业下游的客户群体将不断扩展，对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将推动本行业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客户群体的扩大将会对行业的产品和服务种类提出更多、更细的要求，行业内的企业需要密切关注市场需要，不断创新，迎接挑战。

## **4、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点**

### **(1) 行业的周期性**

行业内企业主要提供管理信息平台服务以及相关软、硬件产品，服务具有持续性，保持稳定增长状态，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 **(2) 行业的季节性**

行业内的企业服务对象主要为物流运输企业，由于行业内企业提供的管理信息平台服务在提高物流企业对车辆的管理效率、降低企业成本方面的作用极大，物流企业对其需要具有一定的刚性，整体上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但在个

别细分领域，存在着一定的季节性，如冷链运输和电商快递。由于夏天气温高，冷链运输过程中极易因为高温导致商品损坏，对车内商品的进行实时温度监控十分重要，而冬天则不太需要此类服务。因此，冷链运输企业一般会在五月份左右，即夏天来临之前完成车载信息终端及其配件的采购和安装。而在电商快递方面，由于电子商务企业在“双十一”、节假日等会进行比较大的折扣活动，导致物流企业的运送量大大增加，物流企业一般会在此类日期之前增加自己的车辆数来应对。物流企业在增加车辆的同时往往会增加对车载信息终端及其配件的采购，或者是增加加入网车辆数。

### **(3) 行业的区域性**

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目前，行业内企业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区域。主要是因为行业属于高新技术产业，对人才、政策环境和供应商等都有着较高的要求，在经济发达地区更有利于其发展。

## **5、行业进入壁垒**

### **(1) 市场准入壁垒**

首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规定，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在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的，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审查批准，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在两个以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须经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其次，《电信设备进网管理办法》规定实行进网许可制度的电信设备必须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进网许可证；未获得进网许可证的，不得接入公用电信网使用和在国内销售。此外，交通部2014年发布的《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规定，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应当符合以下标准要求：《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技术要求》（JT/T 796）、《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终端通讯协议及数据格式》（JT/T 808）、《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数据交换》（JT/T 809），简称“部标”，是行业内最高标准，目前通过该标准的企业只有十几家<sup>2</sup>。市场准入门槛高，对新进入者构成壁垒。

### **(2) 资金壁垒**

---

<sup>2</sup> 相关政策规定引自相关法规和管理条例

本行业属于互联网高新技术产业，是资金密集型产业。进入本行业前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企业在软硬件、研发团队建设、IDC 服务器及带宽租赁以及市场营销推广等方面均需要千万级以上的资金投入水平才能实现产业的规模化。另一方面，由于行业内公司普遍具有轻资产的特性，除自有资金以外的融资渠道较受限制，因此对市场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资金壁垒。

### **(3) 客户壁垒**

行业内先进入企业往往已经建立了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并积累了大量的客户，与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由于各家供应商车载信息终端的接口定义、终端软件与客户端系统软件的通信协议不一致<sup>3</sup>，客户更换或多家混用的成本很高。另外，客户对产品和服务质量的要求高，倾向于长期合作，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得到客户的信任。由于客户与企业的粘性较大，对新进入者构成壁垒。

### **(4) 技术壁垒**

“互联网+物流”及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需要将卫星定位、移动通信和互联网等技术有机融合，在共性需求分析的基础上开发出适合客户需要的专业应用系统、硬件和服务。行业内企业需要具备强大的研发能力、服务技术和平台运维技术，在深刻理解客户的差异化需求的基础上，为不同的客户提供不同的产品和服务。而且由于移动通信、互联网等技术更新换代快，企业需要时刻关注行业技术的发展动态，不断提高自己的技术水平，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新的产品和服务。由于涉及的技术复杂，技术水平要求高，新进入者面临着较高的技术门槛。

### **(5) 人才壁垒**

“互联网+物流”行业保持长期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是技术水平，且其涉及的技术复杂，这就要求其从业人员，尤其是研发人员，具有高水平的计算机科学知识、硬件知识、软件知识、通信知识以及网络知识等。此外，还需要具有丰富且专业的实践经验的人员，为企业的客户提供专业的终端、配件维修和平台维护服务。这些人才需要靠企业长期培养和不断招募得到，对新进入者构成人才壁垒。

---

<sup>3</sup> 引自《江苏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 6、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行业发展

本行业是国家大力鼓励扶持发展的产业，发展前景广阔。工信部、国务院等政府部门均出台了相应的鼓励政策，如《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8号）等，具体产业政策详见本说明书本节“2、行业管理体制”。

#### ② 下游需求不断增长，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物流产业信息化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意识到实现运输过程透明管理和积极拥抱互联网在提高管理效率和节约成本方面的作用，市场需要不断增长。此外，随着国家地位在国际上的提升，跨境贸易额逐年上涨，带动我国物流业逐渐走向国际化，为物流产业链的信息化发展提供了更大的市场空间，由此也为“互联网+物流”带来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 ③ 移动通信技术的进步

近年来，移动通信技术发展迅猛，为“互联网+物流”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基础。移动网络传输速度的扩容、网络基础环境的优化有利于信息平台为客户提供更高质量的服务。目前，全球移动通信网络已在大部分人口集中地区、公路路网、铁路路网实现了覆盖，但在山区、沙漠、森林仍存在很多盲区。移动通信网络的覆盖范围的扩大，有助于提升了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信息服务业务的质量，推动市场容量的增长。

### (2) 不利因素

#### ① 政府壁垒

“互联网+物流”以及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存在区域性限制，企业必须取得当地政府相关的许可证明才能开展业务。目前，该政府壁垒还难以在短时间内统一或开放，导致运输领域的数据采集不完整，行业内企业的业务发展受到一定的影响。

#### ② 融资渠道狭窄

“互联网+物流”作为互联网高新技术产业，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来维持持

续的发展。但是，由于该行业具有轻资产的特性，除自有资金以外的融资渠道受到了一定的限制，使得行业内的企业发展受限。

### ③ 人才缺乏

“互联网+物流”需要具有高水平的计算机科学知识、硬件知识、软件知识、通信知识、网络知识以及物流知识的复合型人才。目前，虽然计算机技术方面的人才较多，但专注于物流信息化的人才十分有限，细分到“互联网+物流”行业方面的人才缺乏。这对行业内企业的发展造成了一定的制约。

## （二）行业市场规模

“互联网+物流”展现了强大的行业发展机会和空间。物流产业互联网化的潜在用户规模超过 6,000 万，其中法人用户超过 3,000 万个，包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行业的法人单位，以及与之相关的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的法人单位；个人用户也将超过 3,000 万个，目前仅货运司机的规模在 3,000 万个左右。整个行业关联的经济总量超过 5.6 万亿元。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从业主体数据统计			
法人单位属性	单位数量 (万个)	从业人数 (万人)	平均 (人/单位)
规模以上企业	1.5	771.5	514
小微企业	24.7	528	21
个体户	878.6	1674.5	1.9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2014年12月公布）

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的从业主体数据统计			
法人单位属性	企业法人单位数 (万)	个体户 (万)	合计 (万)
制造业	225.3	174.8	400.1
批发和零售业	281.1	1642.7	1923.8
总计			2323.9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2014年12月公布）



物流运输业的体量庞大，企业规模小、分布分散的特点，为行业的互联网化提供了机会和空间。易流专注、专业、专精于物流运输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商业模式，进一步推动行业的发展。

### （三）行业基本风险

####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政策，如《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等，并给予相应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积极鼓励“互联网+物流”行业的发展，为行业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如果政策发生变化，优惠政策和财政补贴将不能享受，将会对行业造成较大影响。此外，企业2014年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若资格认定条件发生变化，企业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以后年度的净利润将受到影响。

#### 2、轻资产模式导致的风险

公司以自主研发的易流云、e-TMS平台向客户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SaaS平台服务，配套软件由公司自主研发，配套硬件的生产模式为自主研发+外包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以轻资产模式运营。在这种模式下，公司可以专注于核心技术的研发与服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获得更快的成长速度

与更持续的增长力。但由于配套硬件为外包生产，可能会使公司配套硬件的产量、质量、生产周期等在一定程度上受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加工工艺及管理水平的因素。虽然公司已就供应商的选择形成了一套严格的筛选、甄别机制，严格控制外包产品质量，但是，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若公司对供应商及外包产品的管理无法满足发展需求，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3、技术升级风险

“互联网+物流”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无线通信、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多种技术<sup>4</sup>。随着这些技术不断更新发展，对相关软硬件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将会越来越高。为了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必须不断升级自己的产品和服务，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行业内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对客户资源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公司的竞争压力将不断提高。另一方面，随着互联网与物流产业的深度融合与发展，行业的市场容量不断扩大，良好的发展前景将吸引着行业外的企业不断进入，也将加剧市场内的竞争，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公司竞争地位

易流科技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具体表现在“互联网+物流”的物流 SaaS 平台服务、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以及物流大数据服务。这三方面的行业竞争状况如下：

### 1、“互联网+物流”的竞争状况

在“物联网+物流”领域，与公司构成直接竞争关系的企业有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先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

<sup>4</sup> 引自张景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

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业务内容包括为企业提供物流运输平台服务、帮助企业整合运力资源降低成本、以及全国货运信息平台服务。是物流信息业户最主要的公共物流信息平台提供商，主要客户包括中铁快运、中国邮政、德邦快运、佳吉快运、TCL 集团、可口可乐等企业。

## (2) 上海先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先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致力于设计、开发、推广创新的运输管理平台，以 SaaS 的方式提供运输管理平台，把货主、3PL、运输公司、司机和最终收货人连接起来，形成一个基于流程的在线系统。

易流科技虽然与上述两家企业构成直接竞争，但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具体情况如下：

首先，从用户规模和用户层次上来比较。易流科技拥有 15,000 多家用户，服务的在网货运车辆超过 50 万辆。此外，易流科技的一些大型用户通常具有物流细分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包括京东商城、顺丰快递、中通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富士康科技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在用户规模、货运车辆在网规模上，易流科技具有领先地位。

其次，服务理念、服务内容及服务范围不同。易流科技的服务以物流运输链条的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以平台作为基础向用户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在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同时实现行业要素之间的广泛连接，通过平台构建透明的行业网络，以支撑物流运输链条的协同；易流科技不仅提供针对用户企业内部管理的信息系统服务，还提供用户企业与外部合作伙伴协同的平台支撑。

虽然易流科技在业务上与上述两家公司有重叠的地方，但各自的定位及业务细节的侧重点不同。易流科技总体上是互联网平台型公司，与其他单纯的系统软件公司和单纯标准化平台公司不同，部分业务竞争并不影响整体的竞争格局。

## 2、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的行业竞争状况

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于大众领域和专业领域。大众领域是指通过在私人轿车上安装车载信息终端，为驾乘人员提供导航、通信、

娱乐、远程诊断、失窃追踪、事故救援等服务；专业领域是指通过车载信息设备，为车辆生产企业或车辆管理人员提供车辆位置、工作状态监控等服务，支持用户进行车辆调度、车载货物管理等活动，主要包括工程机械、公路运输（物流、客运）、行政执法等领域。

国内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信息服务及配套软硬件行业主要企业分析如下：

厂商	主要服务领域	主要客户	备注
天泽信息 (300209)	工程机械、公路运输和行政执法	卡特彼勒、日立建机、徐工集团、中联重科、柳工集团、久保田、潍柴集团	在挖掘机车辆远程管理信息服务细分领域公司的市场占有率第一，是中国工程机械车辆远程管理信息服务行业最主要和最有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网阔信息 (430479)	公路运输（客运、货运、危险品、公交车、出租车、驾驶培训车）	四川道和、云南道协科技、昆明融福科技、泉州市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协会	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动车驾驶员计时培训系统，是国内少数实现集驾驶培训管理平台、驾驶培训企业平台为一体的创新性综合服务平台，并于2011年在国内率先实现与公安交警部门联网。
赛格导航 (832770)	大众领域（私家车）和公路运输（企业托管用户）	济南市出租汽车协会、湖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江西诺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已成功打造了“赛格导航”、“车圣”等知名品牌，“车圣”已成为国家驰名商标，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具备较强的品牌优势。
飞田通信 (430427)	公路运输（出租、公交、物流、客运、危险品运输、海事船舶）	印度尼西亚蓝鸟集团、兰州鸿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市交通运输管理处、常州科信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柳州润达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专注于出租车领域，目前销售已覆盖上海、浙江、江苏、广东等多个省市，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雅迅网络	车联网、移动位置管理、安全移动办公	双丰物流、厦门银鹭	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控股，作为“国家北斗车载应用产业化推广小组”的副组长单位及核心成员，公司是总装北斗办民用产业化的主要支撑单位。

目前，在大众领域，虽然市场上出现了种类繁多的消费电子导航产品，但真正意义上具备通信、信息、救援等功能的导航产品在市场上依旧属于新兴产业，实际应用不够普遍，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

而在专业领域，基于车辆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在国内发展已

十多年，产业价值链的各个环节都得到了长足发展，在各细分领域出现了一些具有代表性的企业，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的理念也被大多数企业及相关机构认可，但行业内企业在规模、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等方面差距较大。其中，工程机械领域的应用最为成熟，但由于工程机械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对产品质量和服务要求高，企业倾向于与生产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导致该领域的行业壁垒较高，竞争程度相对较低。

公路运输领域竞争则较激烈，其中，客运出租车和危化品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信息服务市场存在地域性特点，企业数目众多，但规模都较小，业务范围受到区域性限制。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领域发展迅速，竞争较激烈，主要由于近年来国内物流业蓬勃发展，国家大力推动北斗民用普及，物流运输车辆的信息化、精细化管理已成为各个物流企业转型升级的关键，也是我国物流产业信息化发展的一大助力，吸引了许多企业的进入。在行政执法等其他领域，由于市场空间有限，进入的企业数目较少，竞争程度相对较低。

易流科技专注、专业、专精于物流运输业，与这些企业的关注点不同，因而在业务上不形成直接的竞争。随着物流业的发展，国家相关政策的推动，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的行业市场空间在扩大，不排除会有新的竞争者加入。

### 3、物流大数据服务的竞争状况

物流大数据服务的壁垒较高，主要表现为数据资源壁垒、技术壁垒和基础设施壁垒。

数据资源壁垒主要是一般企业没有足够的数据量。易流科技运营的平台已经积累了大量数据，并且每月的数据增量是 10TB。技术壁垒主要是大数据分析技术比较尖端，需要有专业的团队。易流科技已经成立了大数据分析的专业团队，并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所、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等学术科研单位联合成立了物流大数据研究机构。基础设施壁垒主要是大数据分析环境的投入比较大，属于资金密集型。在大数据运行环境上，易流科技已经建立了大数据中心，搭建了 Hadoop 等大数据分析平台。易流科技将进一步加强物流大数据应用领域的投入和建设，为用户提供更高端的服务以及为行业的发展发挥更

大的作用。

#### 4、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市场拓展优势

公司的主要市场分布覆盖全国 30 个省市，与基于北斗位置服务的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行业中公路物流运输的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具有很大优势。公司在行业准入资质方面已经覆盖全国 16 个省市，是目前全国民营企业中取得资质最多的企业。这些省市集中在中东部经济及物流发达的地区，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扫除了地方政策壁垒。

###### 2 技术优势

交通部在 2014 年发布了《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提出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应当符合以下标准要求：《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技术要求》（JT/T 796）、《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终端通讯协议及数据格式》（JT/T 808）、《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平台数据交换》（JT/T 809），简称“部标”。“部标”是交通部制定的行业最高标准，是为了落实国家《十二五》关于物流的规划，加快物流信息化建设，推动物流技术创新，增强跨地区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市场监管和服务能力而设立的国家级标准。目前通过该标准的企业只有十几家，公司是其中之一。此外，公司目前已取得了 6 项技术专利和 18 项软件著作权，还有 10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公司已经培养出了一支专业知识扎实、经验丰富、团结合作的技术团队，能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 3 企业品牌、信誉和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行业中有着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目前在公路货运物流这一细分领域中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积累了一批能够长期合作的客户，如京东商城、顺丰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 15,000 多家企业和 50 万在线货运车辆，公司与这些优质客户签订相关的合作协议，合作模式是公司并不是与这些优质客户发生直接的业务往来，而是与其指定的分子公

司、关联公司或为其提供物流运输的承运商分别合作。公司客户以货主、物流企业为主，相对聚焦，有着自己一套比较成熟的经营模式，目前已经形成了货主、承运商、司机和收货人之间的有很强复制性的应用模式，深得客户的信任。

此外，公司在全国拥有大量网点，可以更好满足客户的维护需求。公司在客户资源方面占有较大的优势，能够保证其长期持续经营。

##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公司业务扩大面临资金压力**

公司目前已经具备了一定的规模，但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扩大，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营销服务能力、服务水平，提升公司的软硬件设施。未来将通过资本市场的融资来实现公司快速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2 营销服务水平的完善**

公司目前通过设立销售部, 以及在各地设立子公司和办事处的方式进行营销服务，未来公司将逐步完善营销服务策略，采取建立客户圈、行业圈的“圈子文化营销”，以及在深圳、上海、北京尝试建立“场景营销平台”，统一公司的品牌价值，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水平。

##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易流科技将继续以运输全链条信息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通过运输过程透明管理 SaaS 平台（易流云）、运单流转 SaaS 平台（e-TMS）、金融服务（未来业务）等业务模式，并以 15,000 多家企业用户和 50 多万在线货运车辆为基础，通过构筑行业节点、广泛连接行业要素，打造中国最大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将平台打造成为囊括 6,000 万个用户规模，关联 5.6 万亿元经济总量的行业生态。

未来 2-3 年，公司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将致力于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的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具体发展规划如下：

### **1、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未来在易流云平台、e-TMS 平台、电商平台的产品开发计划如下：

产品细分	细分行业	产品开发计划
易流云平台	电商快递	建立以快递网点为基础，以分拨中心为核心的三级可视化调度平台，重点解决干线、次干线、支线的线路自动优化、三级时效考核、车辆自动调度；解决终端配（人员）配送信息采集和分析；快递分拨系统技术数据交互，实现电商件路径预判。
	城配冷链	重点建立城市配送的线路规划和车辆自动化调度；建立以订单为基础的自动配载；建立 LBS 终端消费群的地图分析模型。
	公路零担	重构业务平台，在车辆运行管理的基础上，建立以资源整合（货主、第三方、专线）、线路配货、信息交互为核心的产品模型。
	港口运输	在现有产品上进行优化，主要集中在集装箱、车挂、车头管理；增加报关、船期、货代的技术模块；与港口系统对接，为车辆进出港提供一站式平台服务。
e-TMS 平台	货主+3PL+专线	打造以订单流转为核心的技术框架。在现有基础上解决货主对运单、承运商的基础管理；开发移动端 APP，真正实现货物运输透明的数据采集；增加车、货、线路匹配检索，增加客户体验。
电商平台	物流生态	围绕物流基础设施和车辆后市场搭建技术平台，实现平台商品展示、功能演示、产品销售、金融服务、品牌宣传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

## 2、人员扩充计划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277 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现有人员数量已经不能满足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未来将会加大易流云平台、e-TMS 平台、电商平台、APP 开发、客户服务等方面的人才储备计划。力争在 2017 年底，公司员工人数突破 500 人。

## 3、市场开发、网络营销计划

公司对于易流云平台将重点围绕现有客户群体，挖掘客户需求，在技术应用上进行渗透，以增加与客户的深入合作。加大对新客户的拓展，改变营销策略，从客户业务流程上入手，制定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对于 e-TMS 平台，围绕货主圈、3PL、专线为主要客户对象，建立以运单、订单流转为核心的管理模型，推动客户管理变革；强调运输过程节点信息采集和处理，协助客户管理决策；引入数据分析模型，向客户输出周期性业务状态，输出决策依据。

对于电商平台，将建立以交易为中心的综合平台，整合物流、车辆边缘产品销售，引导客户个性化消费和帮助客户进行产品推广，同时建立资源分享机制，形成资源自由匹配。引入金融、保险等工具，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服

务。

公司未来将在广西南宁、江苏徐州、上海、江西、湖南一带重点进行业务开拓，加大网络营销力度。

#### 4、融资计划

随着公司经营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未来将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改造，加强行业优质资源并购，提升产品线横向发展幅度；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引入高端人才，优化营销网络环境，扩大产品线所投入的团队建设。

## 八、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

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的运营服务、软硬件研发均不产生污染环境的废水、废气、噪声、辐射等污染物，不存在环境污染问题。

公司的业务经营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无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九、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股东投入情况：2015年6月同创锦程新增出资2,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90.48万元，资本公积1809.52万元，溢价较高，说明投资者对公司的未来比较看好。

#### 2、未来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亏损，虽然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在50%左右，相对较高，但由于公司服务的客户主要是物流行业的运输企业，规模相对小而散，因而需要大量的销售人员与其对接，另外，为了开拓更广阔的市场，大量增加销售人员，进行战略性市场营销，带来营销成本上升，因而销售费用较高，但同样可以预期未来的收入会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的销售人员增长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人员
2013年	51

2014 年	86
2015 年	118

另一方面，硬件设备新产品开发和平台服务都需要不断地研发投入，以满足客户对信息采集终端和平台的功能需求。2012 年底，交通部“重点运输过程监控管理服务示范系统工程”双模车载终端供应商开始在国内公开招标，北斗卫星导航车载终端产品市场正式启动，公司紧跟市场节奏，开始投入人力研发北斗产品，因而研发费用较高，而在报告期内，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因而导致连续亏损。

公司的业务流程是通过为客户安装的信息采集终端进行信息采集，通过易流云、e-TMS 平台提供平台服务，一辆物流车需要安装一套信息采集终端，其主机使用寿命为 5-6 年，安装验收后，确认设备销售收入，其后通过为其提供平台服务，获得服务费收入，按月确认收入。设备安装主要是为新开发的客户的车辆安装设备，因而随着设备的不断安装，积累更多的客户，平台服务收入会不断增长。

因而，未来在政府的大力扶持下，物流行业的信息平台服务市场会大幅增长，公司依靠自身的竞争优势，已经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且不断开拓重大的新客户，如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公司的营业收入会持续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会提高，因而报告期内的亏损局面会得到扭转。

公司 2015 年 1-9 月的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元)
营业收入	54,985,533.68
减：营业成本	28,277,005.8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19,490.30
销售费用	10,829,943.31
管理费用	13,290,277.54
财务费用	27,783.89
资产减值损失	98,200.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营业利润	2,242,832.13
加：营业外收入	1,585,173.96
减：营业外支出	128,821.50
利润总额	3,699,184.59
减：所得税费用	(198,134.12)
少数股东权益	
净利润	3,897,318.71

由上表可知，随着收入的进一步增长，公司已经开始盈利了，营业利润为 2,242,832.13 元，净利润为 3,897,318.71 元。

由以上分析可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3、报告期连续亏损原因

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

#### 1) 业务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公路运输货运行业，主要客户为制造企业、商贸企业、供应链中的运输企业。软件技术自主研发、部分硬件产品在供应商原有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设计修改并委托供应商生产、自行建立市场直销（含维护）网络三位一体的商业结构，以保障在市场竞争中持续优势，同时对于客户需求，快速响应，真正体现服务至上、客户至上的体系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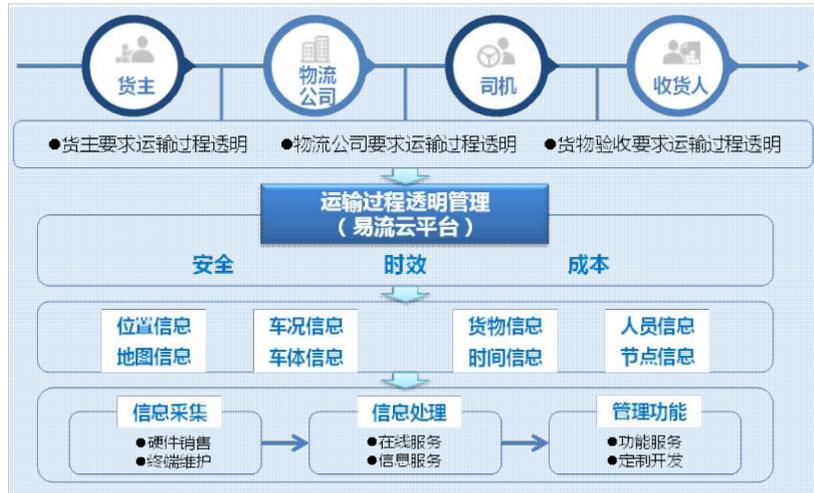
公司的盈利模式如下：

a 平台应用（服务类）：易流云、e-TMS 平台是典型的互联化平台模式，用户通过登录账户，进入私有化业务管理工具，其中包括车辆运行管理、运单管理、驾驶员管理、运输时效管理、资产管理、车辆监控管理、流程管理、线路管理等。公司收取一定的服务费用及订单流转费用。

公司平台业务主要有两大板块，一是基于车辆运输过程透明化管理的易流

云平台(以下简称易流云),二是基于物流运输订单流转透明化管理的供应链物流服务 SAAS 平台(以下简称 e-TMS)。这两大板块均实现了 SAAS 模式的平台化运作,解决市场客户多样化需求,帮助物流行业从原始的手工管理向智能化跨越。

#### a) 易流云



易流云为物流运输企业提供基于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的综合性平台,通过采集人(司机)、车(运输车辆)、货(运输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动态信息,结合易流强大的地理位置信息系统(GIS),给物流运输企业提供一套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综合解决方案。

平台主要功能应用如下:

##### ①易流云采用开放式技术架构

易流云平台在技术设计上采用互联网(包含物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应用的优点,采用 B/S 技术架构(Browser/Server, 浏览器/服务器模式),尽可能为用户提供业务互联网化的应用场景,为用户的业务优化提供可扩展、可存储、透明化、可管理等技术举措。

同时考虑到行业本身的发展特点,易流云平台提供丰富的标准数据接口,可与 SAP、ORACLE 等系统对接,从业务上可与 TMS(运输管理系统)、OMS(订单管理系统)、WMS(仓储管理系统)等进行数据交互,为客户的业务管理提高工作效率。

##### ②可提供自由组合的各种管理应用

易流云平台在物流运输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拥有企业用户 15,000 多

家，服务货物运输车辆数近 50 万辆，涉及细分行业有电商快递、城市配送、食品冷链、公路零担、港口甩挂、危险品等货主企业、第三方物流、专线等，可为用户提供各类运输过程的个性化管理方案，其中包括线路规划与绩效、驾驶员安全驾驶与车辆管理、货物装载与客户体验、线路导航与运输智能调度管理等，可为用户的管理需求提供 200 多张物流运输数据统计与分析报表，降低了物流运输企业的管理成本。

③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智能数据分析易流云平台引入大数据管理分析工具，可根据用户的管理需求，分析运输业务当前状态和未来趋势，以及车辆使用合理性分析等，给物流运输企业提供可量化的决策依据，不断提升工作效率。

#### ④为用户提供运输过程可视化监管

易流云结合地理信息系统（GIS），将管理规则地图化，用户在地图上可全览所有车辆运行状态，为用户提供车辆运输过程可视化监控，其中包括车辆运行监控、自行编辑线路、车辆运行轨迹、行驶里程与速度、运行线路偏移、运输时效设置、电子围栏等；二是可提供各类管理报警信息，其中包括车辆超速、疲劳驾驶、线路偏移等；三是提供档案管理：驾驶员证件管理、考核管理、异常管理等，车辆证件管理、维修管理、轮胎管理等。

随着物流运输行业的不断发展，互联网+物流信息化技术将推动物流运输行业向精细化管理迈进，易流云作为运输过程透明管理的倡导者和参与者，将继续引领行业潮流，不断细化行业痛点，给用户定制出高价值的云分享平台。

#### b) e-TMS



e-TMS 平台服务是指公司为托运人、物流公司、司机、收货人等提供运单

流转过程的 SaaS 服务，为各个主体提供运单流转信息的透明服务，方便各个主体对运单流转的管控，压缩运单流转周期，提高运输业务的整体效率。

随着物流行业的发展，且在“互联网+”的大潮下，原来单一环节物流活动的透明管理并不能满足行业效率提升需要，公司紧跟行业发展潮流，不断创新，在运输过程透明管理体系建设的基础上，提出了“物流透明 3.0”理论体系，在理论结合实践方面，公司提出了“夯实 1.0、发展 2.0、展望 3.0”的实施思路。

公司在 2014 年围绕发展“物流透明 2.0”组织了大量人力、财力，深入市场调研，洞察市场需求变化，结合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经过半年多的论证和实践，于 2015 年有针对性地推出 e-TMS 平台服务，有效解决了运输行业单据信息不对称的局面，为物流运输行业的客户体验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e-TMS 主要特点：**

**e-TMS 平台的主要特点概括为透明、连接、协同。**

#### ①透明

易流云平台主要解决司机、车辆、货物等方面的透明；e-TMS 平台则主要解决物流单据流转、业务流程和业务网络的透明，在易流云平台透明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了物流活动的效率。

#### ②连接

e-TMS 平台提供物流要素之间的广泛连接，把收货人、发货人、司机、车辆、仓库、物流公司、业务网点、金融机构等物流相关要素连接起来，形成透明的物流网络，进而在这个网络中实现协同和优化。

#### ③协同

透明、连接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在协同，e-TMS 平台基于物流单据流转、业务流程和业务网络的透明，实现业务协同，提升物流效率。

**b 软件销售：**在平台应用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公司进行个性化的技术输出，为客户提供完善的软件个性管理开发。根据具体工作量进行收费。

**c 硬件销售（主设备与配件）：**硬件产品是向客户一次性销售的产品，但由公司提供全国主要城市的售后服务和保障，目前服务所覆盖的城市已超过

200个大中城市。设备保质期后，继续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但收取一定的售后费用。

2) 研发模式：公司设有研发中心，共98人。按照市场需求，研发中心及时更新升级现有产品，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

3) 销售模式：公司设立销售部门，专门从事市场开发与产品销售，主要采取方案营销、直销、会议营销、微信营销、情景营销、在线营销的模式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方案营销：通过前期对潜在客户调研，有针对性输出解决方案。

直销模式：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办事机构，负责当地市场的拓展和维护。

会议营销：每年不定期在各地举行各种线下会议、沙龙活动，传递公司产品价值，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微信营销：通过微信建立圈子，宣传公司产品和技术发展方向。

情景营销：通过系统平台演示，进行面对面的交流。

在线营销：用户可以在线自主选择服务项目，在线支付；平台根据用户订单组织设备出库、上门安装、培训；平台销售主要是针对规模较小的企业以及行业内广大的个体车主群体；平台销售可以让用户更加便捷地选择服务，可以更好地统筹服务，最大限度地扩大销售规模、降低销售成本。

4) 收入结构：

项目	2015年1-11月（未审数）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设备销售收入	26,135,912.41	38.92	11,445,779.26	29.44	3.40	11,069,123.36	37.76
平台服务收入	41,025,211.39	61.08	27,426,105.83	70.56	50.30	18,247,134.19	62.24
合计	67,161,123.80	100.00	38,871,885.09	100.00	32.59	29,316,257.55	100.00

5) 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目前为15,000家物流企业级50多万辆货运车提供技术服务，服务于京东商城、顺丰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招商局集团、中外运、中粮集团、中国石化、华为、沃尔玛、宝洁等优质客户。

工程实施能力：公司拥有行业内强大的售后工程服务网络和售后工程服务队伍，售后工程安装及维护的网点覆盖全国 200 多个城市，除西藏外，全国各省市都设有工程安装维护流动站，在全国设有 33 个工程师常驻基地。

6) 毛利率与期间费用：

项目	2015 年 1-11 月 (未审数)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57.25%	56.26%	54.06%
设备毛利率	24.82%	27.51%	33.40%
平台服务毛利率	77.92%	68.25%	66.60%
开发支出 (元)	10,911,504.54	13,321,736.50	7,433,783.14
开发支出占当期收入比例	16.25%	34.27%	25.36%
销售费用 (元)	14,756,035.05	11,002,943.81	6,729,466.51
销售费用占当期收入比例	21.97%	28.31%	22.95%
管理费用 (元)	21,674,459.52	17,997,054.39	14,011,145.60
管理费用占当期收入比例	32.27%	46.30%	47.79%
净利润 (元)	2,894,715.23	-6,871,415.01	-3,878,725.07

项目	2015 年 1-11 月 (未审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元)	14,756,035.05	11,002,943.81	6,729,466.51
管理费用 (元)	21,674,459.52	17,997,054.39	14,011,145.60
财务费用 (元)	339,791.34	-24,652.79	-17,801.22
合计	36,770,285.91	28,202,566.83	19,662,789.74

项目	2015 年 1-11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占当期收入比例	21.97%	28.31%	22.95%
管理费用占当期收入比例	32.27%	46.30%	47.79%
财务费用占当期收入比例	0.51%	-0.06%	-0.06%
合计	54.75%	74.54%	70.69%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54.06%、56.26%和 57.25%，盈利能力较好，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亏损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业务模式所致，一方面由于公司服务的客户主要是物流行业的运输企业，规模相对小而散，因而前期市场开拓需要大量的销售人员与其对接，因而销售费用较高；另一方面为了能持续不断的满足客户需求，把握住市场需求

方向，硬件设备新产品开发和平台服务都需要不断地研发投入，以满足客户对信息采集终端和平台的功能需求，2012年底，交通部“重点运输过程监控管理服务示范系统工程”双模车载终端供应商开始在国内公开招标，北斗卫星导航车载终端产品市场正式启动，公司紧跟市场节奏，开始投入人力研发北斗产品；公司在2014年围绕发展“物流透明2.0”组织了大量人力、财力，深入市场调研，洞察市场需求变化，结合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经过半年多的论证和实践，于2015年有针对性地推出e-TMS平台服务，有效解决了运输行业单据信息不对称的局面，为物流运输行业的客户体验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因而2013年度和2014年度研发费用较高，而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因而导致连续亏损。

随着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和产品的持续研发，公司收入在2015年度大幅增加，虽然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随着收入的增长而持续增长，但增长速度低于收入增长，其占收入的比例下降较大，因而公司2015年1-11月实现盈利。

## 十、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

### （一）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公司是一家物流运输行业中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GPS（北斗）、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载体，以运输全产业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运企业和物流货主提供运输过程中物流运输服务和运单流转的SaaS平台服务，以提供物流运输产业链条整体运行服务。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在全国各地设立分子公司的目的系基于当地政策要求，根据各地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的准入政策，公司根据在当地的发展战略设立分子公司，负责该片区域的业务拓展。目前，易流科技及其分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1	易流科技	公司总部制定业务发展规划，将总体发展纲要传达各子公司，从技术研发、业务平台、服务方案、内部工作流程，员工培训等方面提供支持，帮助子公司建立符合公司整体规划的发展模式
2	西安易流	公司的研发中心，输出软、硬件相关产品及维护
3	辽宁分公司	负责当地业务拓展，由易流科技免费提供WEB平台
4	四川分公司	
5	南京分公司	

6	湖北分公司	
7	鹰潭易流	
8	易流顺通	
9	上海宇流	
10	郑州易流	
11	沈阳易流	
12	云南易流	
13	哈尔滨易流 齐	
14	哈尔滨易流哈 尔分公司	
15	山西易流	负责当地业务拓展，由易流科技有偿提供 WEB 平台
16	青岛易流	正在履行注销手续，未实际开展业务
17	壹板壹眼	为公司的销售提供售后服务，输出硬件的安装、维护

## (二) 易流科技对各子公司的管控

### 1、股权结构

易流科技目前分子公司共 15 家，其中 4 家分公司，7 家全资子公司，3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除壹板壹眼以外，易流科技对其他分子公司均保持绝对的控股权，通过绝对控股的方式决定子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

### 2、决策机制

对于子公司设立、收购及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易流科技根据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对于子公司的筹资、投资决策需经子公司股东会审议。

易流科技根据子公司法人治理与经营管理的需要，向子公司委派股东代表、董事、监事、经营管理人员等，实现公司对子公司的人员管控。派驻各子公司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对子公司日常运作进行管理、协调，上述人员需定期向易流科技管理层汇报子公司的运营情况。目前，公司各子公司的负责人均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担任，具体见《股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公司制度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投资的管理机制：

“第五条 公司的对外投资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通过，重大金额对外投资必须经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授权的除外。

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及本办法规定须由股东大会审议以外的投资事项。

第十三条 公司对外投资实行集体决策。总经理办公会应根据对外投资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评估报告（如有），形成对外投资报告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投资方案。

第十四条 公司对决策过程应保留完整的书面记录，任何个人不得擅自决定对外投资或改变集体决定。

第十八条 公司可根据需求向被投资企业派出董事、监事、财务或其他管理人员。

第二十二条 对外投资的收回、转让与核销，必须经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集体决策。

第二十三条 转让对外投资价格应由公司职能部门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专门机构进行评估后确定合理的转让价格，并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 4、利润分配方式

易流科技各子公司均依法制定《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规定，每年子公司股东会决议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利润分配均按照持股比例进行。

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成本核算和管理体制。各全资、控股子公司执行统一的财务制度，同时公司建立、健全财务指标的分解落实、监督控制、考核及分析制度。

#### 5、业务方面的管理和控制

(1) 业务模式推广：公司总部制定业务发展规划，将总体发展纲要传达各子公司，从业务系统、服务方案、内部工作流程，员工培训等方面提供支持，帮助子公司建立符合公司整体规划的发展模式。

(2) 客户资源管理：公司建立完善的客户管理系统（CRM系统），各子公司通过该系统建立客户的资料和历史服务档案。公司通过CRM系统的客户数据随时掌握和了解各子公司销售情况，对异常情况进行监控。公司各事业部制定客户冲突管理制度，有效、合理调配子公司之间的客户资源配置。

(3) 业务系统统一管理：各子公司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制定产品，通过 E3

系统（内部 ERP 系统）上报产品体系，包括定价，经公司批准后予以实施。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并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运行。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订、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任免、董事会及监事会报告、利润分配、财务预算及决算方案的批准、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决议，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并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财务预算及决算方案的制订、基本管理制度的制订等方面进行决策。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并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公司监事会履行检查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

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的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 （四）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股东同创锦程为专业投资机构，其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同创锦程作为专业的投资机构，与公司签订投资协议，根据协议委派董事刘凯参与易流科技的公司治理，利用其资本市场的优势协助易流科技建立健全的治理机制，督促易流科技规范运行。

### （五）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5年8月27日，易流有限召开公司全体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闫志伟先生作为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的两名监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履行对公司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策的监督职能。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代表公司全体职工利益，对公司财务、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公司治理机制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三会”，并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办法，完善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

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力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

## （二）董事会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的评估结果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税务主管机关出具的小额罚款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管机关	文书编号	处罚项目	处罚金额 (元)
1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深国税南罚处 (简)[2013]3959 号	丢失已开具发 票	150
2	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南罚 (2014)4507号	未及时申报缴 纳印花税	2,000
3	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南罚 (2014)4332号	未及时申报缴 纳印花税	900
4	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南罚 (2014)3636号	未在期限内办 理纳税申报	20
5	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南罚 (2015)2047号	未在期限内办 理纳税申报	0
6	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	深地税南罚 (2015)12597号	未在期限内办 理纳税申报	20

上述罚款系因为工作人员疏忽所致。公司已经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告知

书及时补缴了印花税及缴纳了罚款，罚款金额较小，未对公司经营造成实质影响。2015年9月7日，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出具深国税证（2015）第10391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暂未发现易流科技自设立税务登记之日（2009年6月3日）起至2015年9月7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深地税南违证（2015）10001207号《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易流科技在2009年5月14日（设立登记日期）至2015年9月7日期间暂未发现税务违法记录。因此，上述罚款不构成本次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的实质障碍。

易流科技各子公司均办理了税务登记证，根据国家税收规定依法纳税；各子公司所从事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日常经营符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生过安全事故；根据《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录用员工，提供给员工安全的工作环境，对员工开展业务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用工规定而受到劳动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存在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之“（六）员工情况”。

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均出具《说明》，声明其在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是全国领先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北斗（GPS）、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载体，以运输全产业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主企业和物流企业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SaaS平台服务，以提高物流运输产业链条整体运行效率。公司主要业务

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支持体系、客户服务体系与市场营销体系，能够独立开拓业务，不存在业务上依赖股东的情况。

##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是由易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包括与业务经营相关的研发系统、销售服务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经营场所，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所有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已建立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各部门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

行账户的情况；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目前，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宇易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张景涛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控股关系
1	东莞易流	互联网硬件设备技术开发，互联网软件技术开发，销售；车载硬件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惠州宇易通	电子商务平台运营、房地产投资管理、企业信息咨询、建筑工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好多车联	经营电子商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多车共创	股权投资、信息咨询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	好多宝	计算机软件、硬件、多媒体、数据库、信息数据软件和网络系统的设计、开发和维护；投资管理及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	艾塞欧	互联网软件技术开发；车联网硬件设备技术开发、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车载硬件产品的购销。	控股股东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于2015年10月22日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7	易流车联	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的销售（不含医疗器械）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已注销
8	易流通	国内货运代理；经济信息咨询。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于2014年8月20日注销

#### 1、同业竞争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与易流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报告期初，宇易通以其名义参与重大客户的招标，并以其名义签订合同及开具发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仍存在尚未到期的合同，如将上述合同转让给易流科技，易流科技就必须重新参与招标，原合同等同作废。宇易通签订的销售合同中，截止目前未执行完的合同有 10 份，合同的有效期限最晚的时限为：2017 年 1 月 21 日。具体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期限
1	珠海市交通规划研究与信息中心/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委托建设合同	540,000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采购合同	42,553	2014 年 9 月 11 日至 2015 年 9 月 10 日
3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3,840	2014 年 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
4	沈阳隆迪粮食制品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1,280	2014 年 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
5	沈阳隆迪粮食制品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5,120	2014 年 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
6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抚顺）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2,560	2014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
7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锦州）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3,840	2014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
8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3,840	201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
9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沈阳）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1,280	2014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
10	锦州经济开发区瑛东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7,332	2015 年 1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 月 21 日

## 2、同业竞争短期无法消除的原因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宇易通陆续终止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协助由易流科技承接业务。在前期与客户的沟通协商中，尚有 10 份业务合同未能在合作期内与对方协商一致转移至易流科技，目前，易流科技仍然在持续进行沟通。宇易通无法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原因如下：

（1）易流科技的业务拓展模式为：公司与集团公司或者总公司进行业务洽谈确定业务关系，再由集团公司或者总公司对其体系内的分子公司或相关部门提出合作要求，推进易流科技与其体系内的分子公司进行业务合作。一般是公司与集团公司或者总公司签署业务合作协议后，再由营销人员与其体系内的分子公司进行洽谈，确定具体协议的条款。上述业务合同虽然涉及的金额较小，但是所涉及的客户均为集团规模较大或者与宇易通合作时间较长的重要客户，

因此，宇易通与易流科技决定尽量采取商务洽谈等较为缓和的方式，将业务转移至易流科技。

(2) 对于政府及其事业单位的招投标项目，项目执行过程中，合作方不允许变更合同主体，需待该项目完成后以易流科技的名义重新投标新的项目。

(3) 公司面临的客户规模较大，较为强势，如果提前终止协议，可能造成重要客户流失，势必不利于易流科技的业务拓展，最终损害易流科技的公司利益。为保证易流科技的业务顺利拓展，宇易通与易流科技决定采取在合同到期前进行商务洽谈，合同到期后再终止合作关系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的问题。

### 3、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

出于维持业务稳定的考虑，宇易通及易流科技对以下方案作出承诺：

(1) 宇易通于本承诺出具日起将不再承接新的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在履行完毕与易流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合同后，宇易通将及时修改经营范围，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 宇易通将与客户协商，协助易流科技参与新招标，并由易流科技签订新的业务合同。

(3) 在不违背相关合同权利、义务的前提下，宇易通将积极与客户沟通，争取客户同意将未履行完毕的合同交由易流科技完成。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宇易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补偿或赔偿由此给易流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 4、同业竞争规范措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 易流科技是全国领先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北斗（GPS）、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载体，以运输全产业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主企业和物流企业提供运输过程透明管理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服务，以提高物流运输产业链条整体运行效率。公司

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支持体系、客户服务体系与市场营销体系，能够独立开拓业务，不存在业务上依赖股东的情况。同业竞争规范措施，宇易通促进易流科技与其原有客户合作，不会影响易流科技业务的独立性。

(2) 上述同业竞争解决措施能帮助易流科技最大限度的开拓客户关系，更好的促进易流科技的业务经营。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实际控制人张景涛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在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在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均未开发、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分支机构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分支机构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及分支机构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开发、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分支机构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分支机构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分支机构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公司及分支机构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分支机构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分支机构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

纳入到公司及分支机构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人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四、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往来及关联交易”），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关联方的资金占用已经全部清偿完毕，关联担保已经解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今后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 （二）防止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措施

公司管理层承诺认真学习《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主管部门颁发的规章制度，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并落实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规定，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放置首位。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表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本人（或公司）与公司不存在未结清借款、代垫或未终止担保行为。”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企业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易流科技比例	持股数量（股）
张景涛	董事长	宇易通	34%	28.5600%	6,256,011
黄滨	董事、副总经理	宇易通	10.0000%	8.4000%	1,840,003
黄秀萍	董事	宇易通	20.0000%	16.8000%	3,680,006
王正义	董事	宇易通	7.0000%	5.8800%	1,288,002
尹书喜	董事	宇易通	1.0000%	1.1339%	248,379
		汇众鑫诚	5.1136%		
		易鑫共荣	16.7449%		
全瑞林	董事	宇易通	5.0000%	4.2000%	920,002
董卫华	监事	汇众鑫诚	3.9773%	0.4231%	92,679
		共荣共创	12.1430%		
肖海	监事	汇众鑫诚	4.3182%	0.2563%	56,142
		共荣共创	4.8476%		
朱文强	总经理	汇众鑫诚	5.1136%	0.1941%	42,517
		共荣共创	1.2494%		
瞿婷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汇众鑫诚	4.3182%	0.4072%	89,196
		共荣共创	11.0445%		
张鹏妮	人力资源总监	汇众鑫诚	3.6932%	0.1681%	36,822
		共荣共创	2.0490%		
合计				66.4227%	14,549,760

注 1：张景涛直接持有宇易通 33.99% 的股份，通过易通共创间接持有宇易通 0.01% 的股份，因此持股宇易通的比例合计 34%

除上述人员，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景涛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滨系表兄弟。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外，未与公司

签订其他重要协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做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易流科技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如果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易流科技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易流科技给予的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易流科技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易流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易流科技任职	任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股份公司关系
张景涛	董事长	宇易通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
		易通共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宇易通的股东
		易流顺通	董事长、经理	全资子公司
		东莞易流	执行董事	宇易通的全资子公司
		西安易流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多车共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好多车联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滨	董事、副总经理	宇易通	董事	控股股东
		山西易流	董事	控股子公司
		靠谱信息	董事	董事兼职的公司
		易流顺通	董事	全资子公司
		西安易流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黄秀萍	董事	宇易通	董事	控股股东

王正义	董事	好多宝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尹书喜	董事	易流顺畅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东莞易流	监事	控股股东控股企业
		上海宇流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宇易通	监事	控股股东
		靠谱信息	董事	董事兼职的公司
		哈尔滨易流	监事	控股子公司
		沈阳易流	监事	控股子公司
		鹰潭易流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郑州易流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青岛易流	监事	全资子公司
云南易流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全瑞林	董事	西安易流	研发中心总监	全资子公司
刘凯	董事	东莞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东莞保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部副总监	无
董卫华	监事	东莞易流	法定代表人、经理	控股股东的控股企业
		汇众鑫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参股股东
		共荣共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参股股东
		哈尔滨易流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控股子公司
		山西易流	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沈阳易流	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鹰潭易流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全资子公司
		郑州易流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全资子公司
		易流顺畅	监事	控股子公司
		上海宇流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全资子公司
		青岛易流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全资子公司
		云南易流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全资子公司
		好多车联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好多宝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肖海	监事	青岛易流	经理	全资子公司
----	----	------	----	-------

除上表列示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其他兼职。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职务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与股份公司关系
张景涛	董事	宇易通	33.99%	控股股东
		易通共创	0.0769%	控股股东之股东，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景江车联	15%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好多宝	70%	实际控制人控股企业
		多车共创	80%	实际控制人控股企业
		好多车联	95%	实际控制人控股企业
黄秀萍	董事	宇易通	20%	控股股东
全瑞林	董事	宇易通	5%	控股股东
黄滨	董事	宇易通	10%	控股股东
王正义	董事	宇易通	7%	控股股东
		好多宝	30%	实际控制人控股企业
尹书喜	董事	宇易通	1%	控股股东
		汇众鑫诚	5.1136%	参股股东
		易鑫共荣	16.7449%	参股股东
董卫华	监事会主席	汇众鑫诚	3.9769%	参股股东
		共荣共创	12.1439%	参股股东
肖海	监事	汇众鑫诚	4.3182%	参股股东
		共荣共创	4.8475%	参股股东
朱文强	总经理	汇众鑫诚	5.1136%	参股股东
		共荣共创	1.2493%	参股股东
瞿婷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汇众鑫诚	4.3182%	参股股东
		共荣共创	11.0444%	参股股东
张鹏妮	人力资源总监	汇众鑫诚	3.6932%	参股股东
		共荣共创	2.0489%	参股股东

上述对外投资的企业中，宇易通、易通共创、汇众鑫诚、共荣共创、景鑫共创、易鑫共荣的情况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景江车联、好多宝、好多车联、靠谱信息的情况如下：

#### 1、景江车联

景江车联于2015年1月15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现持有

该局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2066552，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9 号图道智能科技大厦 326 室，法定代表人任元江，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投资科技型企业或其它企业和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以上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金融、证券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景江车联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元江	123	41
2	刘轶群	75	25
3	深圳市积聚分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7	19
4	张景涛	45	15

## 2、好多宝

好多宝于 2015 年 1 月 8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现持有该局于 2015 年 4 月 2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2025909，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正义，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硬件、多媒体、数据库、信息数据软件和网络系统的设计、开发和维护；投资管理及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好多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景涛	350	70
2	王正义	150	30

## 3、好多车联

好多车联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现持有该局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1818655，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高新区南区 R1-A5-D 室，法定

代表人杨叶龙，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经营电子商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好多车联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景涛	95	95
2	多车共创	5	5

#### 4、靠谱信息

公司董事黄滨、尹书喜担任靠谱信息董事，该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3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核准成立，现持有该局于 2015 年 8 月 6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3016439111，住所为北京市顺义区天竺镇府前一街 1 号二层 204 室，法定代表人李苏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排队服务、代驾服务、对外劳务合作）；机械设备租赁；国内道路货运代理；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元器件、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轮胎、润滑油；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棋牌室）；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广告；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15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靠谱信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赵忠善	350	70
2	成都准时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	30

上述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均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张景涛曾担任鄂尔多斯易流的法定代表人。鄂尔多斯易流于 2009 年 6 月 9 日经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自鄂尔多斯易流成立之日起至 2015 年 3 月 11 日被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并注销期间，张景涛一直担任鄂尔多斯易流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根据张景涛本人出具的《关于本人任职限制问题的说明和承诺》由于鄂尔多斯易流成立以来经营状况不佳，各股东于 2011 年 10 月协商决议解散鄂尔多斯易流并决议委托第三方代办机构办理工商、税务注销手续。鄂尔多斯易流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办理完毕国税登记注销后，因代办机构的过失，导致没有及时办理地税登记注销及工商登记注销手续，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被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为弥补代办机构的过失，张景涛亲自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办理完毕鄂尔多斯易流地税登记注销并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办理完毕鄂尔多斯易流工商登记注销手续。

鄂尔多斯易流被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系因鄂尔多斯易流委托的代办机构过失所致，张景涛个人因对国家工商相关规则不甚熟悉，出于对代办机构的信任才导致鄂尔多斯易流被吊销营业执照。鄂尔多斯易流已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收到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注销手续。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公厅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出台的《工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限制工作的通知》（办字[2015]74 号）规定“按照“谁处罚、谁锁入”，“谁锁入、谁解锁”的原则，对企业法人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应由作出处罚决定的工商、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总局数据汇总要求，及时将企业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的相关信息录入业务管理系统。被吊销的企业办理了注销登记的，登记部门可在数据更新中将该企业法定代表人信息从黑牌数据库中删除，解除相应限制。”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出具《证明》“鄂尔多斯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52728000008500，法定代表人：张景涛）因逾期未参加年检被我局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吊销营业执照。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在我局办理了注销登记。该公司在此期间无其他违反工商登记的违法、违规行为。我局已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同意解除张景涛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任职限

制。”

鄂尔多斯易流被吊销营业执照系因代办机构的过失，由于鄂尔多斯易流两名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均在深圳市经营相关业务，没有、也无法查证鄂尔多斯易流工商注销事项是否全部完成，张景涛先生对此并不负有个人责任。截至 2015 年 3 月 11 日鄂尔多斯易流已依法完成注销手续，且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解除了张景涛任职法定代表人的任职资格限制，因此张景涛的任职资格限制已解除，其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行为不违反《公司法》第 147 条限制性规定。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具备《公司法》规定的相应任职资格。

####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前，公司执行董事为张景涛先生。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如下：张景涛、黄滨、黄秀萍、王正义、尹书喜、全瑞林、刘凯。

#### **（二）监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前，公司监事为尹书喜先生。2015 年 5 月 25 日，公司股东宇易通作出书面决定，公司监事变更为董卫华先生。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股东代表监事：董卫华和肖海。同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闫志伟先生作为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的两名监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履行对公司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策的监督职能。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卫华为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前，公司总经理为董卫华先生。2015年5月25日，公司股东宇易通作出书面决定，公司总经理变更为朱文强先生。201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朱文强先生为总经理，黄滨为副总经理，瞿婷为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张鹏妮为人力资源总监。

### （四）变化原因及影响

上述人员在公司任职时间较长，公司管理团队稳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变化出于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加强公司规范运营的考虑，且核心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因此上述变动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完善了三会架构，壮大公司决策及执行团队，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治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切实、有效运行。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 580000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4,057,691.02	12,320,096.99	8,157,977.12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0,932,552.12	8,008,988.85	7,423,165.65
预付款项	13,160,912.55	4,744,402.31	3,607,686.3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812,852.07	1,182,065.72	7,254,12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4,010,013.01	2,581,318.03	1,613,896.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70,338.39	625,491.99	184,312.8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9,044,359.16</b>	<b>29,462,363.89</b>	<b>28,241,160.78</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473,936.6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821,795.33	1,823,922.02	872,880.7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153,497.76	4,607,756.68	910,02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7,299.40	220,760.00	287,68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8,234.37	3,156,826.40	1,429,168.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300,826.86</b>	<b>9,809,265.10</b>	<b>3,973,689.54</b>
<b>资产总计</b>	<b>59,345,186.02</b>	<b>39,271,628.99</b>	<b>32,214,850.32</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000,000.00	-	-
应付账款	4,714,514.35	9,069,499.41	4,860,417.67
预收款项	22,217,040.38	23,138,949.64	12,772,62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363,992.64	3,015,421.20	3,138,978.74
应交税费	1,023,799.05	237,348.40	105,563.5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788,509.75	1,363,975.79	619,420.41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2,107,856.17</b>	<b>36,825,194.44</b>	<b>21,497,000.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4,600,000.00	4,600,000.00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600,000.00</b>	<b>4,600,000.00</b>	-
<b>负债合计</b>	<b>36,707,856.17</b>	<b>41,425,194.44</b>	<b>21,497,000.7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21,904,8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024,982.30	1,151,099.03	5,888,581.0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7,527,636.88	-14,960,558.08	-7,068,808.65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2,402,145.42</b>	<b>-2,809,459.05</b>	<b>9,819,772.42</b>
少数股东权益	235,184.43	655,893.60	898,077.1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2,637,329.85</b>	<b>-2,153,565.45</b>	<b>10,717,849.5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9,345,186.02</b>	<b>39,271,628.99</b>	<b>32,214,850.32</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30,729,392.46</b>	<b>38,871,885.09</b>	<b>29,316,257.55</b>
其中：营业收入	30,729,392.46	38,871,885.09	29,316,257.5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35,973,548.33</b>	<b>47,933,730.15</b>	<b>35,226,046.05</b>
其中：营业成本	15,885,009.86	17,003,934.81	13,466,468.4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6,452.41	273,032.35	248,550.45
销售费用	8,398,878.55	11,002,943.81	6,729,466.51
管理费用	11,371,393.53	17,997,054.39	14,011,145.60
财务费用	-28,848.10	-24,652.79	-17,801.22
资产减值损失	100,662.08	1,681,417.58	788,216.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111,589.09	26,063.40	-26,06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b>	<b>-4,132,566.78</b>	<b>-9,035,781.66</b>	<b>-5,935,851.90</b>
加：营业外收入	1,672,447.34	473,341.44	685,380.87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64,736.42	3,958.84	2,661.95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132,724.85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b>	<b>-2,624,855.86</b>	<b>-8,566,399.06</b>	<b>-5,253,132.98</b>
减：所得税费用	24,248.84	-1,694,984.05	-1,374,407.91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b>	<b>-2,649,104.70</b>	<b>-6,871,415.01</b>	<b>-3,878,725.0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2,558,177.83	-6,629,231.47	-4,016,570.76
少数股东损益	-90,926.87	-242,183.54	137,845.69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b>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 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 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 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649,104.70</b>	<b>-6,871,415.01</b>	<b>-3,878,725.07</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 合收益总额	-2,558,177.83	-6,629,231.47	-4,016,57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90,926.87	-242,183.54	137,845.69
<b>八、每股收益：</b>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53,452.92	50,201,117.15	31,412,644.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353.24	638,309.72	176,94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8,537.37	22,558,177.07	326,984.0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928,343.53</b>	<b>73,397,603.94</b>	<b>31,916,570.7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72,345.76	14,699,073.68	10,927,70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11,676.91	21,359,776.83	8,645,97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9,928.99	2,709,911.28	2,110,21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9,954.77	12,634,958.76	11,355,122.6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2,153,906.43</b>	<b>51,403,720.55</b>	<b>33,039,012.4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225,562.90</b>	<b>21,993,883.39</b>	<b>-1,122,441.7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500,000.00</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990.52	1,225,109.18	532,89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0,000.00	6,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73.63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86,964.15</b>	<b>7,225,109.18</b>	<b>1,032,896.5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86,964.15</b>	<b>-6,725,109.18</b>	<b>-1,032,896.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	-	3,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7,635.22	28,429,754.14	18,061,151.0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7,067,635.22</b>	<b>28,429,754.14</b>	<b>21,461,151.0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17,514.14	39,536,408.48	19,865,936.2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317,514.14</b>	<b>39,536,408.48</b>	<b>19,865,936.2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750,121.08</b>	<b>-11,106,654.34</b>	<b>1,595,214.8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62,405.97</b>	<b>4,162,119.87</b>	<b>-560,123.4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0,096.99	8,157,977.12	8,718,100.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057,691.02</b>	<b>12,320,096.99</b>	<b>8,157,977.12</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	1,151,099.03	-	-	-14,960,558.08	655,893.60	-2,153,565.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	1,151,099.03	-	-	-14,960,558.08	655,893.60	-2,153,565.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04,800.00	-	16,873,883.27	-	-	-2,567,078.80	-420,709.17	24,790,89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58,177.83	-90,926.87	-2,649,10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04,800.00	-	16,873,883.27	-	-	-8,900.97	-329,782.30	27,4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10,904,800.00	-	18,095,200.00	-	-	-	-	2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1,221,316.73	-	-	-8,900.97	-329,782.30	<b>-1,560,000.00</b>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1,904,800.00</b>	<b>-</b>	<b>18,024,982.30</b>	<b>-</b>	<b>-</b>	<b>-17,527,636.88</b>	<b>235,184.43</b>	<b>22,637,329.85</b>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	5,888,581.07	-	-	-7,068,808.65	898,077.14	10,717,84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	5,888,581.07	-	-	-7,068,808.65	898,077.14	10,717,84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4,737,482.04	-	-	-7,891,749.43	-242,183.54	-12,871,41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629,231.47	-242,183.54	-6,871,415.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4,737,482.04	-	-	-1,262,517.96	-	-6,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4,737,482.04	-	-	-1,262,517.96	-	-6,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b>	<b>-</b>	<b>1,151,099.03</b>	<b>-</b>	<b>-</b>	<b>-14,960,558.08</b>	<b>655,893.60</b>	<b>-2,153,565.45</b>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	6,943,981.36	-	-	-4,107,638.18	360,231.45	11,196,57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1,055,400.29	-	-	1,055,400.29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	5,888,581.07	-	-	-3,052,237.89	360,231.45	11,196,57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	-4,016,570.76	537,845.69	-478,72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016,570.76	137,845.69	-3,878,72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	-	400,000.00	3,4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400,000.00	4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b>	<b>-</b>	<b>5,888,581.07</b>	<b>-</b>	<b>-</b>	<b>-7,068,808.65</b>	<b>898,077.14</b>	<b>10,717,849.56</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079,823.41	10,330,215.64	1,906,577.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1,461,827.97	8,270,844.89	7,219,279.39
预付款项	13,158,497.55	4,727,017.31	3,491,246.3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642,333.61	878,315.09	7,204,060.30
存货	3,869,626.16	2,295,933.18	1,276,649.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70,338.39	624,674.60	184,312.8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7,282,447.09</b>	<b>27,127,000.71</b>	<b>21,282,125.3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7,804,855.68	6,653,756.65	2,073,936.6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481,531.74	1,464,815.64	716,977.44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37,737.40	166,236.00	223,23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2,142.46	2,364,008.34	914,147.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986,267.28</b>	<b>10,648,816.63</b>	<b>3,928,297.63</b>
<b>资产总计</b>	<b>60,268,714.37</b>	<b>37,775,817.34</b>	<b>25,210,423.00</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000,000.00	-	-
应付账款	6,569,364.01	8,965,367.61	4,756,285.87
预收款项	22,217,040.38	23,269,263.76	12,731,354.35
应付职工薪酬	1,363,992.64	2,992,842.06	3,118,079.89
应交税费	166,767.78	93,053.79	49,571.7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168,969.75	1,400,154.63	631,597.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486,134.56</b>	<b>36,720,681.85</b>	<b>21,286,889.0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4,600,000.00	4,600,000.00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00,000.00	4,600,000.00	-
负债合计	38,086,134.56	41,320,681.85	21,286,889.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04,8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095,200.00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7,817,420.19	-14,544,864.51	-7,076,466.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82,579.81	-3,544,864.51	3,923,53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268,714.37	37,775,817.34	25,210,423.00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30,336,156.00	37,696,588.71	27,437,770.98
减：营业成本	20,993,194.60	17,601,798.17	12,998,722.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320.81	252,876.29	194,839.06
销售费用	7,412,419.37	9,958,725.09	5,649,822.32
管理费用	6,582,931.63	16,180,856.56	11,889,639.68
财务费用	-11,299.32	-24,860.23	-16,186.05
资产减值损失	98,863.32	1,681,574.19	763,197.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	26,063.40	-26,06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914,264.41</b>	<b>-7,928,317.96</b>	<b>-4,068,327.43</b>
加：营业外收入	1,585,228.33	460,160.90	187,002.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32,752.75	3,858.84	1,6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724.85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461,788.83</b>	<b>-7,472,015.90</b>	<b>-3,882,975.42</b>
减：所得税费用	-198,134.12	-1,449,860.75	-914,147.59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263,654.71</b>	<b>-6,022,155.15</b>	<b>-2,968,827.83</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263,654.71</b>	<b>-6,022,155.15</b>	<b>-2,968,827.83</b>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26,488.43	49,135,690.59	29,369,05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197.45	638,010.57	176,94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7,838.16	6,650,610.15	159,737.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3,573,524.04</b>	<b>56,424,311.31</b>	<b>29,705,732.6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21,819.73	9,293,605.63	10,360,445.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2,480.77	8,218,098.25	2,921,46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6,974.41	2,471,472.95	1,914,29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6,134.85	11,599,783.76	13,990,515.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6,257,409.76</b>	<b>31,582,960.59</b>	<b>29,186,715.8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683,885.72</b>	<b>24,841,350.72</b>	<b>519,016.8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500,000.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1,177.52	920,507.33	464,9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0,000.00	6,500,000.00	1,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91,177.52</b>	<b>7,420,507.33</b>	<b>2,564,97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91,177.52</b>	<b>-6,920,507.33</b>	<b>-2,564,970.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	-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0,000.00	32,752,540.14	14,961,151.0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460,000.00</b>	<b>32,752,540.14</b>	<b>17,961,151.0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5,328.99	42,249,745.15	22,435,972.2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335,328.99</b>	<b>42,249,745.15</b>	<b>22,435,972.2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124,671.01</b>	<b>-9,497,205.01</b>	<b>-4,474,821.1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50,392.23</b>	<b>8,423,638.38</b>	<b>-6,520,774.3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30,215.64	1,906,577.26	8,427,351.5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079,823.41</b>	<b>10,330,215.64</b>	<b>1,906,577.26</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	-	-	-	-14,544,864.51	-3,544,864.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	-	-	-	-14,544,864.51	-3,544,86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04,800.00	-	18,095,200.00	-	-	-3,272,555.68	25,727,44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263,654.71	-3,263,65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04,800.00	-	18,095,200.00	-	-	-8,900.97	28,991,099.03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0,904,800.00	-	18,095,200.00	-	-	-	2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8,900.97	-8,900.97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1,904,800.00</b>	<b>-</b>	<b>18,095,200.00</b>	<b>-</b>	<b>-</b>	<b>-17,817,420.19</b>	<b>22,182,579.81</b>

单位：元

项目	210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	-	-	-	-	-7,076,466.01	3,923,53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	-	-	-	-	-7,076,466.01	3,923,53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468,398.50	-7,468,39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022,155.15	-6,022,15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446,243.35	-1,446,243.35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1,446,243.35	-1,446,243.35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b>	-	-	-	-	<b>-14,544,864.51</b>	<b>-3,544,864.51</b>

单位：元

项目	210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	-	-	-	-4,107,638.18	3,892,36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	-	-	-	-4,107,638.18	3,892,36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	-2,968,827.83	31,17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68,827.83	-2,968,827.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000,000.00</b>	-	-	-	-	<b>-7,076,466.01</b>	<b>3,923,533.99</b>

##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

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

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 2、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元)	持股比 例 (%)	法定代 表人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本期合并了此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000,000.00	100	张景涛
上海宇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物联网、计算机专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物联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	1,000,000.00	100	董卫华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太原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	1,100,000.00	60	董卫华
哈尔滨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	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批发兼零售：电子产品、网络设备。	100,000.00	60	董卫华
西安易流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一般经营项目：物联网技术开发、物联网网络平台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6,000,000.00	100	武俊成
鹰潭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鹰潭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信息	1,000,000.00	100	董卫华

		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设计、集成、维护			
好多车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经营电子商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000,000.00	100	杨叶龙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	500,000.00	100	董卫华
青岛易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00,000.00	100	董卫华
云南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昆明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应用及推广；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通讯设备及器材、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维修及销售；物流信息咨询	1,000,000.00	100	董卫华
沈阳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现场安装及维修；电子产品销售	1,000,000.00	70	董卫华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年1-6月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元)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元)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60.00	合并前后同受宇易通控制	2015年1月13日 (以2014年12月31日数据合并)	控制权转移	0	0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同受宇易通控制	2015年1月15日 (以2014年12月31日数据合并)	控制权转移	0	0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60,000.00	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0	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0	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0	0
或有对价	0	0

## 2014 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元)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元)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同受宇易通控制	2014 年 1 月 20 日 (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合并)	控制权转移	0	0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0
或有对价	0

## 2)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2015 年 1 月 13 日 (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合并)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18,756.86	118,756.86	137,145.72	219,316.42
应收款项	542,839.51	542,839.51	637,878.69	388,095.51
存货	216,754.85	216,754.85	255,247.25	314,152.84
固定资产	102,234.85	102,234.85	23,579.00	30,224.00
无形资产	550,024.00	550,024.00	650,020.00	750,016.00
负债：				
应付款项	914,348.38	914,348.38	542,382.77	875,598.15
净资产：	815,726.74	815,726.74	1,232,150.04	900,578.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326,290.70	0	0	0

项目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2015年1月13日 (以2014年12月 31日数据合并)	2014年12月31 日	2013年12月31 日	2012年12月31 日
取得的净资产	489,436.04	0	0	0

企业合并中无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2015年1月15日 (以2014年12月 31日数据合并)	2014年12月31 日	2013年12月31 日	2012年12月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16,713.35	116,713.35	97,162.93	63,531.46
应收款项	272,934.34	272,934.34	116,691.35	272,351.56
存货	68,630.00	68,630.00	82,000.00	131,750.00
固定资产	8,142.88	8,142.88	18,163.63	19,301.68
无形资产	230,000.00	230,000.00	260,000.00	290,000.00
负债：				
应付款项	34,933.63	34,933.63	5,098.60	134,728.04
净资产：	661,662.99	661,662.99	595,534.40	642,206.66
减：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
取得的净资产	661,662.99	0	0	0

企业合并中无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2014年1月20日 (以2014年12月31日数 据合并)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993,398.74	3,993,398.74	7,901.09
应收款项	58,842.88	58,842.88	5,767,850.00
存货	0	0	0

项目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2014 年 1 月 20 日 (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合并)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14,160.64	114,160.64	10,918.92
无形资产	0	0	0
负债:			
应付款项	94,780.90	94,780.90	25,242.48
净资产:	4,553,756.65	4,553,756.65	5,761,427.53
减: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企业合并中无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 B、处置子公司

2015 年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好多车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元）	10
股权处置比例（%）	100.00
股权处置方式	出售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15 年 4 月 30 日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控制权转移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元）	1,111,589.09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元）	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元）	0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元）	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不适用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元）	0

## C、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2015 年本公司投资设立了以下子公司:

青岛易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深圳易流持有 100% 的股权。2015 年 01 月 22 日取得了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号: 370203230195291, 法人代表董卫华。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云南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深圳易流持有 100%

的股权。2015年4月15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530103000263320，法人代表董卫华。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应用及推广；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通讯设备及器材、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维修及销售；物流信息咨询。

沈阳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深圳易流持有70%的股权，自然人股东尹长虹持有30%的股权。2015年05月13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210106000163077，法人代表董卫华。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现场安装及维修；电子产品销售。

2) 2014年本公司投资设立了以下子公司：

鹰潭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实收资本50万元，深圳易流持有100%的股权。2014年8月11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360600210025557，法人代表董卫华。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设计、集成、维护。本期合并了此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哈尔滨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万元，实收资本0，深圳易流持有60%的股权。2014年9月29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230103101026911，法人代表董卫华。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批发兼零售：电子产品、网络设备。本期合并了此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好多车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实收资本0，深圳易流持有100%的股权。2014年12月12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440301111818655，法人代表杨叶龙。经营范围：经营电子商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本期合并了此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 2013年本公司投资设立了以下子公司：

经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与大唐顺通物联网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100

万，深圳易流持有 60%的股权，大唐顺通物联网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有 40%的股权。2013 年 3 月 1 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110105015655333，法人代表张景涛。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本期合并了此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经易流科技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决定投资设立上海宇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100 万，深圳易流持有 100%的股权。2013 年 10 月 14 日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310107000707062，法人代表董卫华。经营范围：物联网、计算机专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物联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本期合并了此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 2、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为营业周期。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

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之“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

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之“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5、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

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9、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为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

项目	应收帐款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控股股东的应收款项及保证金、押金
组合 2	除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其他应收款项	除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控股股东的应收款项及押金、保证金外的其他应收款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应收帐款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不计提坏帐准备	不计提坏帐准备
组合 2	帐龄分析法	帐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 10、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两类。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11、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

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5、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

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

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	33.33—2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0	2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

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3、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

类别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著作权	郑州易流车辆监控调度管理系统软件 V1.0	10.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著作权	WEB 车辆监控管理系统软件 V1-0	10.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著作权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5.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著作权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5.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著作权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5.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著作权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5.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著作权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5.00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依据：不能准确估计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利益的年限

###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5)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 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5、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 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7、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车载信息终端及配件、软件，按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车载信息终端及配件、软件的销售以安装测试合格，取得客户签收已核对无误的帐单确认收入。

### (2) 提供服务收入的确认

运营服务费的收入是在为车辆办理好入网手续、正式提供入网服务时按月确认收入。

##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0、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22、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金融工具列报》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财政部修订的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和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 1、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9,044,359.16	29,462,363.89	28,241,160.78
非流动资产	10,300,826.86	9,809,265.10	3,973,689.54
<b>总资产</b>	<b>59,345,186.02</b>	<b>39,271,628.99</b>	<b>32,214,850.32</b>
流动负债	32,107,856.17	36,825,194.44	21,497,000.76
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
<b>总负债</b>	<b>36,707,856.17</b>	<b>41,425,194.44</b>	<b>21,497,000.76</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有了大幅增长，在2014年度增长的原因一方面是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和存货增加，其他应收款减少共同作用的结果；另一方面是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加，无形资产主要为公司研发的软件著作权。2015年1-6月资产总额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在2015年6月24日，新增股东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投入2,000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190.48万元，其余1,809.5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导致流动资产大幅增长，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增加。

报告期内，2014年度公司总负债大幅增长，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营业收入的增长，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随之增加；预收款项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提供的平台服务，客户按年度支付款项，而会计准则按月确认收入，所以产生大量的预收款项。

###### 2、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月-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48.31%	56.26%	54.06%
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101.91	-38.89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不适用	-98.98	-2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60	-0.42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6	-0.59	-0.31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变动不大，2015 年 1-6 月较 2014 年度下降 7.88%，主要是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 5.97%导致，一方面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着眼点在于为客户提供平台服务，而设备销售主要是为平台服务提供前期准备工作，随着业务的拓展，竞争的加剧，公司为了获取更多的优质客户，降低了 GPS 信息采集终端销售价格；另一方面随着 2014 年 8 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 号）的发布，国家重点推进云计算、物联网、北斗导航及地理信息等技术在物流智能化管理方面的应用，北斗一体机逐步替代 GPS 信息采集终端，导致 GPS 信息采集终端销售的毛利率下降；另外，随着竞争加剧，配件销售的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为负值，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亏损，虽然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在 50%左右，相对较高，但由于公司服务的客户主要是物流行业的运输企业，规模相对小而散，因而需要大量的销售人员与其对接，另外，为了开拓更广阔的市场，大量增加销售人员，进行战略性市场营销，带来营销成本上升，因而销售费用较高，但同样可以预期未来的收入会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的销售人员增长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人员
2013	51
2014	86
2015	118

另一方面，硬件设备新产品开发和平台服务都需要不断地研发投入，以满足客户对信息采集终端和平台的功能需求。2012 年底，交通部“重点运输过程监控管理服务示范系统工程”双模车载终端供应商开始在国内公开招标，北斗

卫星导航车载终端产品市场正式启动，公司紧跟市场节奏，开始投入人力研发北斗产品，因而研发费用较高，而在报告期内，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因而导致连续亏损。

但未来在政府的大力扶持下，物流行业的信息平台服务市场会大幅增长，公司依靠自身的竞争优势，已经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且不断开拓重大的新客户，如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公司的营业收入会持续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会提高，因而报告期内的亏损局面会得到扭转。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30,729,392.46	15,911,801.92	38,871,885.09	29,316,257.55
同比增长率	93.31%		32.59%	

由上表可知，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32.59%，2015 年 1-6 月较 2014 年 1-6 月同比增长 93.31%，收入得到大幅增长。

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32.59%，主要是设备销售收入增长和服务费收入增长，分别增长 3.40%和 50.30%。公司的业务流程是通过为客户安装的信息采集终端进行信息采集，通过易流云、eTMS 平台提供平台服务，一辆物流车需要安装一套信息采集终端，其主机使用寿命为 5-6 年，安装验收后，确认设备销售收入，其后通过为其提供平台服务，获得服务费收入，按月确认收入。2014 年度由于公司大力进行市场开拓，开发了更多客户，为更多的车辆提供服务，设备安装主要是为新开发的客户的车辆安装设备，在为老客户提供平台服务的同时增加了为新客户提供的平台服务，因而服务费收入的大幅增长。

2015 年 1-6 月较 2014 年 1-6 月同比增长 93.31%，设备销售收入和平台服务收入均增长较大，特别是设备销售收入增长更明显一方面公司开发了新产品电子锁，开拓了新客户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增加了销售 3,118,376.22 元，且中国平安采购了大量摄像头，增加了销售 1,306,385.41 元；另一方面，由于国家政策大力扶持，北斗一体机逐步替代 GPS 信息采集终端，在公司加大营销的情况下，北斗一体机的销售量较多；另外，随着客户功能需求的增加，满足相关功能配件的加装需求增加，因而带来相关配件的销售增长。在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平台服务收入的大幅增长值得期待。

另外，公司为客户提供平台服务时，与其签订一定时间跨度的服务合同，

主要是以 1 年为时间跨度确定合同金额，一次性收取价款，而根据会计准则规定，服务费按月确认收入，因而形成大量预收款项 22,217,040.38 元，此预收款项在未来会确认为收入。

###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3.19%	109.38%	84.44%
流动比率（倍）	1.53	0.80	1.31
速动比率（倍）	1.40	0.73	1.24

报告期内，2014 年度由于公司持续亏损，导致公司净资产为负值，因而资产负债率为 109.38%；2015 年 1-6 月，资产负债率下降到 63.19%，主要是在 2015 年 6 月 24 日，新增股东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投入 2,0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190.48 万元，其余 1,809.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加了公司净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下降较大，且小于 1，主要是因为公司持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值，且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营业收入的增长，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随之大幅增加，流动负债大幅增加；预收款项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提供的平台服务，客户按年度支付款项，而会计准则按月确认收入，所以产生大量的预收款项。2015 年 1-6 月，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提升，主要是一方面在 2015 年 6 月 24 日，新增股东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投入资金 2000 万，导致流动资产大幅增长，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增加；另一方面同创锦程投入资金后，公司及时支付供应商货款和职工工资，导致应付账款和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流动负债减少。

总之，新股东投入资金后，公司资产负债率适中，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好。

### 4、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 月-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4	5.04	6.64
存货周转率（次）	4.82	8.11	9.43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小幅下降，主要是计算周转率时，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2 \times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期末应收账款} + \text{期初应收账款})$ ，需要用到应收账款年初数据，而 201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因而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实际上，2014 年度随着收入的大幅增长，应收账款余额有小幅增长，但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 2013 年度有所提高，可以从当期营业收入与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看出此变动趋势。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元)	10,932,552.12	8,008,988.85	7,423,165.65	1,401,576.30
营业收入 (元)	30,729,392.46	38,871,885.09	29,316,257.55	-
当期营业收入与当期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281.08%	485.35%	394.93%	-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小幅下降的原因是随着收入的增长，公司为了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大量提高了存货数量，因而导致其周转率下降。

## 5、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5,562.90	21,993,883.39	-1,122,44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964.15	-6,725,109.18	-1,032,89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0,121.08	-11,106,654.34	1,595,214.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05.97	4,162,119.87	-560,123.41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主要是公司的盈利状况较差，处于亏损状态。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31,916,570.704 元，其中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12,644.37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33,039,012.43 元，其中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27,705.04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45,972.57 元，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0,212.17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5,122.65

元，主要是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其他应收及应付，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稍高于现金流入，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

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方面，随着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32.59%以及预收账款大幅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货款由 31,412,644.37 元增加到 50,201,117.15 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8,177.07 元，主要是收到的关联方为易流科技代付的款项和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3,397,603.94 元；随着收入增加，现金支出方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由 2013 年度的 10,927,705.04 元增加到 14,699,073.68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59,776.83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4,958.76 元，主要是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其他应收及应付，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1,403,720.55 元，现金流入大于现金流出。

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现金流入方面，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53,452.92 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8,537.37 元，主要是收到的往来款项和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9,928,343.53 元；现金支出方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72,345.76 元，较 2014 年度的 14,699,073.68 元有大幅增加，主要是预付账款由 4,744,402.31 元增加到 13,160,912.55 元，其中与深圳市源创美力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青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共支付预付款 560.09 万，与深圳市天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深圳前海星汉凯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财务顾问服务协议，共支付预付款 323 万，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11,676.91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9,954.77 元，主要是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其他应收及应付，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2,153,906.43 元，现金流出大于现金流入，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 2013 年度为负值，主要是投资固定资产和投资靠谱信息 50%股权；在 2014 年度为负值，主要为固定资产投资和子公司股权投资；在 2015 年 1-6 月为负值，主要为固定资产投资和子公司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 2013 年度为 1,595,214.82 元，资金流入方面，主要是公司增加了注册资本 300 万，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 万，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61,151.08 元，主要是收关联方拆借款，资金流出方面，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65,936.26 元，主要是付关联方拆借款；2014 年度为 -11,106,654.34 元，主要是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其中，收关联方拆借款 28,429,754.14 元，付关联方拆借款 39,536,408.48 元；2015 年度 1-6 月 13,750,121.08 元，资金流入方面，主要是增加实收资本 2900 万，收到关联方拆借款 8,067,635.22 元，资金流出方面，主要是付关联方拆借款 21,317,514.14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 万。

## （二）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车载信息终端（主机）及配件，按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车载信息终端及配件的销售以安装测试合格，取得客户签字的入网测试对账单确认收入。

#### （2）提供服务收入的确认

运营服务费的收入是在为车辆办理好入网手续、正式提供入网服务时根据对账单确认的价格按月确认收入。

软件销售的收入主要以获得客户的测试验收单确认收入。

### 2、成本结转的具体方法

对于设备销售，在产品确认收入时，根据销售设备型号结转相应的设备采购成本。

对于平台服务费收入，在按月确认收入的同时，按月结转平台服务成本，

包括 SIM 卡月租费用和客服中心相关费用。

### 3、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 (1)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30,726,482.46	99.99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910.00	0.01	0	0.00	0	0.00
合计	30,729,392.46	100.00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存货报废后的废品销售收入。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构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30,726,482.46	38,871,885.09	29,316,257.55
其他业务收入 (元)	2,910.00	0	0.00
<b>营业收入 (元)</b>	<b>30,729,392.46</b>	<b>38,871,885.09</b>	<b>29,316,257.55</b>
主营业务成本 (元)	15,863,199.86	17,003,934.81	13,466,468.41
其他业务成本 (元)	21,810.00	0.00	0.00
<b>营业成本 (元)</b>	<b>15,885,009.86</b>	<b>17,003,934.81</b>	<b>13,466,468.41</b>
主营业务毛利 (元)	14,863,282.60	21,867,950.28	15,849,789.14
其他业务毛利 (元)	-18,900.00		
<b>毛利 (元)</b>	<b>14,844,382.60</b>	<b>21,867,950.28</b>	<b>15,849,789.14</b>
主营业务毛利率	48.37%	56.26%	54.06%
其他业务毛利率	-649.48%	-	-
<b>毛利率</b>	<b>48.31%</b>	<b>56.26%</b>	<b>54.06%</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3 年 (元)	2014 年 (元)	2015 年 1-6 月 (元)
主营业务成本项目	13,466,468.41	17,003,934.81	15,863,199.86
其中 1、设备成本	7,372,223.76	8,297,178.33	10,242,578.87
2、服务费	6,094,244.65	8,706,756.48	5,620,620.99

成本由两大类构成：①设备成本主要是设备的采购成本；②服务成本主

主要由 SIM 卡费、客服成本构成。

项目		服务费收入 (元)	成本 (元)	成本占比	毛利率
2013 年	SIM 卡费用	18,247,134.19	3,392,386.55	18.59%	66.60%
	客服成本		2,701,858.10	14.81%	
合计			6,094,244.65	33.40%	
2014 年	SIM 卡费用	27,426,105.83	3,767,288.48	13.74%	68.25%
	客服成本		4,939,468.00	18.01%	
合计			8,706,756.48	31.75%	
2015 年 1-6 月	SIM 卡费用	17,671,681.85	2,389,508.67	13.52%	68.19%
	客服成本		3,231,112.32	18.28%	
合计			5,620,620.99	31.81%	

报告期内，平台服务的成本构成中，SIM 卡费用与服务费收入的占比在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电信资费有所下降导致，客服成本与服务费收入的占比有所提高主要是随着收入的增长，客服人员增加且工资水平提高；设备销售的成本构成变动较大，主要是根据客户的需求，销售的设备型号有所变动导致。

设备销售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销售数量 (个)	销售收入 (元)	销售成本 (元)	销售平均单价	销售平均成本	毛利率
2013 年	车载终端 - GPS 信息采集终端	7,247	9,705,573.92	6,700,192.33	1,339.25	928.24	30.97%
	配件		1,363,549.44	645,242.37			52.68%
合计			11,069,123.36	7,372,223.76			33.40%
2014 年	车载终端 - GPS 信息采集终端	7,764	10,187,985.87	7,309,113.34	1,312.21	941.41	28.26%
	配件		1,257,793.39	988,064.99			21.44%
合计			11,445,779.26	8,297,178.33			27.51%
2015 年 1-6 月	车载终端 - GPS 信息采集终端	2085	1,958,552.81	1,477,732.92	939.35	708.74	24.55%
	车载终端 - GPS 分体机	2680	1,610,239.04	1,388,287.77	600.84	518.02	13.78%
	车载终端 - 北斗一体机	1853	1,416,655.46	1,014,871.98	764.52	547.69	28.36%
	摄像头	4535	1,306,385.41	912,116.60	288.07	201.13	30.18%
	电子锁	6250	3,118,376.22	2,271,367.52	498.94	363.42	27.16%
	小计		9,410,208.94	7,064,376.79			24.93%

	配件		3,644,591.67	3,178,202.08			12.80%
	合计		13,054,800.61	10,242,578.87			21.54%

### (3)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设备销售收入	13,054,800.61	42.49	11,445,779.26	29.44	3.40	11,069,123.36	37.76
平台服务收入	17,671,681.85	57.51	27,426,105.83	70.56	50.30	18,247,134.19	62.24
合计	30,726,482.46	100.00	38,871,885.09	100.00	32.59	29,316,257.55	100.00

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增长32.59%，主要是设备销售收入增长和服务费收入增长，分别增长3.40%和50.30%。公司的业务流程是通过为客户安装的信息采集终端进行信息采集，通过易流云、eTMS平台提供平台服务，一辆物流车需要安装一套信息采集终端，其主机使用寿命为5-6年，安装验收后，确认设备销售收入，其后通过为其提供平台服务，获得服务费收入，按月确认收入。2014年度由于公司大力进行市场开拓，开发了更多客户，为更多的车辆提供服务，设备安装主要是为新开发的客户的车辆安装设备，在为老客户提供平台服务的同时增加了为新客户提供的平台服务，因而服务费收入的大幅增长。

2015年1-6月，公司收入整体增长幅度较大，较2014年同期增长93.31%，设备销售收入和平台服务收入均增长加大，特别是设备销售收入增长更明显，一方面公司开发了新产品电子锁，开拓了新客户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增加了销售3,118,376.22元，且中国平安采购了大量摄像头，增加了销售1,306,385.41元；另一方面，由于国家政策大力扶持，北斗一体机逐步替代GPS信息采集终端，在公司加大营销的情况下，北斗一体机的销售量较多；另外，随着客户功能需求的增加，满足相关功能配件的加装需求增加，因而带来相关配件的销售增长。

### (4)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列示

销售季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第一季度	11,129,959.40	36.22%	7,614,395.33	19.59%	3,901,664.85	13.31%
第二季度	19,596,523.06	63.78%	8,282,405.13	21.31%	7,034,845.53	24.00%
第三季度	-	-	11,862,320.73	30.52%	8,414,491.77	28.70%
第四季度	-	-	11,112,763.90	28.59%	9,965,255.40	33.99%
合计	30,726,482.46	100%	38,871,885.09	100.00%	29,316,257.55	100.00%

## (5) 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设备销售收入	13,054,800.61	10,242,578.87	21.54%
平台服务收入	17,671,681.85	5,620,620.99	68.19%
合计	30,726,482.46	15,863,199.86	48.37%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设备销售收入	11,445,779.26	8,297,178.33	27.51%
平台服务收入	27,426,105.83	8,706,756.48	68.25%
合计	38,871,885.09	17,003,934.81	56.26%

项目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设备销售收入	11,069,123.36	7,372,223.76	33.40%
平台服务收入	18,247,134.19	6,094,244.65	66.60%
合计	29,316,257.55	13,466,468.41	54.06%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占比	毛利率	占比	毛利率	占比	毛利率
设备销售收入	42.49%	21.54%	29.44%	27.51%	37.76%	33.40%
平台服务收入	57.51%	68.19%	70.56%	68.25%	62.24%	66.60%
合计	100.00%	48.37%	100.00%	56.26%	100.00%	54.0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提高 2.2%，其中平台服务毛利率提高 1.65%，变动不大，但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提高

8.31%，进而提升主营业务毛利率；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 5.89%，一方面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着眼点在于为客户提供平台服务，而设备销售主要是为平台服务提供前期准备工作，随着业务的拓展，竞争的加剧，公司为了获取更多的优质客户，降低了 GPS 信息采集终端销售价格；另一方面随着客户要求实现的功能不同，公司采购的 GPS 信息采集终端型号不同，采购成本有所提高，导致毛利率下降；另外，随着竞争加剧，配件销售的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5 年 1-6 月较 2014 年度下降 7.88%，其中平台服务毛利率变动不大，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 5.97%，主要是一方面随着 2014 年 8 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 号）的发布，国家重点推进云计算、物联网、北斗导航及地理信息等技术在物流智能化管理方面的应用，北斗一体机逐步替代 GPS 信息采集终端，导致 GPS 信息采集终端销售的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随着业务的拓展，竞争的加剧，配件销售毛利率进一步下降。

设备销售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销售数量(个)	销售收入(元)	销售成本(元)	销售平均单价	销售平均成本	毛利率
2013年	车载终端 - GPS 信息采集终端	7,247	9,705,573.92	6,700,192.33	1,339.25	928.24	30.97%
	配件		1,363,549.44	645,242.37			52.68%
合计			11,069,123.36	7,372,223.76			33.40%
2014年	车载终端 - GPS 信息采集终端	7,764	10,187,985.87	7,309,113.34	1,312.21	941.41	28.26%
	配件		1,257,793.39	988,064.99			21.44%
合计			11,445,779.26	8,297,178.33			27.51%
2015年1-6月	车载终端 - GPS 信息采集终端	2085	1,958,552.81	1,477,732.92	939.35	708.74	24.55%
	车载终端 - GPS 分体机	2680	1,610,239.04	1,388,287.77	600.84	518.02	13.78%
	车载终端 - 北斗一体机	1853	1,416,655.46	1,014,871.98	764.52	547.69	28.36%
	摄像头	4535	1,306,385.41	912,116.60	288.07	201.13	30.18%
	电子锁	6250	3,118,376.22	2,271,367.52	498.94	363.42	27.16%
	小计		9,410,208.94	7,064,376.79			24.93%

	配件		3,644,591.67	3,178,202.08			12.80%
	合计		13,054,800.61	10,242,578.87			21.54%

## (6) 同行业毛利率对比分析

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	同类产品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天泽信息	软件工程	44.62%	99.07%	98.65%
	硬件终端及配件	29.25%	32.63%	29.82%
	运营服务	53.28%	53.00%	64.07%
飞田通信	软件销售	80.29%	92.66%	94.01%
	硬件销售	26.70%	18.43%	20.85%
	运营维护	72.39%	66.13%	88.95%
网阔信息	车辆定位系统	74.31%	54.21%	65.39%
	驾驶培训系统	41.54%	54.45%	49.96%
赛格导航	产品销售	31.53%	28.29%	33.50%
	服务费	50.12%	58.27%	58.65%
中斗科技	硬件销售	20.17% (2015年1-4月数据)	26.88%	29.62%
	平台运营	81.02% (2015年1-4月数据)	68.26%	-

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相比，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存在降低趋势，主要是随着北斗一体机代替 GPS 采集终端以及竞争加剧，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与中斗科技硬件销售的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与其他同行业公司趋势不同，主要是产品、经营模式和所服务的客户群体不同；公司平台服务毛利率保持稳定，与行业平均水平相比，差异较小。

## 4、报告期内主要期间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8,398,878.55	11,002,943.81	6,729,466.51
管理费用	11,371,393.53	17,997,054.39	14,011,145.60
财务费用	-28,848.10	-24,652.79	-17,801.22
合计	20,210,231.07	28,202,566.83	19,662,789.74

主要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27.33%	28.31%	22.95%
管理费用	37.00%	46.30%	47.79%
财务费用	-0.09%	-0.06%	-0.06%
合计	64.24%	74.54%	70.69%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是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较大，销售费用中员工工资、会务费和交通差旅费增长较大，随着业务的拓展和增长，公司的销售人员增加较多，因而人员工资和交通差旅费增长较大，会务费主要是 2014 年度召开两次季度会议的费用，共 80 万，以及相关高管会议费用；2015 年 1-6 月期间费用占比下降较大，主要是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较大，主要是此期间营业收入较同期增长幅度较大，管理费用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 (1) 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办公费	211,258.12	226,474.93	176,341.54
福利费	120,214.90	17,942.01	65,019.08
工资	4,999,068.94	6,538,326.83	3,520,885.29
会务费	337,038.00	1,128,823.68	74,084.90
交通差旅费	645,014.82	1,052,765.45	854,276.29
汽车费用	197,227.05	269,813.78	232,744.16
社保	276,872.96	366,444.86	165,918.66
通讯网络费	48,198.21	109,018.96	72,694.90
业务宣传费	306,567.60	164,019.06	44,128.50
邮寄运输费	23,400.40	29,234.79	28,539.04
招待费	224,132.80	231,078.48	547,843.92
折旧费	20,037.63	8,701.25	24,808.69
住房公积金	63,104.40	13,904.40	28,400.00
租赁水电费	837,487.49	770,563.27	730,049.01
其他	89,255.23	75,832.06	163,732.53
合计	8,398,878.55	11,002,943.81	6,729,466.5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员工工资、会务费、交通差旅费和租赁水电费。

2014 年度，销售费用为 11,002,943.81 元，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4,273,477.30 元，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应的员工工资、会务费和交通差旅费有所增加，随着业务的拓展和增长，公司的销售人员增加较多且提高了工资水平，因而人员工资和交通差旅费增长较大，会务费主要是公司召开两次季度会议的费用，共 80 万，以及相关高管会议费用。

2015 年 1-6 月，销售费用为 8,398,878.55 元，较 2014 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是员工工资、交通差旅费和租赁水电费明显增加，员工工资和交通差旅费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此期间的营业收入较同期增长幅度较大，相应的销售人员增加较多，导致员工工资和交通差旅费增加，租赁水电费明显增加，主要是随着业务的拓展和收入的大幅上涨，各地的驻点人员在增加，驻点办公场所在增加，导致租赁费增加。

## (2) 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办公费	556,031.71	612,986.47	878,252.45
福利费	258,549.05	150,649.62	98,042.07
工资	2,147,253.16	4,918,666.00	3,415,774.34
会务费	228,100.00	220,105.96	68,975.00
交通差旅费	284,914.20	389,784.64	180,321.51
汽车费用	56,394.25	149,286.63	162,762.36
社保	257,933.24	384,800.40	242,643.70
通讯网络费	87,692.87	84,652.87	24,859.49
研发费用	5,522,859.55	9,429,126.99	7,433,783.14
邮寄运输费	95,583.49	251,692.50	211,158.60
招待费	141,646.92	70,098.60	157,840.30
住房公积金	29,508.70	88,595.60	23,250.00
咨询服务费	512,825.24	0	0
租赁水电费	362,606.77	374,596.76	766,330.28
存货盘亏、报废损失	207,445.28	0	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折旧	160,997.69	308,188.09	133,821.85
其他	461,051.41	563,823.26	213,330.51
<b>合计</b>	<b>11,371,393.53</b>	<b>17,997,054.39</b>	<b>14,011,145.60</b>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是员工工资、研发费用、办公费和租赁水电费，2014年度管理费用较2013年增加3,985,908.79元，主要是员工工资、研发费用和交通差旅费大幅上涨，主要是随着公司收入大幅上升，管理人员增加，且提高了工资水平，相应的交通差旅费增加，公司为了提高平台的服务客户能力和硬件产品的性能，相应的增加更多的平台研发费用和硬件产品研发的投入。

### (3) 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0	0	0
减：利息收入	41,728.18	42,661.81	27,299.23
利息净支出	-41,728.18	-42,661.81	-27,299.23
手续费支出	12,285.08	18,009.02	8,889.51
其他	595.00	0	608.50
<b>合计</b>	<b>-28,848.10</b>	<b>-24,652.79</b>	<b>-17,801.22</b>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收入和手续费。

## 5、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 重大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	-16,953.55	-26,063.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1,589.09	43,016.95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	0	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0	0	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	0	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	0	0
<b>合计</b>	<b>1, 111, 589. 09</b>	<b>26, 063. 40</b>	<b>-26, 063. 40</b>

2014年1月22日，靠谱信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股东北京托普旺物流有限公司将其全部货币出资25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赵忠善；易流科技将其全部货币出资250万元转让给尹书喜，股东变为赵忠善、尹书喜。同日，转让方及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4月23日，易流科技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将好多车联的95%的股权以人民币9.5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景涛，将持有的好多车联5%的股权转以人民币0.5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正义。2015年4月27日，易流科技、张景涛、王正义就上述股权变更签订协议。

##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2,724.85	0	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0	43,200.00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38.83	-3,048.80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	-350,294.71	-922,771.7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	26,063.40	-26,063.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78	0	0
存货盘亏	-207,445.28	0	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1,589.09	0	0
所得税影响额	336,833.72	9,932.19	-3,90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	-166,569.32	132,628.57
<b>合计</b>	<b>1,908,724.41</b>	<b>-127,442.98</b>	<b>-1,077,554.18</b>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6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500,000.00	--

2015年5月收到政府补助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150万元，用于以前年度建设易行云运力资源整合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拨款	1,2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自主创新产业发展赞助款	2,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新增员工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物博会展位费的补贴	28,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3,200.00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园房租补贴	87,2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7,200.00	--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2,939,016.58元、-6,501,788.49元、-4,466,902.24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6.83%、1.92%、-74.61%，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非经常性损益除2015年1-6月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大外，其他年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3) 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1】100号、国发【2011】4号，深圳易流和西安易流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44201521，经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审批备案，深圳易流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公司报告期内缴纳的主要税种

流转税与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说明
增值税	硬件销售收入的增值额	17.00	--
	软件销售收入的增值额	17.00	税负超过 3% 的部份即征即退
	服务收入	6.00	--
	销售收入（部分子公司）	3.00	小规模纳税人，月度销售额不超 3 万元免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7.00	--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3.00	--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00	--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			说明
		2015	2014	2013	
本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15.00	25.00	2014 年申请到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分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5.00	25.00	--

### （三）现金流量补充材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49,104.70	-6,871,415.01	-3,878,725.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662.08	1,681,417.58	788,216.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7,377.80	386,875.24	158,630.54
无形资产摊销	454,258.92	194,872.83	129,996.00

补充资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460.60	66,924.00	66,9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724.85	0	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0	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	0	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1,589.09	-26,063.40	26,06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92.03	-1,727,658.17	-1,429,16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5,456.44	-1,850,660.11	-371,027.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7,118.96	6,960,599.21	-199,999.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03,607.91	23,178,991.22	3,586,648.03
其他	0	0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5,562.90	21,993,883.39	-1,122,441.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	0	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	0	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	0	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57,691.02	12,320,096.99	8,157,977.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20,096.99	8,157,977.12	8,718,100.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	0	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	0	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05.97	4,162,119.87	-560,123.41

## 2、报告期内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设立/购买子公司	1,160,000	6,500,000	1,600,000
合计	1,160,000	6,500,000	1,600,000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现金	0	0	0
其中：库存现金	139,274.87	123,775.56	128,954.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18,416.15	12,196,321.43	8,029,022.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	0	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	0	0
存放同业款项	0	0	0
拆放同业款项	0	0	0
二、现金等价物	0	0	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	0	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7,691.02	12,320,096.99	8,157,977.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	0	0

2015年1-6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2000,000.00元。

##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39,274.87	123,775.56	128,954.78
银行存款	11,918,416.15	12,196,321.43	8,029,022.34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	0	0

合计	14,057,691.02	12,320,096.99	8,157,977.12
----	---------------	---------------	--------------

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制的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00	0	0
合计	2,000,000.00	0	0

## （二）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0	0	0	0	0
组合2	11,433,803.41	100.00	501,251.29	4.38	10,932,552.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合计	11,433,803.41	100.00	501,251.29	4.38	10,932,552.12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0	0	0	0	0
组合2	8,435,367.34	86.71	565,114.70	6.70	7,870,252.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3,346.35	13.29	1,154,610.14	89.27	138,736.21

合计	9,728,713.69	100.00	1,719,724.84	17.68	8,008,988.85
----	--------------	--------	--------------	-------	--------------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0	0	0	0	0
组合2	7,290,163.65	87.54	236,041.75	3.24	7,054,121.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7,684.60	12.46	668,640.85	64.44	369,043.75
合计	8,327,848.25	100.00	904,682.60	10.86	7,423,165.65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2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363,620.71	280,908.62	3.00
1至2年	1,968,414.70	196,841.47	10.00
2至3年	91,276.00	18,255.20	20.00
3-4年	10,492.00	5,246.00	50.00
合计	11,433,803.41	501,251.29	4.3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81,400.66	122,442.03	3.00
1至2年	4,281,206.68	428,120.67	10.00
2至3年	72,760.00	14,552.00	20.00
合计	8,435,367.34	565,114.70	6.7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042,494.54	211,274.84	3.00
1至2年	247,669.11	24,766.91	10.00
合计	7,290,163.65	236,041.75	3.24

##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285,642.00	196,100.00	68.65%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林甸县林洋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55,000.00	155,000.00	100.00%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深圳市有信达货运有限公司	140,732.00	140,732.00	100.00%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厦门佳佳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91,543.00	61,308.00	66.97%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内蒙古腾驰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53,840.00	53,840.00	100.00%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黄冈市宏骏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其他	516,589.35	497,630.14	96.33%	长期挂帐、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1,293,346.35	1,154,610.14	89.27%	—

应收账款内容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林甸县林洋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55,000.00	155,000.00	1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的可能性很大
厦门佳佳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91,543.00	61,308.00	66.97%	长期挂帐、收不回的可能性很大
内蒙古腾驰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53,840.00	53,840.00	1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的可能性很大
黄冈市宏骏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的可能性很大
其他	687,301.60	348,492.85	50.70%	长期挂帐、收不回的可能性较大
合计	1,037,684.60	668,640.85	64.44%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是累积的公司在收款时给予客户的折扣，在2015年1-6月全部进行了核销。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1-6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9,757.75元。

2014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15,042.24元。

2013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63,054.23元。

2015年1-6月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878.00元，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金额（元）
内蒙古腾驰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748.00
深圳市有信达货运有限公司	130.00
合计	878.00

##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1）2015年1-6月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元）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69,593.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销售款	196,1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深圳市有信达货运有限公司	销售款	140,732.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厦门佳佳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销售款	61,308.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23,496.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深圳市有信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款	19,546.84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广东远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款	18,6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上海荣庆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销售款	14,9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天津鑫方盛五金交电有限公司	销售款	12,00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深圳市亚风速递有限公司	销售款	11,699.9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广东港中能达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销售款	11,64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招商局物流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销售款	11,368.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沭阳东小店中心小学	销售款	10,440.00	长期挂帐、收不回来	经公司董事会审批核销	否
合计	—	531,830.74	—	—	—

####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 (1) 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	4,511,656.00	1年以内	135,349.68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	715,306.43	1年以内	21,459.19
上海荣庆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371,687.34	1年以内 235,932.34 1至2年 135,755.00	20,653.47
北京宅急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256,800.00	1年以内 116,580.00 1至2年 140,220.00	17,519.40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248,310.80	1年以内 108,940.80 1至2年 48,094.00 2至3年 91,276.00	在单项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帐组合中，对于不能收回的部份，已全额计提了坏帐，同时进行了核销，此部份为剩余能收回的款项，故未再单独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6,103,760.57		194,981.74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103,760.5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3.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4,981.74 元。

##### (2)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285,642.00	1年以内 48,094.00 1至2年 237,548.00	196,100.00

北京宅急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83,920.00	1年以内 126,250.00 1至2年 157,670.00	19,554.50
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2,947.50	1年以内	6,688.43
济南鲍德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88,649.30	1年以内 49,099.30 1至2年 139,550.00	15,427.98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上海洋山分公司	187,686.00	1年以内无 1至2年 187,686.00	18,768.60
<b>合计</b>	<b>1,168,844.80</b>		<b>256,539.51</b>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68,844.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2.0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56,539.51 元。

###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276,708.00	1年以内 239,936.00 1至2年 56,772.00	12,275.28
太原钢运物流有限公司	234,911.11	1年以内 210,800.00 1至2年 24,111.11	8,735.11
上海托普旺物流有限公司	228,731.00	1年以内	6,861.93
上海红丰快递有限公司	211,200.00	1年以内	6,336.00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上海洋山分公司	187,686.00	1年以内	5,630.58
<b>合计</b>	<b>1,139,236.11</b>		<b>39,838.90</b>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39,236.1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3.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9,838.90 元。

## (三) 预付款项

###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3,160,912.55	100.00	4,280,389.31	90.22	3,571,686.32	99.00
1-2年	0	0	428,013.00	9.02	36,000.00	1.00
2-3年	0	0	36,000.00	0.76	0	0
合计	13,160,912.55	100.00	4,744,402.31	100.00	3,607,686.32	100.00

##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 (1) 2015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美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34.19	1年以内	预先支付、后开发票
深圳途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6,120.00	15.77	1年以内	预先支付、后开发票
深圳市天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0,000.00	13.90	1年以内	预先支付、后开发票
深圳前海星汉凯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10.64	1年以内	预先支付、后开发票
重庆青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900.00	8.36	1年以内	预先支付、后开发票
合计	—	10,907,020.00	82.86	—	—

2015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为10,907,020.00元，其中对深圳市美力科技有限公司的预付账款450万，主要是与其签订了《云服务-中小客户定位服务系统》的技术服务合同；对深圳途泰科技有限公司的预付款2,076,120.00元，主要是与其签订了电子锁的购销合同；对深圳市天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深圳前海星汉凯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预付账款183万和140万，主要是与其签订的财务顾问服务协议；对重庆清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预付账款110万，主要是与其签订的《运维调度管理系统》技术服务合同。

与深圳市天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财务顾问服务协议的服务内容主要是为公司引进投资者，服务期限为3年，付款进度主要为投资者成功打款。从

2014年底起一直帮公司引荐投资人，并指导企业做融资方案等事宜。公司在与其签订财务顾问协议时，认可其过往的付出，故在合同中承诺“考虑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首期先预付183万顾问咨询服务费，该费用从后期投融资成功的交易费中扣除，如果投融资交易在2016年1月前未有成功（任何一家投资意向人），需全额归还预付的相关顾问咨询服务费”。对应于2015年7月10日，其引荐的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签订了投资期权协议（在2015年9月30日完成股份发行后，投入1920万占股6%），后因为投资人内部决策原因，未有投入。现继续进行着推荐投资人工作。

与深圳前海星汉凯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财务顾问服务协议的服务内容主要是为公司引进投资者，服务期限为3年，首笔付款为支付前期工作费40万，后面付款进度主要根据投资者成功打款。2015年6月，公司引入的投资人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是在其的专业指导下完成的融资，支付其财务顾问服务费140万；同时，其引荐投资人光信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0日与公司签订投资意向书，但后来由于其沟通不及时，以及对光信内部决议的进度把握不明确，导致2015年8月光信明确投资意向失效。公司认为由于前海星汉的失误导致错失引入其他投资者的最佳机会，给本公司带来损失，现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财务顾问服务协议解除协议，在2015年11月30日退回了服务费140万。

### (2)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九合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0,207.18	41.95	1年以内 1,576,694.18元，1-2年 413,513元	预先支付、再供货
中国联通	非关联方	1,419,723.71	29.92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预付电话费	非关联方	676,720.22	14.26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深圳市智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1,106.20	12.04	1-2年以内14,500元，2-3年36,000元	预先支付、再供货
其他	非关联方	50,500.00	1.06	1-3年	发票未到
合计	—	4,708,257.31	99.24	—	—

### (3) 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九合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3,513.00	59.14	2年以内	预先支付、再供货
中国联通	非关联方	1,078,539.25	29.90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预付电话费	非关联方	228,694.07	6.33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6,440.00	3.23	1年以内	发票未到
其他	非关联方	50,500.00	1.40	1年以内 14,500元, 1-2年36,000元	发票未到
合计	—	3,607,686.32	100.00	—	—

#### (四)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784,754.98	13.14	0	0	784,754.98
组合2	5,186,815.79	86.86	158,718.70	3.06	5,028,097.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合计	5,971,570.77	100	158,718.70	2.66	5,812,852.07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974,638.39	81.88	0	0	974,638.39
组合 2	215,726.20	18.12	8,298.87	3.85	207,427.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b>合计</b>	<b>1,190,364.59</b>	<b>100.00</b>	<b>8,298.87</b>	<b>0.70</b>	<b>1,182,065.72</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6,440,548.69	88.48	0	0	6,440,548.69
组合 2	838,735.72	11.52	25,162.07	3.00	813,573.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b>合计</b>	<b>7,279,284.41</b>	<b>100.00</b>	<b>25,162.07</b>	<b>0.35</b>	<b>7,254,122.34</b>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68,496.79	155,054.90	3.00
2至3年	18,319.00	3,663.80	20.00
<b>合计</b>	<b>5,186,815.79</b>	<b>158,718.70</b>	<b>3.06</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9,625.00	5,688.75	3.00
1-2年	26,101.20	2,610.12	10.00
<b>合计</b>	<b>215,726.20</b>	<b>8,298.87</b>	<b>3.85</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38,735.72	25,162.07	3.00
合计	838,735.72	25,162.07	3.00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1-6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0,419.83元。

2014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863.2元。

2013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162.07元。

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	23,861.39	399,151.14	6,103,583.37
借款	4,145,723.90	213,944.00	833,319.00
备用金	59,824.97	1,782.20	5,416.72
押金	520,864.00	305,084.00	249,120.00
保证金	58,000.00	156,000.00	20,000.00
话费	0	3,212.02	2,750.51
培训费	102,400.00	0	0
预付网络通信费	980,266.92	0	0
其他	80,629.59	111,191.23	65,094.81
合计	5,971,570.77	1,190,364.59	7,279,284.41

##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 (1) 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董卫华	借款	3,609,044.18	1年以内	60.44	108,271.3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预付网络通信费	570,893.85	1年以内	9.56	17,126.8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预付网络通信费	386,470.87	1年以内	6.47	11,594.13
深圳市现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262,960.00	1至2年	4.40	0
张娟	借款	123,930.37	1年以内	2.08	3,717.91
<b>合计</b>	--	<b>4,953,299.27</b>	--	<b>82.95</b>	<b>140,710.19</b>

董卫华已于2015年7月31日归还2,890,250.94元,2015年8月24日归还718,793.24元,全部结清欠款。

### (2)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	399,855.13	1年以内	33.59	0
深圳市现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262,960.00	1年以内	22.09	0
董卫华	借款	160,000.00	1年以内	13.44	4,800.00
鹰潭市道路运输行业协会	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8.40	0
深圳速必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000.00	1年以内	3.02	0
<b>合计</b>	--	<b>958,815.13</b>	--	<b>80.55</b>	<b>4,800.00</b>

### (3)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	6,103,583.37	1年以内	83.85	0
董卫华	借款	800,000.00	1年以内	10.99	24,000.00
深圳市现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249,120.00	1年以内	3.42	0
张兵兵	借款	28,969.00	1年以内	0.40	869.07
山东海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1年以内	0.27	0
<b>合计</b>	--	<b>7,201,672.37</b>	--	<b>98.93</b>	<b>24,869.07</b>

公司与宇易通的往来主要是交易往来、代收代付和资金拆解往来。

## （五）存货

###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646,056.72	0	1,646,056.72
发出商品	2,363,956.29	0	2,363,956.29
合计	4,010,013.01	0	4,010,013.01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是采购的GPS信息采集终端和北斗一体机及相关配件。发出商品主要是为客户安装的设备，未得到客户的验收。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443,576.74	883,238.54	1,560,338.20
发出商品	1,020,979.83		1,020,979.83
合计	3,464,556.57	883,238.54	2,581,318.03

在2014年度计提了883,238.54元的存货跌价损失，主要是一批油尺和温湿度传感器产品报废。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08,016.14	0	1,108,016.14
发出商品	505,880.32		505,880.32
合计	1,613,896.46	0	1,613,896.46

##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未抵扣进项税）	1,070,338.39	625,491.99	184,312.89
合计	1,070,338.39	625,491.99	184,312.89

因进项税大于销项税，未抵扣的进项税重分类至本科目。

## （七）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一、合营企业					
靠谱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73,936.60	0	456,983.05	-16,953.55	0
合计	473,936.60	0	456,983.05	-16,953.55	0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一、合营企业					
靠谱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		-26,063.40	473,936.60
合计		500,000.00		-26,063.40	473,936.60

## （八）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初余额	531,223.35	1,890,992.08	2,422,215.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193.11	4,188,133.21	4,309,326.32
（1）购置	121,193.11	4,188,133.21	4,309,326.32
（2）在建工程转入	0	0	0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72,892.32	1,941,508.31	2,014,400.63
(1) 处置或报废	72,892.32	1,941,508.31	2,014,400.63
4. 2015年6月30日余额	579,524.14	4,137,616.98	4,717,141.12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初余额	117,466.39	480,827.02	598,293.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779.15	1,295,996.28	1,458,775.43
(1) 计提	52,097.15	285,280.65	337,377.80
(2) 其他转入(1*)	110,682.00	1,010,715.63	1,121,397.63
3. 本期减少金额	38,618.08	123,104.97	161,723.05
(1) 处置或报废	38,618.08	123,104.97	161,723.05
4. 2015年6月30日余额	241,627.46	1,653,718.33	1,895,345.79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初余额	0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0
(1) 计提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5年6月30日余额	0	0	0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6月30账面价值	337,896.68	2,483,898.65	2,821,795.33
2. 2015年初账面价值	413,756.96	1,410,165.06	1,823,922.02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运输工具和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中，累计折旧本期增加“其他转入”是深圳易流向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批固定资产转入的。

单位：元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初余额	245,500.00	838,798.88	1,084,29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723.35	1,052,193.20	1,337,916.55
(1) 购置	285,723.35	1,052,193.20	1,337,916.55
(2) 在建工程转入	0	0	0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4 年末余额	531,223.35	1,890,992.08	2,422,215.43
二、累计折旧:			-
1. 2014 年初余额	36,825.03	174,593.14	211,41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80,641.36	306,233.88	386,875.24
(1) 计提	80,641.36	306,233.88	386,875.24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4 年末余额	117,466.39	480,827.02	598,293.41
三、减值准备:			-
1. 2014 年初余额	0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0
(1) 计提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4 年末余额	0	0	0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末账面价值	413,756.96	1,410,165.06	1,823,922.02
2. 2014 年初账面价值	208,674.97	664,205.74	872,880.71

单位：元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初余额	0	314,530.77	314,53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500.00	524,268.11	769,768.11
(1) 购置	245,500.00	524,268.11	769,768.11
(2) 在建工程转入	0	0	0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3 年末余额	245,500.00	838,798.88	1,084,298.88
二、累计折旧:			-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1. 2013 年初余额	0	52,787.63	52,787.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25.03	121,805.51	158,630.54
(1) 计提	36,825.03	121,805.51	158,630.54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3 年末余额	36,825.03	174,593.14	211,418.17
三、减值准备：			-
1. 2013 年初余额	0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0
(1) 计提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4. 2013 年末余额	0	0	0
四、账面价值：			
1. 2013 年末账面价值	208,674.97	664,205.74	872,880.71
2. 2013 年初账面价值	0	261,743.14	261,743.14

### (九)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初余额	5,192,609.51	5,192,609.51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1) 购置	0	0
(2) 内部研发	0	0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5 年 6 月末余额	5,192,609.51	5,192,609.51
二、累计摊销		
1. 2015 年初余额	584,852.83	584,852.83
2. 本期增加金额	454,258.92	454,258.92
(1) 计提	454,258.92	454,258.92

项目	软件著作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5年6月末余额	1,039,111.75	1,039,111.75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初余额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1) 计提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5年6月末余额	0	0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6月末账面价值	4,153,497.76	4,153,497.76
2. 2015年初账面价值	4,607,756.68	4,607,756.68

单位：元

项目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初余额	1,300,000.00	1,30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892,609.51	3,892,609.51
(1) 购置	0	0
(2) 内部研发	3,892,609.51	3,892,609.51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4年末余额	5,192,609.51	5,192,609.51
二、累计摊销		
1. 2014年初余额	389,980.00	389,98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872.83	194,872.83
(1) 计提	194,872.83	194,872.83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4年末余额	584,852.83	584,852.83
三、减值准备		

项目	软件著作权	合计
1. 2014 年初余额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1) 计提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4 年末余额	0	0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末账面价值	4,607,756.68	4,607,756.68
2. 2014 年初账面价值	910,020.00	910,020.00

其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84.48%。

单位：元

项目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初余额	1,300,000.00	1,30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1) 购置	0	0
(2) 内部研发	0	0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3 年末余额	1,300,000.00	1,300,000.00
二、累计摊销		
1. 2013 年初余额	259,984.00	259,98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96.00	129,996.00
(1) 计提	129,996.00	129,99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3 年末余额	389,980.00	389,980.00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初余额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项目	软件著作权	合计
(1) 计提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1) 处置	0	0
4. 2013 年末余额	0	0
四、账面价值		
1. 2013 年末账面价值	910,020.00	910,020.00
2. 2013 年初账面价值	1,040,016.00	1,040,016.00

### (十) 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转入当期损益	
食品安全—原奶运输监控系统（结束）	0	49,453.93	49,453.93	0
物联网—驾驶员安全驾驶管理系统（结束）	0	704,171.05	704,171.05	0
混凝土—搅拌机区域外卸料监控系统（结束）	0	15,893.10	15,893.10	0
支撑系统—运维调度管理系统（结束）	0	362,123.15	362,123.15	0
油耗监控—运输过程油耗异常报警系统（结束）	0	157,216.07	157,216.07	0
移动互联网—掌上物流在线提醒系统（结束）	0	641,050.38	641,050.38	0
云服务—中小客户定位服务系统（结束）	0	145,627.39	145,627.39	0
ETMS 物流产业链透明管理平台订单监控项目	0	191,095.99	191,095.99	0
易流云车辆运输管理平台运输可视化项目	0	126,801.50	126,801.50	0
中小运营商物流车辆数据接入平台项目	0	124,933.64	124,933.64	0
易流公司 E3 支撑系统工程师版移动客户端	0	177,386.97	177,386.97	0
易流 E6-APP 企业端	0	571,813.82	571,813.82	0

易流 E6-APP 司机端	0	322,819.77	322,819.77	0
阿里云车联网	0	283,008.07	283,008.07	0
宝洁端到端运输可视化 系统在途管理项目	0	487,865.12	487,865.12	0
易流冷链配送温度保障 系统	0	323,704.73	323,704.73	0
平安保险勘探车辆轨迹 追踪系统	0	162,838.08	162,838.08	0
伊利原料奶运输安全保 障系统	0	275,932.95	275,932.95	0
中石化危化品运输安全 保障系统预警管控	0	331,696.66	331,696.66	0
易流大数据研究合作实 验室	0	15,000.00	50,000.00	0
第一物流网	0	52,427.18	52,427.18	0
<b>合计</b>	<b>0</b>	<b>5,522,859.55</b>	<b>5,522,859.55</b>	<b>0</b>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 额	转入当期损益	2014 年12 月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 资产		
食品安全--原奶运 输监控系统	0	722,949.66	0	722,949.66	0
物联网--驾驶员安 全驾驶管理系统	0	2,754,136.06	0	2,754,136.06	0
混凝土--搅拌机区 域外卸料监控系统	0	299,065.60	0	299,065.60	0
支撑系统--运维调 度管理系统	0	729,831.65	0	729,831.65	0
油耗监控--运输过 程油耗异常报警系 统	0	894,853.10	0	894,853.10	0
移动互联网--掌上 物流在线提醒系统	0	2,649,242.13	0	2,649,242.13	0
云服务--中小客户 定位服务系统	0	1,344,048.78	0	1,344,048.78	0
易流北斗/GPS 车	0	766,129.14	766,129.14	0	0

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0	554,740.77	554,740.77	0	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0	778,479.79	778,479.79	0	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0	690,325.27	690,325.27	0	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0	1,102,934.54	1,102,934.54	0	0
易流大数据研究合作实验室	0	35,000.00	0	35,000.00	0
<b>合计</b>	<b>0</b>	<b>13,321,736.50</b>	<b>3,892,609.51</b>	<b>9,429,126.99</b>	<b>0</b>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转入当期损益	
食品安全--原奶运输监控系统	0	679,100.73	679,100.73	0
物联网--驾驶员安全驾驶管理系统	0	1,171,863.24	1,171,863.24	0
混凝土--搅拌机区域外卸料监控系统	0	352,738.50	352,738.50	0
支撑系统--运维调度管理系统	0	675,818.71	675,818.71	0
油耗监控--运输过程油耗异常报警系统	0	628,761.98	628,761.98	0
移动互联网--掌上物流在线提醒系统	0	3,084,053.73	3,084,053.73	0
云服务--中小客户定位服务系统	0	841,446.25	841,446.25	0
<b>合计</b>	<b>0</b>	<b>7,433,783.14</b>	<b>7,433,783.14</b>	<b>0</b>

## 1、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划分情况

### ①公司研究开发的具体过程和步骤

对所有研发项目，公司一般先进行《可行性验究报告》分析，再填写《立项决议》、《开发项目计划书及费用预算》、《项目组成员清单》，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研究，研究过程中再出具各阶段的《项目进度报告》，研发结束时出具《研究效用情况说明及成果报告》。

## 研发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立项日期	项目预计结束日期	项目实际结束日期	项目进度	项目费用化 (研究阶段)		项目资本化 (开发阶段)	
						时点	依据	时点	依据
1	食品安全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食品安全项目验收报告》前	-	-
2	混凝土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混凝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3	物联网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物联网项目验收报告》前	-	-
4	支撑系统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支撑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5	油耗监控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油耗监控项目验收报告》前	-	-
6	移动互联网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移动互联网项目验收报告》前	-	-
7	云服务	2012/1/1	2012/12/31	2012/12/31	已完成	2012/1/1	《云服务项目验收报告》前	-	-
8	食品安全-冷链运输温度监控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食品安全-冷链运输温度监控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9	混凝土-搅拌机正反转监控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混凝土-搅拌机正反转监控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0	物联网-驾驶员信息采集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物联网-驾驶员信息采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1	支撑系统-客服呼叫中心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支撑系统-客服呼叫中心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2	油耗监控-运输过程油耗采集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油耗监控-运输过程油耗采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3	移动互联网-安卓订单管理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移动互联网-安卓订单管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4	云服务-中小客户集装箱运输管理系统	2013/1/1	2013/12/31	2013/12/31	已完成	2013/1/1	《云服务-中小客户集装箱运输管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5	食品安全-原奶运输监控系统	2014/1/1	2015/12/31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食品安全-原奶运输监控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6	混凝土-搅拌机区域外卸料监控系统	2014/1/1	2016/2/28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混凝土-搅拌机区域外卸料监控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7	物联网-驾驶员安全驾驶管理系统	2014/1/1	2016/1/31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物联网-驾驶员安全驾驶管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8	支撑系统-运维调度管理系统	2014/1/1	2015/12/31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支撑系统-运维调度管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19	油耗监控-运输过程油耗异常报警系统	2014/1/1	2016/1/31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油耗监控-运输过程油耗异常报警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20	移动互联网-掌上物流在线提醒系统	2014/1/1	2016/2/28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移动互联网-掌上物流在线提醒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21	云服务-中小客户定位服务系统	2014/1/1	2016/1/31	2015/3/31	已完成	2014/1/1	《云服务-中小客户定位服务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
22	ETMS 物流产业链透明管理平台订单监控项目	2015/4/1	2015/10/31		测试中	2015/4/1	《ETMS 物流产业链透明管理平台订单监控项目项目验收	-	-

							报告》前		
23	易流云车辆运输管理平台 运输可视化项目	2015/4/1	2015/10/31		测试中	2015/4/1	《易流云车辆运输管理平台 运输可视化项目项目验收报 告》前	-	-
24	中小运营商物流车辆数据 接入平台协议开发项目	2015/4/1	2015/6/30	2015/6/30	已完成	2015/4/1	《中小运营商物流车辆数据 接入平台协议开发项目验收 报告》前	-	-
25	冷链物流过程全链条透明 管控系统项目	2015/7/1	2015/12/30		探索研究 中	2015/7/1	《冷链物流过程全链条透明 管控系统项目项目验收报 告》前	-	-
26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 息交互系统 v1.0	2014/1/1	2014/12/31	2014/8/30	已完成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 息交互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 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 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 软件著作权证书
27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 量采集系统 v1.0	2014/1/1	2014/12/31	2014/9/30	已完成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 量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 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 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 软件著作权证书
28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 度采集系统 v1.0	2014/1/1	2014/12/31	2014/9/30	已完成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 度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 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 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 软件著作权证书
29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 门检测系统 v1.0	2014/1/1	2014/12/31	2014/9/30	已完成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 门检测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 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 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 软件著作权证书

30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2014/1/1	2014/12/31	2014/8/30	已完成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
31	易流 E6-APP 企业端	2015/1/1	2015/6/30	2015/6/27	已完成	2015/1/1	《易流 E6-APP 企业端项目验收报告》前		
32	易流 E6-APP 司机端	2015/1/1	2018/6/30		功能模块的搭建	2015/1/1	《易流 E6-APP 司机端项目验收报告》前	-	
33	易流云车联网	2015/1/1	2015/9/30	2015/9/25	已完成	2015/1/1	《易流云车联网项目验收报告》前	-	
34	易流保险勘探车辆轨迹追踪系统	2015/1/1	2015/5/31	2015/5/25	已完成	2015/1/1	《易流保险勘探车辆轨迹追踪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	
35	易流原料奶运输安全保障系统	2015/1/1	2015/11/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1/1	《易流原料奶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36	易流公司 E3 支撑系统工程师版移动客户端	2015/1/1	2015/11/30	2015/9/30	已完成	2015/1/1	《易流公司 E3 支撑系统工程师版移动客户端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5/8/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
37	易流冷链配送温度保障系统	2015/1/1	2015/11/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1/1	《易流冷链配送温度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38	易流危化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预警管控	2015/1/1	2015/7/31	2015/7/30	已完成	2015/1/1	《易流危化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预警管控项目验收报告》前	-	-

39	端到端运输可视化系统在途管理	2015/1/1	2015/5/31	2015/5/28	已完成	2015/1/1	《端到端运输可视化系统在途管理项目验收报告》前	-	-
40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管理 APP	2015/10/1	2015/12/30		测试中	2015/10/1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管理 APP 项目验收报告》前	-	-
41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保障系统	2015/7/1	2015/12/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7/1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42	集装箱运输流程保障系统 APP	2015/6/1	2016/2/28		研究探索中	2015/6/1	《集装箱运输流程保障系统 APP 项目验收报告》前		
43	食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	2015/8/1	2016/6/30		研究探索中	2015/8/1	《食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44	城市配送时效安全管理系统	2015/6/1	2015/12/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6/1	《城市配送时效安全管理项目验收报告》前		
45	易流大数据研究合作实验室	2013/11/1	2018/10/31		测试中	2013/11/1	《易流大数据研究合作实验室项目验收报告》前		
46	第一物流网	2014/12/30	2015/6/30	2015/6/30	已完成		《第一物流网项目验收报告》前		

## ②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划分方法、文件资料或证明单据；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包括意于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它具有计划性、探索性的特点。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开发阶段的特点具有针对性，开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公司对于每个项目的研发，会先进行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分析，再立项审批，费用的投入分析预算，阶段性的验收报告等步骤。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划分标准：每个项目可行性分析后，从发生费用支出开始，至项目研究取得成功前，属于研究阶段，这一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一般以研发部门出具的项目研究成功验收报告为依据。开发阶段为研究取得成功后至投入试运行，这一阶段属于开发阶段，一般以研发部门出具的项目投入试运行取得成功验收报告为依据。

##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当试运行的项目运行成功，研发部门出具《项目试运行成功报告》，取得专利证书时，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当试运行的项目运行未能成功，开发阶段的支出费用化。

## ④开发阶段支出确认无形资产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会计准则规定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以下5个条件时，确认无形资产：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以上5个条件为标准，公司在项目试运行成功后，经研发部门评估，预期会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费用的发生可靠计量，申请后取得专利证书，确认无形资产。

## ⑤各具体研发项目各步骤的开始和完成时间；

各项目各步骤的开始和完成时间参照《研发项目明细表》，补充披露公司形成无形资产的5个研发项目转入无形资产的时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费用化 (研究阶段)		项目资本化 (开发阶段)		转入无 形资产 的时点	专利证书 号
		时点	依据	时点	依据		
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2014/12/17	2014SR197550
2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2014/12/16	2014SR196965
3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2014/12/9	2014SR191148
4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2014/12/9	2014SR191142
5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2014/12/8	2014SR189970

## 2、开发支出费用化和资本化的具体情况

开发阶段资本化的 5 个项目，其费用化、资本化支出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费用化 (研究阶段)			项目资本化 (开发阶段)		
		时点	依据	发生的费用	时点	依据	资本化金额

				(万)			(万)
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信息交互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6.53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76.6
2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油量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6.53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55.4
3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温度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21.22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77.84
4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开门检测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5.31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69.03
5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2012/7/1	《易流北斗/GPS 车载终端图像采集系统 v1.0 项目验收报告》前	15.92	2014/1/1	研发部门出具的研究成功验收报告后—— 项目试运行成功，取得著作权证书	110.29
	合计			95.51			389.16

由于项目研究是在原有的技术经验基础上进行的，投入不大，费用相对较

小。研究取得成功后，这些专利技术要嵌入硬件设备中配套使用，需进行加工、调试，发生的支出相对大。如果将这些资本化的支出全部费用化将减少公司净利润 330.79 万元（389.16 万元扣除所得税后 330.79 万元）。

3、研发项目的储备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储备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立项日期	项目进度	(研究阶段)		预计实现产业化情况				研发结果分析	
				时点	依据	周期(月)	步骤	人员	资金投入(万元)	失败的概率	影响
1	ETMS 物流产业链透明管理平台订单监控项目	2015/4/1	2015-11-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4/1	《ETMS 物流产业链透明管理平台订单监控项目项目验收报告》前	18	嵌入 eTMS 平台中, 按运单结算	刘军飞 赵宝贵 胡景邦	75.56	0%	失败概率很小, 影响不大
2	易流云车辆运输管理平台运输可视化项目	2015/4/1	2015-11-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4/1	《易流云车辆运输管理平台运输可视化项目项目验收报告》前	18	平台功能研发	魏晓梅 张璐 曹露	42.46	0%	失败概率很小, 影响不大
3	冷链物流过程全链条透明管控系统项目	2015/7/1	2015-11-30: 研究进行中	2015/7/1	《冷链物流过程全链条透明管控系统项目项目进度报告》	18	平台功能研发	孙瑞莹 孙敬 宋刚领	51.91	0%	失败概率很小, 影响不大
4	易流 E6-APP 司机端	2015/1/1	2015-11-30: 基本功能模块搭建	2015/1/1	《易流 E6-APP 司机端项目验收报告》前	40	平台功能研发	李晓波 唐环 吴斌斌	37.12	30%	失败概率约 30%, 主要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5	易流原料奶运输安全保障系统	2015/1/1	2015-11-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1/1	《易流原料奶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15	平台功能研发	王卫元 叶浩 吴尔波	27.59	0%	客户需求性开发, 失败的概率很小

6	易流冷链配送温度保障系统	2015/1/1	2015-11-30: 正式运行及持续性改进	2015/1/1	《易流原料奶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18	平台功能研发	刘涛 侯居义 肖博昕	32.37	10%	失败概率约10%，主要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7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管理 APP	2015/10/1	2015-11-30: 测试阶段	2015/10/1	《易流冷链配送温度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15	平台功能研发	宋军涛 魏江卫 许文杰	12.33	30%	失败概率约30%，主要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8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保障系统	2015/7/1	2015-11-30: 测试阶段	2015/7/1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管理 APP 项目验收报告》前	15	平台功能研发	张扬 杨满仓 曹振	59.62	10%	失败概率约10%，主要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9	集装箱运输流程保障系统 APP	2015/6/1	2015-11-30: 基本功能模块搭建	2015/6/1	《城市商超冷链物流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15	平台功能研发	王一珏 王军峰 张国栋	7.54	30%	失败概率约30%，主要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10	食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	2015/8/1	2015-11-30: 立项研究进行中	2015/8/1	《食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15	平台功能研发	贾乐庆 骆肖肖 刘晓兰	39.51	20%	失败概率约20%，主要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11	城市配送时效安全管理系统	2015/6/1	2015-11-30: 测试阶段	2015/6/1	《集装箱运输流程保障系统 APP 项目验收报告》前	15	平台功能研发	张龙 陈宏 李志	53.24	10%	失败概率约10%，取决于市场推广的接受度

12	易流大数据研究合作实验室	2013/11/1	2015-11-30: 试运行中	2013/11/1	《食品运输安全保障系统项目验收报告》前	60	平台功能研发	外包项目	12	0%	公司平台自主研发，失败的概率很小
	合计								451.25		

##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6月30日
装修费	166,236.00	0	28,498.60	0	137,737.40
技术服务费	54,524.00	0	4,962.00	0	49,562.00
合计	220,760.00	0	33,460.60	0	187,299.4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223,236.00	0	57,000.00	0	166,236.00
技术服务费	64,448.00	0	9,924.00	0	54,524.00
合计	287,684.00	0	66,924.00	0	220,760.0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280,236.00	0	57,000.00	0	223,236.00
技术服务费	74,372.00	0	9,924.00	0	64,448.00
合计	354,608.00	0	66,924.00	0	287,684.00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9,969.99	101,661.62
可抵扣亏损	18,650,049.82	3,036,572.75
合计	19,310,019.81	3,138,234.37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1,262.25	394,175.5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6,291,838.65	2,762,650.82
合计	18,903,100.90	3,156,826.4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9,844.67	141,978.61
可抵扣亏损	7,224,555.19	1,287,189.62
合计	8,154,399.86	1,429,168.23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一）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0	0
合计	2,000,000.00	0	0

### （二）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采购款	4,714,514.35	9,069,499.41	4,860,417.67
合计	4,714,514.35	9,069,499.41	4,860,417.67

####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东永源科技有限公司	0	1,500,000.00	0	资金紧张，暂未结算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有限公司	1,168,500.00	0	0	资金紧张，暂未结算

合计	1,168,500.00	1,500,000.00	0	--
----	--------------	--------------	---	----

### (三) 预收款项

#### 1、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22,217,040.38	23,138,949.64	12,772,620.35
合计	22,217,040.38	23,138,949.64	12,772,620.35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平台服务费时，与其签订一定时间跨度的服务合同，主要是以1年为时间跨度，一次性收取费用，而根据会计准则规定，服务费按月确认收入，因而形成大量预收款项。

####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 (1) 2015年1-6月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015,421.20	13,709,480.82	15,360,909.38	1,363,992.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	812,667.27	812,667.27	0
合计	3,015,421.20	14,522,148.09	16,173,576.65	1,363,992.64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138,978.74	23,531,434.59	23,654,992.13	3,015,421.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	1,503,644.17	1,503,644.17	0
合计	3,138,978.74	25,035,078.76	25,158,636.30	3,015,421.2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	-------------	------	------	-------------

一、短期薪酬	500,741.63	11,898,792.17	9,260,555.06	3,138,978.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	605,028.80	605,028.80	0
<b>合计</b>	<b>500,741.63</b>	<b>12,503,820.97</b>	<b>9,865,583.86</b>	<b>3,138,978.74</b>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减少额与现金流量表不一致主要是通过母公司宇易通代付部分工资。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15,421.20	12,974,011.27	14,625,439.83	1,363,992.64
二、职工福利费	0	365,448.45	365,448.45	0
三、社会保险费	0	109,623.18	109,623.18	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	83,825.38	83,825.38	0
工伤保险费	0	4,915.40	4,915.40	0
生育保险费	0	20,882.40	20,882.40	0
四、住房公积金	0	150,544.30	150,544.30	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	230.44	230.44	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	0	0	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	0	0	0
八、其他短期薪酬	0	0	0	0
<b>合计</b>	<b>3,015,421.20</b>	<b>13,709,480.82</b>	<b>15,360,909.38</b>	<b>1,363,992.64</b>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38,978.74	22,488,155.49	22,611,713.03	3,015,421.20
二、职工福利费	0	255,863.76	255,863.76	0
三、社会保险费	0	249,468.61	249,468.61	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	207,200.75	207,200.75	0
工伤保险费	0	12,528.06	12,528.06	0
生育保险费	0	29,739.80	29,739.80	0
四、住房公积金	0	285,713.60	285,713.60	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	2,764.52	2,764.52	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	0	0	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	0	0	0
八、其他短期薪酬	0	0	0	0
<b>合计</b>	<b>3,138,978.74</b>	<b>23,531,434.59</b>	<b>23,654,992.13</b>	<b>3,015,421.20</b>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0,741.63	11,426,817.43	8,788,580.32	3,138,978.74
二、职工福利费	0	176,315.27	176,315.27	0
三、社会保险费	0	85,363.55	85,363.55	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	54,612.14	54,612.14	0
工伤保险费	0	14,274.74	14,274.74	0
生育保险费	0	16,476.67	16,476.67	0
四、住房公积金	0	122,435.00	122,435.00	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	2,497.37	2,497.37	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	0	0	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	0	0	0
八、其他短期薪酬	0	0	0	0
<b>合计</b>	<b>500,741.63</b>	<b>11,898,792.17</b>	<b>9,260,555.06</b>	<b>3,138,978.74</b>

## 3、设定提存计划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0	755,981.99	755,981.99	0
2、失业保险费	0	56,685.28	56,685.28	0
3、企业年金缴费	0	0	0	0
<b>合计</b>	<b>0</b>	<b>812,667.27</b>	<b>812,667.27</b>	<b>0</b>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	0	1,378,926.58	1,378,926.58	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险				
2、失业保险费	0	124,717.59	124,717.59	0
3、企业年金缴费	0	0	0	0
<b>合计</b>	<b>0</b>	<b>1,503,644.17</b>	<b>1,503,644.17</b>	<b>0</b>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0	527,931.80	527,931.80	0
2、失业保险费	0	77,097.00	77,097.00	0
3、企业年金缴费	0	0	0	0
<b>合计</b>	<b>0</b>	<b>605,028.80</b>	<b>605,028.80</b>	<b>0</b>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37,272.49	57,674.15	5,861.65
企业所得税	67,612.55	67,612.55	41,343.59
个人所得税	105,114.64	63,784.21	34,256.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388.08	28,105.47	13,961.53
教育费附加	47,406.39	20,075.31	10,043.18
其他	4.9	96.71	96.72
<b>合计</b>	<b>1,023,799.05</b>	<b>237,348.40</b>	<b>105,563.59</b>

**(六)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借款	231,020.50	1,254,938.31	582,410.00
押金	206,000.00	29,200.00	29,200.00
保证金	20,000.00	20,000.00	0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租赁费	21,630.00	0	0
水电费	195,550.00	43,600.00	0
话费	49,933.25	0	0
办公费	3,120.00	3,120.00	3,062.40
其他	61,256.00	13,117.48	4,748.01
合计	788,509.75	1,363,975.79	619,420.41

2、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无

### (七)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00,000.00	0	0	4,600,000.00	补助与资产相关，尚未验收
合计	4,600,000.00	0	0	4,600,000.00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0	4,600,000.00	0	4,600,000.00	补助与资产相关，尚未验收
合计	0	4,600,000.00	0	4,600,000.00	—

2013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460万元，用于建设北斗位置云的智慧物流运营系统，主要购置服务器、防火墙、数据库等软硬件设备，由于项目尚未完工，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专项应付款。

## 七、所有者权益

### (一) 实收资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9,000,000.00	1,600,000.00	18,400,000.00
深圳市汇众鑫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701,200.00	-	701,200.00
深圳市共荣共创投资企业	-	533,600.00	-	533,600.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有限合伙)				
深圳市景鑫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194,800.00	-	194,800.00
深圳市易鑫共荣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170,400.00	-	170,400.00
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1,904,800.00	-	1,904,800.00
合计	11,000,000.00	12,504,800.00	1,600,000.00	21,904,80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0	0	11,000,000.0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3,000,000.00	0	11,000,000.00

## (二)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8,095,200.00	70,217.70	18,024,982.30
其他资本公积	1,151,099.03	0	1,151,099.03	0
合计	1,151,099.03	18,095,200.00	1,221,316.73	18,024,982.30

资本溢价增加 18,095,200.00 元, 是新股东深圳同创锦程新三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投入 20,000,000 元, 计入实收资本 1,904,800 元, 占注册资本 8.6958%, 溢价 18,095,2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资本溢价减少 70,217.70 元, 是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导致权益的减少

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151,099.03, 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回 1,151,099.03 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0	0	0	0
其他资本公积	5,888,581.07	0	4,737,482.04	1,151,099.0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5,888,581.07	0	4,737,482.04	1,151,099.03

其他资本公积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0	0	0	0
其他资本公积	6,943,981.36	0	1,055,400.29	5,888,581.07
合计	6,943,981.36	0	1,055,400.29	5,888,581.07

其他资本公积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

### （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60,558.08	-7,068,808.65	-4,107,638.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0	0	1,055,400.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960,558.08	-7,068,808.65	-3,052,237.89
加: 本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8,177.83	-6,629,231.47	-4,016,570.7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0	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	0	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0	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	0	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	0	0
其他	-8,900.97	-1,262,517.96	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527,636.88	-14,960,558.08	-7,068,808.65

2015年其他为-8,900.97元,是调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山西易流、郑州易流长期股权投资初始入帐成本;2014年其他-1,262,517.96元,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西安易流转回的未分配利润;2013年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55,400.29元。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京会兴鹏分验字第58000008号《验资报告》,公司截至变更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2,182,579.81元按照1:0.98747756970的比例折合为股本21,904,800.00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每股面值1.00元,合计

21,904,800 股。

2015 年 9 月 2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1,904,800.00 元人民币，股份公司正式成立。由于易流科技的申报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此时公司还处在有限公司阶段，因而审计报告中的股东权益还是以实收资本列示。

## 八、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 （一）关联方认定

根据《公司法》及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的规定，对照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易流科技的控股股东为宇易通，实际控制人为张景涛，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同创锦程。上述主体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参股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情况
1	惠州宇易通	宇易通持股 75%
2	艾塞欧	宇易通持股 55%
3	好多车联	张景涛持股 95%，任董事
4	多车共创	张景涛持有 80%的出资，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好多宝	张景涛持股 70%，董卫华任监事
6	易通共创	张景涛持有 0.0769%的出资，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7	景江车联	张景涛持股 15%
8	东莞易流	宇易通全资子公司
9	元景车联	张景涛曾经持股 20%的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4 日转让给景江车联

#### 3、子公司

易流科技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关系
1	云南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西安易流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上海市宇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	青岛易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	鹰潭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	郑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	沈阳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 70%
9	哈尔滨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 60%
10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 60%
11	上海壹板壹眼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持股 40%

#### 4、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易流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
1	张景涛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黄滨	董事、副总经理
3	黄秀萍	董事
4	王正义	董事
5	尹书喜	董事
6	全瑞林	董事、研发中心总监
7	刘凯	董事
8	董卫华	监事会主席
9	肖海	监事
10	闫志伟	职工监事
11	朱文强	总经理
12	瞿婷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13	张鹏妮	人力资源总监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系公司的关联方。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本公司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任职情况
1	东莞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刘凯任监事的公司
2	东莞保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刘凯任董事的公司
3	汇众鑫诚	董卫华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4	共荣共创	董卫华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靠谱信息	黄滨、尹书喜任董事

## 6、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公司参股股东景鑫共创、易鑫共荣，以及由公司间接持股股东及公司原运维中心职工宋允豪、胡浩设立的凯易卓远。景鑫共创及易鑫共荣的资料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凯易卓远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现持有该局于 2015 年 6 月 8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3070579，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宋允豪，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液压机械设备产品的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网上经营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车辆专用设备的维修；车辆专用设备的安装。”。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在易流科技是否任职高管
1	宋允豪	499	99.8 %	-
2	胡浩	1	0.2%	-

## 7、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情况
1	易流车联	宇易通曾经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注销
2	易流通	张景涛曾经持股 51%的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注销
3	永明导航	易流科技曾经持股 10%的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转让

4	鄂尔多斯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宇易通曾经持股 80%的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1 日注销
5	香港宇易通	报告期内，张景涛持股 40%，任董事；黄滨持股 10%，任董事。上述股权已于 2015 年 8 月转让给苏邵林

## (二) 关联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6 月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存货	市场价	1,725,125.86	42.12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33,748.65	19.4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存货	市场价	61,538.46	1.18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56,603.77	2.47

2015 年度，与控股股东宇易通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宇易通以后不再从事相关经营业务，因而把相关的存货和固定资产销售给公司，存货的交易价格根据宇易通的采购价确定，固定资产根据账面净值确定，价格公允，此类交易未来不会持续。

2013 年度与宇易通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子公司郑州易流和山西易流与宇易通发生的交易，交易发生时，这两家子公司都是宇易通的子公司，因而其存货从母公司采购，由于没有研发实力，其平台服务也从母公司采购，2015 年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成为易流科技的子公司，因而成为关联交易，存货的交易价格主要是根据宇易通的采购价确定，技术服务费为宇易通向子公司提供平台服务和 SIM 卡，其价格是非关联客户价格的 25%，价格不同的原因主要是不向其提供客服和售后服务，价格公允，此类交易未来不会持续。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6月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元景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收入	按市场价	21,722.64	0.10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70,457.85	4.53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0,915.19	0.32

与元景车联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其提供平台服务和SIM卡，其价格是非关联客户价格的25%，价格不同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不向其提供客服和售后服务，因而价格公允，此交易以后不会持续。

与凯易卓远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其销售与售后服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和存货，是其未来业务开展所需要，固定资产的价格根据账面净值确定，存货的价格根据采购成本确定，价格公允，以后此类交易不会持续。

##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万	2014.10.27	2015.10.26	是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万	2014.9.5	2015.9.4	是

其中，宇易通提供自己的应收帐款为800万的贷款作质押担保，质押合同号：2012年侨字第0112198048号，且宇易通已于2015年8月18日还清此贷款，易流科技的担保义务同时解除，担保期间没有给公司造成损失。

易流科技为宇易通400万的贷款作担保的合同号为最高额保证BE162014000206，宇易通已于2015年7月10日还清此贷款，易流科技的担保义务同时解除，担保期间没有给公司造成损失。

此关联交易不会持续。

## 3、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1) 本公司作为转让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2015年度
-----	--------	------	--------

		定价原则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张景涛、王正义	出售好多车联长期股权投资	名义价	10	1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尹书喜	出售靠普长期股权投资	原注册资本	500,000.00	100.00

## （2）本公司作为受让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合并郑州易流	原注册资本	255,000.00	27.87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合并山西易流	原注册资本	660,000.00	72.13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注册商标	无偿转让	0	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合并西安易流	原注册资本	5,940,000.00	100.00

公司与宇易通之间的关于关联方的股权转让，主要是出于对公司业务整合的考虑，交易价格以股权所对应的注册资本定价，价格公允。

由于公司开展业务的商标所有权属于宇易通，为了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而宇易通把相关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由于一直以来这些注册商标主要是公司在运营，因而无偿转让，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进行的，且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阶段，宇易通是公司唯一股东，除了股权转让有宇易通书面决定外，其他交易按日常交易程序进行。

##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年1-6月
拆入：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东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深圳市易流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董卫华	160,000.00
<b>合计</b>	<b>6,400,000.00</b>
拆出：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7,587,890.69
深圳市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96,520.00
东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0
张景涛	800,000.00
董卫华	3,609,044.18
<b>合计</b>	<b>26,443,454.87</b>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年度
拆入：	
深圳市易流通物流有限公司	330,000.00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5,493,492.45
东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易流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7,159.58
王正义	556,000.00
张景涛	3,605,841.31
董卫华	800,000.00
<b>合计</b>	<b>23,802,493.34</b>
拆出：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29,443,317.57
深圳市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159.58
深圳市易流通物流有限公司	330,000.00
东莞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董卫华	160,000.00
张景涛	2,805,841.31

关联方	2014 年度
合计	35,756,318.46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 年度
拆入：	
深圳市易流通物流有限公司	432,400.00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4,965,790.93
王正义	500,000.00
张景涛	2,900,000.00
合计	18,798,190.93
拆出：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20,653,924.94
深圳市易流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
深圳市易流通物流有限公司	432,400.00
张景涛	100,000.00
董卫华	800,000.00
合计	22,786,324.94

##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09,782.71	1,752,947.09	2,123,168.82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其他应收款	好多车联(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3,499.39	404.98
其他应收款	董卫华	3,609,044.18	108,271.33
应收帐款	深圳市凯易卓远科技有限公司	715,306.43	21,459.19
合计	—	4,337,850.00	130,135.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元)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295,723.33	0
其他应收款	董卫华	160,000.00	4,800.00
合计	—	455,723.33	4,8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元)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6,115,891.57	0
其他应收款	董卫华	800,000.00	24,000.00
合计	—	6,915,891.57	24,000.00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应付帐款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04,131.80
合计	—	104,131.80

### (四) 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担保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因公司经营活动需要，存在本公司与关联方控股股东宇易通之间相互拆借资金的情况，存在宇易通为本公司代发工资和代付货款的情况，除了在2013年12月31日对宇易通的其他应收款的余额为6,115,891.57元外，2014年度的余额为295,723.33元，在2015年6月30日对宇易通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0，已全部结清其资金拆借款，本公司与宇易通之间的相互资金拆解主要是短期的，作为流动资金的补充，缓解了资金压力。

本公司向董事董卫华和好多车联拆出的资金已于2015年8月24日还清。

本公司为宇易通的贷款作担保的义务已随着款项还完而结束。

##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的程序，且该等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就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有关事宜分别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根据“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的商业条款，减少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交易，严格遵守与尊重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与公司以公允价格进行公平交易，不谋求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非法利益；如存在利用控股地位或关联关系在关联交易中损害公司及小股东的权益或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壹板壹眼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经上海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为易流有限的参股子公司，40%的股权为其持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起产品质量纠纷。诉讼原告为漯河市华运物流有限公司，被告为陕西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原告与被告陕西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运输合同运输陕西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冷饮食品及委托运输的其他产品，并按照合同约定，加装了易流科技销售给三江物流公司的 GPS 定位仪，后由于该定位仪故障短路起火，导致原告的货运车发生火灾。

2015 年 5 月 22 日，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法院对该案出具（2014）召民初字第 341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如下判决：

“一、被告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漯河市华运物流有限公司车辆损失、停运损失、鉴定费等各项损失共计

381147.4 元。

二、驳回原告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7150 元，被告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易流科技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对上述判决提起上诉，经多方调解，双方已于 8 月 5 日达成和解，不再追究易流科技的赔偿责任。

3、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宇易通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毕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 万	2014.10.27	2015.10.26	是
深圳市宇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 万	2014.9.5	2015.9.4	是

其中，宇易通提供自己的应收帐款为 800 万的贷款作质押担保，质押合同号：2012 年侨字第 0112198048 号，且宇易通已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还清此贷款，易流科技的担保义务同时解除。

易流科技为宇易通 400 万的贷款作担保的合同号为最高额保证 BE162014000206，宇易通已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还清此贷款，易流科技的担保义务同时解除。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2 个报告

分部，分别为物流定位跟踪软件服务行业及软件研发中心。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主要产品分别为物流定位系统产品销售及软件研发系列。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1) 2015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物流定位产品销售与服务	研发中心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总资产	53,195,235.45	6,149,950.57	0	59,345,186.02
总负债	35,775,107.15	932,749.02	0	36,707,856.17
收入	30,879,932.39	5,613,728.69	-5,764,268.62	30,729,392.46
成本	21,260,017.56	389,260.92	-5,764,268.62	15,885,009.86
利润	-3,589,415.98	940,311.28	0	-2,649,104.70

### (2)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物流定位产品销售与服务	研发中心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总资产	34,584,759.86	4,686,869.13	0	39,271,628.99
总负债	41,015,215.58	409,978.86	0	41,425,194.44
收入	39,333,845.09	856,837.63	-1,318,797.63	38,871,885.09
成本	18,257,855.61	64,876.83	-1,318,797.63	17,003,934.81
利润	-6,594,548.63	-276,866.38	0	-6,871,415.01

### (3) 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物流定位产品销售与服务	研发中心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总资产	27,566,312.77	4,648,537.55	0	32,214,850.32
总负债	21,402,219.86	94,780.90	0	21,497,000.76
收入	29,836,301.35	23,145.63	-543,189.43	29,316,257.55
成本	13,999,157.84	10,500.00	-543,189.43	13,466,468.41

项目	物流定位产品销售与服务	研发中心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利润	-2,671,054.19	-1,207,670.88	0	-3,878,725.07

## 十、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 （一）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涉及的资产评估

2015年08月12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就易流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项涉及的易流有限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252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252号《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评估目的是为易流有限以净资产折股设立股份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本公司按照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未按照评估值进行调账。

#### 1、评估方法

国融兴华在本次评估中主要采用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 2、评估结果

截止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6,026.86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3,808.61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2,218.25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深圳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审计后总资产评估价值为6,622.88万元，增值596.02万元，增值率9.89%；总负债评估价值3,808.61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814.27万元，增值596.02万元，增值率26.87%。

## 十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

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为增加公司资本。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能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依然遵循公司章程的约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或其他企业的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5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688,364.56	845,513.41	1,533,877.97	945,468.39	0	945,468.3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91,484.24	62,862.35	854,346.59	29,890.84	0	29,890.8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23,916.90	0	1,023,916.90	10,874.10	0	10,874.10

### 2、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易流科技有限公司	513,487.75	-227,317.16	-227,317.16	123,418.0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9,353.80	-188,587.05	-188,587.05	-249,831.5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易流顺通物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7,435.90	13,042.80	13,042.80	23,916.90

###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 （一）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宇易通与易流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报告期初，宇易通以其名义参与重大客户的招标，并以其名义签订合同及开具发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仍存在尚未到期的合同，如将上述合同转让给易流科技，易流科技就必须重新参与招标，原合同等同作废。宇易通签订的销售合同中，截至目前未执行完的合同有10份，合同的有效期限最晚的时限为：2017年1月21日。出于维持业务稳定的考虑，宇易通及易流科技对以下方案作出承诺：

1、宇易通于本承诺出具日起将不再承接新的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在履行完毕与易流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合同后，宇易通将及时修改经营范围，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易流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宇易通将与客户协商，协助易流科技参与新招标，并由易流科技签订新的业务合同。

3、在不违背相关合同权利、义务的前提下，宇易通将积极与客户沟通，争

取客户同意将未履行完毕的合同交由易流科技完成。

4、如违反上述承诺，宇易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补偿或赔偿由此给易流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尽管易流科技及宇易通均对解决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如其未能履行承诺，则将导致同业竞争无法解决，进而损害易流科技的利益。

## （二）分子公司管控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易流科技有 4 家分公司，7 家全资子公司，3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公司在全国各地设立分子公司的目的系基于当地政策要求，公司是一家物流运输行业中的公路运输产业链互联网平台企业，以 GPS（北斗）、GIS、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为载体，以运输全产业链条可视化、透明化为切入点，面向物流产业链的货运企业和物流货主提供运输过程中物流运输服务和运单流转的 SaaS 平台服务，以提供物流运输产业链条整体运行服务。公司主要业务为易流云、eTMS 平台服务及其所涉及的主机和配件等硬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平台维护服务。由于该行业存在地域壁垒，如果要进入当地开展业务，须按照当地政府的要求设立企业，因此，公司 2013 年大力开拓省外业务，设立的多家分子公司。

由于各分子公司设立时间短，如果公司不能建立有效的管控机制，可能会对对公司的发展产生影响。

## （三）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政策，如《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等，并给予相应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贴，积极鼓励公路物流车辆远程管理信息服务行业的发展，为行业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如果政策发生变化，优惠政策和财政补贴将不能享受，将会对行业造成较大影响。此外，企业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若资格认定条件发生变化，企业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以后年度的

净利润将受到影响。

#### **（四）轻资产模式导致的风险**

公司以自主研发的易流云、eTMS 平台向客户提供车辆远程管理信息服务，配套软件由公司自主研发，配套硬件的生产模式为自主研发+外包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以轻资产模式运营。在这种模式下，公司可以专注于核心技术的研发与服务效率和质量的提升，获得更快的成长速度与更持续的增长力。但由于配套硬件为外包生产，可能会使公司配套硬件的产量、质量、生产周期等在一定程度上受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加工工艺及管理水平的因素等的影响。虽然公司已就供应商的选择形成了一套严格的筛选、甄别机制，严格控制外包产品质量，但是，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若公司对供应商及外包产品的管理无法满足发展需求，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技术升级风险**

车辆远程管理信息服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无线通信、传感器、互联网等多种技术。随着这些技术不断更新发展，对相关硬件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将会越来越高。为了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必须不断升级自己的产品和服务，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行业内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对客户资源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公司的竞争压力将不断提高。另一方面，随着物流产业信息化的发展，行业的市场容量不断扩大，良好的发展前景将吸引着行业外的企业不断进入，也将加剧市场内的竞争，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持续亏损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主要是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的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较高，虽然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在 50%左右，相对较高，但在收入相对较低的情况下，出现亏损。

在政府的大力扶持下，物流行业的信息平台服务会大幅增长，公司的营业收入会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32.59%，2015 年 1-6 月较 2014 年 1-6 月同比增长 93.10%，未来随着收入持续的大幅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会提高，由于行业特点形成的大量预收款项 22,217,040.38 元，在未来会确认为收入，公司亏损局面会得到扭转。

但是如果收入增长低于预期，仍然存在公司持续亏损的风险。

## （八）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的风险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景涛先生曾担任鄂尔多斯易流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鄂尔多斯易流因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尚未完成，已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被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并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根据张景涛本人出具的《关于本人任职限制问题的说明和承诺》由于鄂尔多斯易流成立以来经营状况不佳，各股东于 2011 年 10 月协商决议解散鄂尔多斯易流并决议委托第三方代办机构办理工商、税务注销手续。鄂尔多斯易流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办理完毕国税登记注销手续后，因代办机构的过失，导致没有及时办理地税登记注销及工商登记注销手续，由于鄂尔多斯易流两名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均在深圳市经营相关业务，没有、也无法查证鄂尔多斯易流工商注销事项是否全部完成导致其被吊销营业执照。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公厅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出台的《工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限制工作的通知》（办字[2015]74 号）规定“按照‘谁处罚、谁锁入’，‘谁锁入、谁解锁’的原则，对企业法人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应由作出处罚决定的工商、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总局数据汇总要求，及时将企业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的相关信息录入业务管理系统。被吊销的企业办理了注销登记的，登记部门可在数据更新中将该企业法定代表人信息从黑名单数据库中删除，解除相应限制。”伊金霍洛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出具《证明》“鄂尔多斯市易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52728000008500，法定代表人：张景涛）因逾期未参加年检被我局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吊销营业执照。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在我局办理了注销登记。该公司在此期间无其他违反工商登记的违法、违规行为。我局已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同意解除张景涛担任法定代表人的任职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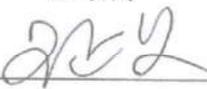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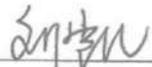
尽管鄂尔多斯易流被吊销营业执照系代办机构疏忽所致，张景涛先生对此并不负有个人责任，且当地工商局已解除其任职资格限制，但其担任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法定代表人未逾三年，仍存在被相关机构追究责任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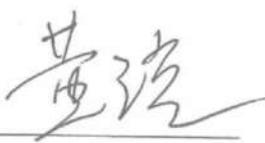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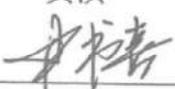
#### （九）研发费用资本化对损益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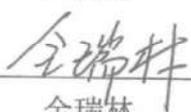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有 5 个项目的研发费用资本化，如果将这些资本化的支出全部费用化将减少公司净利润 330.79 万元（389.16 万元扣除所得税后 330.79 万元）。

### 一、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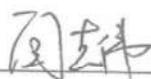
董事：  
  
 张景涛  
  
 王正义  
  
 刘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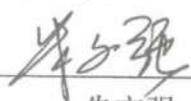
  
 黄滨  
  
 尹书喜

  
 黄秀萍  
  
 全瑞林

监事：  
  
 董卫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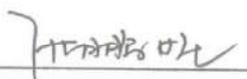
  
 肖海

  
 闫志伟

高级管理人员：  
  
 朱文强

  
 黄滨

  
 瞿婷

  
 张鹏妮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中信证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叶新江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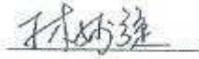


姜宁

项目小组成员：



张晓丽



林妙旋



姜宁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王哲

王哲

郑绪华

郑绪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姜敏

姜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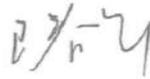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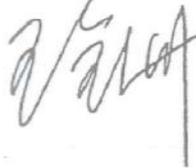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春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梁修武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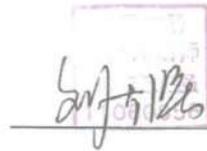
2016年1月14日



###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14日



## 第六节 附 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